



第一视频集团
V1 GROUP LIMITED

第一视频集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
註冊成立
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



混合產品
源自負責任的
森林資源的紙張

www.fsc.org FSC™ C015530

年報 2020

目錄

10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06

主席報告

04

我們的
使命

02

公司資料

財務報告頁

113

綜合權益
變動表

111

綜合財務
狀況表

109

綜合損益及
其他全面收入表

104

獨立核數師
報告

67

董事會
報告書

56

企業管治
報告

38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34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231

釋義及
技術詞彙表

230

五年財務
資料概要

116

綜合財務
報表附註

114

綜合現金
流量表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力軍博士(主席)
彭錫濤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
鄭寶川女士(於2020年4月18日獲委任)
王淳女士(於2021年1月1日辭任)
姬強先生(於2021年1月1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臧東力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
周京平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
宮占奎教授(於2021年1月1日辭任)
王臨安先生(於2021年1月1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陸海林博士(主席)
臧東力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周京平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宮占奎教授(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王臨安先生(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提名委員會

張力軍博士(主席)
陸海林博士
鄭寶川女士(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臧東力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周京平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王淳女士(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宮占奎教授(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王臨安先生(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薪酬委員會

陸海林博士(主席)
鄭寶川女士(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臧東力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張力軍博士(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王淳女士(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宮占奎教授(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王臨安先生(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企業管治委員會

鄭寶川女士(主席)(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宮占奎教授(主席)(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彭錫濤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周京平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張力軍博士(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陸海林博士(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王臨安先生(於2021年1月1日不再擔任委員)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彭錫濤先生(主席)(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鄭寶川女士(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臧東力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周京平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委員)

公司資料

授權代表

張力軍博士
林友耀先生

公司秘書

林友耀先生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瑞士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百慕達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朝陽區
望京東路8號
銳創國際中心
1號樓18層
郵編100102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9號
30樓3006室

公司網址

www.v1group.com

股份代號

00082



我們的使命

成為中國最大的數字體育娛樂集團



主席報告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主席報告

2020年，
我們「破局而立」



各位親愛的股東：

2020年，世界的關鍵詞是「新冠疫情」，而第一視頻的關鍵詞則是「重組」、「海南」，「而立元年」。

我很高興帶領第一視頻在這不平凡的一年，把握企業發展歷史性的拐點，完成業務重組，以「先做減法，再做乘法」的指導策略，減去盈利欠理想的業務，在以瘋狂體育業務為主營業務的基礎下，定位為結合體育彩票線上資訊服務及線下彩票零售終端的「中國最大體育彩票及娛樂社區運營商」。

重組(破局)

2020年12月7日，第一視頻宣佈重組。本集團一直以兩個業務分類運營：即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和電信傳媒及電商業務，於過去數年，這兩類業務一直以其各自之策略及特點分開運營，一方面，自本集團於2018年底收購瘋狂體育以來，本集團的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經歷快速的增長及發展，瘋狂體育已成為為本集團帶來溢利的核心引擎。

另一方面，本集團電信傳媒及電商業務分類還沒有合適的機會及市場發展來脫穎而出。量子港業務一直營運在極具挑戰及競爭的環境之下且利潤率較低。因此，董事會決定於2021年第一季度前終止量子港業務之營運，出售電信媒體業務。此後，本集團將不再經營電信傳媒業務，同時，本集團透過於中阿衛視基金以被動投資者角色將繼續持有其於中阿衛視集團及中國投資之權益，並於其中獲得潛在回報。中阿衛視集團及於中國投資之投資均為資本密集型。本公司旨在利用中阿衛視基金之外部聯絡及普通合夥人的專業知識挖掘潛在融資機會，從而利用其他投資者之進一步注資繼續維持該等業務之營運。

重組將使本公司可部署及精簡其財務、人員及其他資源以進一步推進其策略專注於盈利最豐厚和有前途的業務分類—瘋狂體育。至此，以中國體育彩票線上資訊及線下零售相結合切入體育產業的「體育娛樂社區」成為本集團的資源密集，核心數據優質，市場潛力巨大的核心競爭力極強的主營業務。

董事會認為，重組屬最適當且合適的安排，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體育作為牽動無數觀眾情緒，又具備龐大經濟價值的產業，是一個巨大的寶庫，本集團以體育為核心，建構一個圍繞體育彩票零售、體育娛樂及資訊服務的生態圈，拓展了一個市場空間無可限量的業務新領域。

重組後，本集團在團隊建設方面亦有很大的進展，專業化和年輕化是主要特點，從董事會到業務團隊，都注入了獨當一面的人才新血，他們是來自國際大型投行、彩票互聯網社區和彩票銷售、體育產業運營和管理、投融資相關工作和大型知名律所合夥人等高級人員。

更重要的是：實現了董事會戰略決策和經營管理團隊業務運營分工協作的更加完善的企業治理結構。

完成這些舉措後，本集團的業務將實現脫胎換骨，讓瘋狂體育爆發出應有的潛力，為股東帶來理想的回報。

董事會已建議將公司英文名稱「V1 Group Limited」更改為「Crazy Sports Group Limited」，同時將公司中文名由「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瘋狂體育集團有限公司」。待2021年5月召開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通過批准及百慕達公司註冊批准便完成。

海南(而立)

2020年年內，瘋狂體育取得海南省有關部門批准，在海南開展基於區塊鏈技術的賽事競猜平台和積分兌換系統項目。本集團瞄准海南特色體育娛樂業的發展良機，從數字體育娛樂領域切入，進一步擴大現有體育娛樂業務的版圖，並促進海南特色文體旅遊產業的發展。

瘋狂體育基於體育賽事所提供的賽事資訊、賽事直播、賽事預測等娛樂服務，將成為海南旅遊業全新、獨特的吸引點，拉動旅遊消費的增長，滿足人們的娛樂需求，並助推社會公益事業的發展。

瘋狂體育將計劃圍繞「賽事競猜平台」，引入國內及國際賽事，打造以賽事運營、娛樂傳媒、俱樂部培養、大數據分析、玩家社區等為一體的綜合體育賽事及電競服務平台，從而在海南構建起集產業、文化、旅遊、投資於一體的體育文旅全產業鏈。

主席報告

瘋體元年(爆發)

自本集團三年前收購瘋狂體育，繼而2020年實現重組，落子海南，取得競猜批准；再到與FIFPro和中超簽約，囊括頂級足球IP；再到瘋狂體育於2020年完成年利潤擔保，三年累計完成利潤1.8億元人民幣。這一切都證明，重組、海南競猜、足球大IP，加之瘋狂體育的盈利能力，2020年，瘋狂體育已注滿了能量，2021年便是駛上黃金賽道的元年！

2021年體育產業也正邁入快速發展的新階段。一方面，作為「十四五」的起步之年，也是體育強國建設部署的關鍵之年。2020年體育產業市場空間已超過人民幣3萬億元，同時「十四五規劃」開啟2025年力爭人民幣5萬億元的目標。

今後，本集團決心在體育這個萬億賽道奮勇向前！從此，港股通、體彩零售、瘋狂紅單、海南競猜、歐洲杯、中超遊戲IP、北京遊戲綠色通道、中石化易捷店、7-Eleven、便利蜂、華潤萬家成了和我們一起前進的關鍵詞！

新的一年，這個亮麗的名單會更長，成為香港互聯網體育第一股的00082，一定會讓股東們感到驕傲和自豪！

「破局而立！」

本人連同董事會成員誠意向各位股東致衷心謝意，本集團一路走來不易，各位不離不棄的支持，是我們一直不忘初心，努力奮鬥的動力。

本人亦代表公司全體職員，再次向各位獻以衷心的謝意。

主席

張力軍博士

2021年3月18日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於2020年，本集團業務分為(1)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和(2)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本集團運營的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包括開發及營運線上體育彩票知識付費平台、互動直播平台、手機遊戲應用程式以及透過零售渠道在中國提供彩票銷售服務。憑藉數字化實力與優勢，瘋狂體育已成功建立了以中國彩民為基礎的全方位線上線下體育社區彩票娛樂生態系統。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則涉及營運電子貿易平台量子港，在中國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包括網絡視聽新媒體及其他互聯網+業務)，以及在阿聯酋迪拜營運一個衛星電視台中阿衛視。

2020年，新冠疫情全球爆發，對世界經濟及全球企業來講，既面臨挑戰又蘊藏機遇。本集團的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瘋狂體育，在2020年上半年積極應對挑戰，逆流而上，在下半年多個業務版塊呈強勁增長勢頭。瘋狂體育也成為本集團盈利的核心引擎。

另一方面，本集團電信傳媒及電商業務分類還沒有合適的機會及市場發展來脫穎而出。本集團透過整合優質資源，宣佈重組，主要包括於2021年第一季度前終止的量子港業務，和出售中阿衛視及電信傳媒設備予一家獨立第三方基金。重組後中阿衛視及互聯網信息服務相關資產由獨立第三方基金運營及管理，旨在利用基金之外部網絡及普通合夥人的專業知識挖掘潛在融資機會。本集團以被動投資人形式持有基金權益，因而使本集團可部署及精簡其財務、人員及其他資源以進一步推進其策略專注於盈利最豐厚和有前途的瘋狂體育業務。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不再經營電信傳媒及電商業務。有關終止量子港之營運及出售中阿衛視的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於2020年12月7日、12月11日及12月24日的公佈。

本集團也於同日成功從獨立第三方集資近4,800萬港元。為反映本集團新業務重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V1 Group Limited」更改為「Crazy Sports Group Limited」，中文名則由「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瘋狂體育集團有限公司」，待股東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通過。此次重組也大幅度調整了公司的管理團隊，體現了年輕化、專業化的理念，將更好地支持公司未來發展。

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

瘋狂體育為一間中國領先的體育彩票及體育娛樂公司。我們的平台包括：(i) 體育彩票知識付費平台瘋狂紅單手機應用程式；(ii) 提供賽事信息、直播及社交互動平台之瘋狂體育手機應用程式和中國足彩網網站；(iii) 移動網絡互動遊戲應用程式；及(iv) 透過全國零售渠道在中國提供彩票銷售服務。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按2019年之收益計，瘋狂體育之付費體育彩票信息服務位列全國第一。取得該成功乃由於本集團的核心彩民數據、人工智能技術、內容供應及向眾多體育媒體平台發佈付費內容所致。

透過我們獨特的線上線下體育社區彩票娛樂生態系統，用戶可以多種方式參與體育彩票及娛樂活動，包括獲得有關足球及籃球比賽的專業分析、預測、提示、賠率及賽事進展，與主播觀看直播賽事、參與眾多體育相關手機遊戲以及透過附近的零售渠道購買體育彩票。我們專注於在我們的生態系統內建立高度互補之創新產品供應及服務，因而提升用戶體驗、參與度及留存率。

瘋狂體育自2015年開業以來取得大幅增長。於2020年，本業務分類收益為300.8百萬港元，毛利為130.7百萬港元。同比2019年，增長率分別為61.7%和5.3%。儘管2020年新冠疫情對全球體育賽事影響較大，瘋狂體育依然取得重大業務發展，並已開發具有獨特優勢並可持續處於領先地位之創新業務模式。我們的優勢建基於：

(i) 我們的核心資產 — 巨大用戶資源、龐大數據庫、領先技術及頂級足球IP授權

巨大用戶資源、數據庫 — 作為彩票相關服務行業領先的上市企業，本集團以超過十年經驗，成功營運了中國最大的手機彩票平台「彩票365」及「中國足彩網」，累積了逾2億的用戶資源和龐大的數據庫。

專業的數據及行業領先技術 — 瘋狂體育將中國足彩網近20年所累積的大數據與專屬人工智能技術相結合，制作憑借超高命中率而深受用戶歡迎的優質內容。

頂級足球IP授權 — 瘋狂體育為中超聯賽的官方遊戲合作夥伴，擁有包括來自16家中超聯賽俱樂部及超過500名足球隊員的官方IP授權。瘋狂體育透過使用中超聯賽IP開發及運營了一系列中超聯賽手機遊戲，產生可持續增長的收入。

此外，瘋狂體育與FIFPro於2020年12月正式簽約，獲得英格蘭、法國、西班牙、意大利、荷蘭等全球54個國家及足球聯賽的球員的IP授權，其中包括眾多國際足壇球星的姓名及肖像權。瘋狂體育隨即開啟「歐洲杯」戰略，率先精心打造足球電競手遊《球場風雲》。

(ii) 可靠的行業領導能力，瘋狂體育成為首選合作夥伴

瘋狂紅單是中國付費體育彩票信息服務行業的開創者。除透過其自身平台直接向付費用戶提供專有內容外，瘋狂紅單向27家擁有龐大用戶流量的體育媒體平台輸出其付費內容並進行分潤。連同本集團擁有的彩票365及中國足彩網的用戶資源，根據易觀國際2019年的報告，透過廣泛的銷售渠道，此平台覆蓋了接近80%的互聯網體育用戶，在彩票知識付費平台中綜合實力以及用戶覆蓋數中均位列第一。

2019年9月，瘋狂體育宣佈了「體彩零售戰略」，正式開啟了體育彩票零售業務。自此以後，瘋狂體育已與18家品牌連鎖便利店簽訂合作協議，涵蓋了近30,000家位於全國各省市的零售網點，並將安裝體育彩票終端機。與眾多知名企業成功建立商業夥伴關係，認證瘋狂體育是行業內首選合作夥伴。

(iii) 創新及多面的變現能力

瘋狂體育創新、多面的變現模式一直推動著整個平台的發展，提高盈利能力。圍繞著自身體育及彩票用戶社群的興趣和屬性，瘋狂體育運營的瘋狂紅單APP、瘋狂體育APP、各類體育手遊、於零售網點提供的彩票銷售服務都有清晰可靠的變現渠道。整個平台的發展策略能夠促成線上線下用戶群裂變增長，建設互相導流、同步消費的新消費行為。

(iv) 長期深耕中國最具增長潛力的體育娛樂市場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中國體育彩票行業之市場規模預計將由2019年的2,308億元人民幣增加至2024年的3,955億元人民幣，其中競猜型體彩將受大型體育盛事推動，並因參與者於大型體育賽事後受訓而擁有較高的留存率。近年來，競猜型體彩佔體育彩票銷售總額之百分比已大幅增長，推升了對體育彩票知識付費信息服務的需求。其於2015年佔體育彩票銷售總額的35%增長至2019年的53%，預期到2024年將增長至67%。繼近乎一年期間因新冠疫情而沒有舉辦大型體育賽事後，2021年及2022年之大型體育賽事(如歐洲國家杯及世界杯)預期將大幅促進競猜型體彩之銷售。鑒於體育彩票行業環境得到優化及嚴格的政府規管，中國的體育彩票市場正回歸更加透明可控的機制。國家體育總局宣佈決定於「十四五」規劃期間推動高質量的體育發展。同樣地，於2016年，《體育產業「十三五」規劃》使得體育彩票成為八大重點發展行業之一。灼識諮詢報告亦提出，體育彩票知識付費信息行業之市場規模將由2019年的4.4億元人民幣增加至2024年的27億元人民幣，複合年增長率為43.4%。這為我們加速體育彩票及娛樂生態系統的發展以滿足不斷增長的彩民需求創造了巨大的市場機遇。

(v) 富有遠見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

瘋狂體育的管理團隊在中國體育彩票及娛樂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及逾10年的良好往績記錄。在彼等之領導下，瘋狂體育能夠在行業中有效競爭，並實現長期目標。

(vi) 對互聯網體育產業的貢獻獲得業界的肯定

2020年12月22日，由數央網聯合國內科技財經媒體共同發起的2020國際科創節暨全球數字大會在北京召開，作為中國體育產業的優秀代表企業，瘋狂體育建立的體育彩票及娛樂服務生態受到認可。瘋狂體育不斷在體育產業進行創新，同時將AI、大數據廣泛應用與體育社區、體育手遊、體育彩票領域，是中國體育產業數字化代表企業。憑借「創新引領數字賦能」，瘋狂體育榮獲國際科創節「2020行業領軍品牌」大獎，也是體育產業唯一獲獎企業。

於2020年，本集團的體育與彩票相關業務的收益來源有以下四個主要方面：

(1) 線上付費彩票資訊服務平台—「瘋狂紅單」APP

瘋狂紅單的知識付費內容以競彩足球、籃球為核心，覆蓋英超、歐洲五大聯賽、NBA等國際頂級賽事，以及世界杯、歐洲杯、奧運會等大型體育賽事，為球迷、彩民提供全球近200個國家的聯賽賽程、賽制信息；同時，還通過簽約業內專家、運動員、知名媒體記者入駐平台，對賽事進行前瞻分析、預測、建議等資訊，是一款致力從多方面為彩民提供參考的手機應用程式。

瘋狂紅單在體育賽事分析服務中同時使用數據AI產品，通過大數據模型提煉比賽雙方的賽事、實力、狀態、交戰、戰意、盤賠、必發交易等分析及當前賠率波動情況等，為彩民做精準分析模型、賽事結果傾向分析。

瘋狂紅單除自有平台運營外，也長期與騰訊體育、直播吧、PP體育、虎撲體育、懂球帝等27餘家高質量流量平台合作，提供及發佈付費體育彩票知識內容，實現用戶覆蓋、品牌覆蓋及商業售賣變現。經過5年的快速發展，瘋狂紅單業務在2020年已成為本集團穩定增長的業務線，亦成為體育及彩民用戶常用工具平台之一。

瘋狂紅單擁有多維度的付費形態，包含單條內容收費，單獨專家個人周期訂閱收費，周期固定查看內容次數套餐卡收費，大數據模型周期訂閱收費服務，及瘋狂紅單用戶會員收費等模式。同時與第三方網絡資訊平台的合作，各以談定方式進行分潤。

瘋狂紅單業務雖受2020年上半年疫情賽事停擺影響，但借助頂流專家、產品形態不斷完善、自有線上線下流量加持、源源不斷的渠道用戶等優勢，2020年總體營運平穩。2020年下半年，各類體育賽事恢復正常後，瘋狂紅單展現出強勁的增長勢頭。瘋狂紅單在2020年第四季度的收入與2019年第四季度同比增長22%，用戶月活、每付費用戶平均收益等得到有效提升。為2021年、2022年超級體育大年的新一輪營收爆發打好了堅實基礎。

一 疫情下專注產品創新，提升用戶體驗

在產品上，除了版本的升級，瘋狂紅單增加了《精品課》、《計劃單》、視頻《看料》及數據資料庫等服務功能，同時在用戶付費流程、紅單大數據會員服務以及社區信息板塊進行產品創新與性能提升。《精品課》和《計劃單》兩個新付費產品，由瘋狂紅單分析師真實展示自己實際購買的彩票內容，詳細講解彩票玩法相關的知識，大大提升了用戶彩票知識與分析技巧。

為滿足用戶對賽事直播的需求，瘋狂紅單獲得央視影音、愛奇藝體育、騰訊體育等多家擁有歐洲五大聯賽以及NBA賽事新媒體版權合作方的賽事預告直播流，用戶可以在瘋狂紅單平台直接跳轉觀看賽事直播。

上半年競彩賽事減少，但國內樂透型彩票用戶需求仍然存在。瘋狂紅單層層篩選優秀的數據分析師，並在體彩大樂透9.9億的派獎活動中多次預測命中開獎號碼範圍，深受彩民喜愛。

一 與合作渠道深入戰略合作

瘋狂紅單合作的體育流量平台，在2020年下半年隨賽事的全面恢復，用戶也在源源不斷增加，為瘋狂紅單持續提供新用戶。瘋狂紅單加強與渠道的深入戰略合作，豐富渠道付費產品品類，如在虎撲體育新上線紅單會員功能，AI預測、大數據錦囊、賽事情報分析等，增加用戶可瀏覽性內容，豐富專家產品曝光。

借助5G新風口，瘋狂紅單在2020年加強知識付費內容的音視頻制作與輸出。目前瘋狂紅單已在喜馬拉雅成功搭建紅單賽事分析服務專輯，喜馬拉雅APP註冊用戶過億，體育及彩票用戶眾多。借助喜馬拉雅的用戶規模，瘋狂紅單將彩票知識付費從文字內容豐富到音視頻多媒體付費內容，這一引領行業的服務模式，未來增長可期。

此外，瘋狂紅單繼續拓展合作渠道版圖，新增包括搜狐體育、K球、球會體育、V站等渠道簽約，瘋狂紅單專家團已完成簽約27家高質量流量平台。

(2) 體育互動直播平台

「瘋狂體育」手機應用程式是提供體育賽事資訊、體育短視頻、體育賽事直播的互動服務平台。平台簽約體育記者，向用戶提供足球、籃球和其他體育前沿報道、前瞻分析、運動員資訊以及花邊新聞等體育迷喜聞樂見的內容。同時為視頻直播、瘋狂紅單、遊戲等業務板塊提供用戶流量池。收費模式包括廣告收入、付費閱讀、付費視頻、會員、用戶充值打賞等。

受疫情影響，體育資訊領域頂部平台中，2020年上半年用戶多為負增長。瘋狂體育APP卻於同期實現逆勢增長。這是基於瘋狂體育於2020年引入第三方賽事版權平台的賽事預告直播流，為用戶觀看賽事提供便利；同時，瘋狂體育以明星大咖錄製的精品短視頻內容和視頻看料內容為主打，製作大量體育短視頻，為「休賽期」用戶提供具有互動性和娛樂性的體育內容，從而提高活躍用戶量。在瘋狂體育APP內，全面升級了紅單薦彩功能，並將賽事推薦與比分直播、視頻直播結合，與瘋狂體育會員體系打通，讓會員享受邊看直播邊看專家分析，使用更方便。專家主播可以實時發送彩票分析內容展示在其「商城」界面，用戶通過支付獲取方案詳情。

瘋狂體育全新上線了會員積分體系，通過APP內活動，如簽到、分享、發佈原創內容等任務獲得積分。同時積分支持兌換紅單、遊戲等優惠券、禮包等，並且與紅單會員體系打通，支持權益共享。瘋狂體育已初步搭建起積分獲取和商城兌換體系，培養了用戶習慣，並且與海南當局批覆的「夢幻賽事平台」形成戰略協同，完成了初步規劃，為2021年體育競猜業務上線打下基礎。

(3) 體育彩票零售服務

瘋狂體育的體育彩票零售服務由兩部分組成：(i)在全國範圍內落地連鎖便利店，在便利店安裝體彩終端機，為附近居民提供購彩便利；(ii)與彩票專營店建立戰略合作，為瘋狂體育及其合作渠道VIP會員，提供1對1的服務。

2020年第四季度疫情緩解後，瘋狂體育全方位實施體彩零售戰略，在連鎖便利店鋪設數量、單店銷量上均有大幅提升。在原有簽約12家便利店品牌基礎上，增加了湖南和江西省中石化易捷、廣東華潤萬家、大連聯合快客、重慶鳳梧超市、江蘇便利贊／江湖鋪子和鄰鄰七等品牌，預計可鋪設零售網點規模近30,000家。截止2020年12月31日，已經建設完成的彩票零售網點共1,003家，其中單店月銷量最高將近20,000元人民幣。

一 加速與品牌便利店的策略性合作，搶佔零售資源

目前，瘋狂體育簽約合作的連鎖便利店，有6家品牌排名在中國連鎖經營協會於2020年7月公佈的中國便利店TOP100中。此外，瘋狂體育與拉卡拉匯積天下技術服務(北京)有限公司(「匯積天下」)於2021年1月20日達成戰略合作，瘋狂體育將為匯積天下合作商戶提供體育彩票銷售及技術服務。本次的戰略合作，不僅加快了彩票零售業務的落地，也為全國數量龐大的彩民用戶提供更加便捷和智能化的購彩服務。

中國體育彩票的發行屬於國家財政部監管，各省體彩中心專項審批的特許經營的行業，在批准開設體彩業務的便利店申請條件上有諸多要求，瘋狂體育憑借長年與各地體彩中心合作的良好基礎及豐富的彩票銷售經驗，新增成為湖南省、青海省、遼寧省、山西太原、廣東深圳體彩中心等彩票零售合作夥伴。目前，瘋狂體育在全國共與13個省市簽約許可進行體彩零售業務。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共計在北京、天津、重慶、山東威海、江蘇南京、河南許昌、湖南長沙、湖南株洲、湖南衡陽、廣東廣州、廣東深圳、湖北武漢等全國13個城市開通彩票零售網點共1,003家。

一 精細化運作，拉動提升銷量，完善彩票服務生態圈

在線下開設零售網點前，瘋狂體育會對每一家門店的周邊環境、客流量、零售銷售額、用戶消費習慣、空間擺放規劃進行實際勘探及佈置準備，借此提升彩票銷售終端的曝光，從而為後期提高銷量打下堅實基礎。隨著各省市裝機進度的加快，人們對便利店購彩這一新鮮事物的認知在加強，瘋狂體育針對不同銷售網店進行的營銷活動也極大地拉動銷量的提升，部分省市銷量創造了自裝機當月開始持續多月保持20%以上的月銷量增速。廣州、南京、天津均出現多次單月銷量10,000元人民幣以上的單店銷售記錄，其中2020年11月南京單店最高銷量為19,936元人民幣。

隨著智能彩票終端機更多的安裝於遍佈中國的連鎖便利店，瘋狂體育通過低成本、廣泛覆蓋的兼營模式，可以進一步攫取線下彩民用戶，擴大線上體育資訊、彩票知識付費服務、體育手遊、互動直播等業務的營收。瘋狂體育利用微信公眾號、瘋狂紅單APP、瘋狂體育APP為購彩用戶提供在線客服、中獎查詢、彩票資訊、快捷兌獎、專家推薦等內容，同時為線上服務導流，實現線上線下彩票互動閉環。

至於彩票專營店，目前瘋狂體育於45家專營店建立了戰略合作，單店月銷量最高將近96萬元人民幣。

(4) 體育相關手機遊戲

瘋狂體育手遊業務專注為體育用戶提供高品質的體育遊戲娛樂產品。目前，瘋狂體育已建立全球體育手遊研發及發行體系，打造了Sociable Soccer、《夢幻足球世界》(Soccer Manager)、《實況中超》等多款行業明星年貨產品，研發及發行合作夥伴遍及中國、英國、西班牙、美國、俄羅斯、芬蘭、奧地利、斯洛伐克等多個國家，是中國專業的體育手機遊戲發行商之一。於2020年，瘋狂體育在體育手遊業務上取得了跨越式增長，與2019年相比，手遊業務收入增長超過121%，收入貢獻主要來自體育競技棋牌遊戲、中超系列、模擬經營足球遊戲Soccer Manager系列、實時競技足球遊戲Sociable Soccer及實況對戰類手遊《實況中超》。至於聯營遊戲，瘋狂體育與360遊戲於2020年4月達成戰略合作，成功引入全民奇跡、射雕英雄傳、大航海時代等120款精品遊戲，目前，瘋狂體育已成為騰訊、網易、360和藍疊等合作夥伴。下游合作方面，瘋狂體育與全遊電競等多家下游渠道合作，通過遊戲公會、網吧聯盟等分發精品遊戲。

2020年11月，瘋狂體育旗下中超聯賽官方電競類遊戲《實況中超》，正式獲得黑龍江省體育局批複，成為黑龍江省官方指定的電子競技運動項目。瘋狂體育將推出《實況中超》電競版，用於首屆「龍江杯」電競聯賽線上選拔及線下電子競技比賽。在2021年1月26日舉行的2020年度「金鷗獎」頒獎典禮上，《實況中超》憑藉2020年體育手遊市場的亮眼表現，榮膺2020年度最佳體育遊戲大獎。該獎項由希鷗網發起，由40家媒體單位和投資機構聯合評審，旨在挖掘年度創新創業代表項目、人物，激勵行業領跑者。

踏入2021年，瘋狂體育重要的體育手機遊戲戰略包括：

- (i) **簽約FIFPro，旗艦《球場風雲》開啟「歐洲杯」戰略** 於2020年12月，瘋狂體育與國際體育組織—FIFPro完成簽約，正式獲得FIFPro IP授權。通過與FIFPro的簽約，瘋狂體育獲得英格蘭、法國、西班牙、意大利、荷蘭等全球54個國家及足球聯賽的球員IP授權，其中包括眾多國際足壇球星的姓名及肖像權。《球場風雲》切入「實況對戰+足球經理」的足球遊戲市場。該遊戲為瘋狂體育「歐洲杯」戰略主打產品，目前，該遊戲在華為、OPPO、VIVO、UC、應用寶等渠道已全面開啟預約，遊戲預約玩家已超過106萬人。此外，瘋狂體育已授權智傲集團有限公司獨家代理於香港、澳門、台灣地區發行《球場風雲》。
- (ii) **《夢想足球》將正式進入中國市場** 《夢想足球》是一款實況對戰類足球電競手遊，海外版《Sociable Soccer》由蘋果公司海外獨佔發行、在全球150多個國家重點推薦。該遊戲由瘋狂體育、中國移動旗下咪咕互娛、Tower Studios聯合研發制作，基於沉澱超過20年的足球遊戲引擎。作為首批被蘋果公司選定的海外Arcade獨佔發行足球遊戲產品，擁有出色的遊戲引擎，流暢的對戰畫面，以及顛覆式的創新玩法。目前，《夢想足球》遊戲版號已獲得國家新聞出版署批准，預計2021年歐洲杯前夕，正式與中國遊戲玩家見面。

除此之外，瘋狂體育也新簽約並將陸續發行體育手遊，包括《足球主席》、《夢想籃球》、《超級灌籃》、《夢幻籃球世界》、《漂移飛車傳奇》、《網球公開賽》、《銀河保齡球》、《可愛跑酷》、《火柴人大亂鬥》等多款移動遊戲，遊戲品類覆蓋了足球、籃球、賽車、網球、保齡球等體育手遊。這些遊戲正在申請辦理遊戲版號，預計將陸續在中國區發行。

2021年2月初，瘋狂體育參與了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兩區」建設項目簽約，成為「兩區」（即「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國家服務業擴大開放綜合示範區」及「中國（北京）自由貿易試驗區高端產業片區」）重點引入的企業，將會得到北京經開區的技術創新支持、關鍵設備研發、高端人才引進等專項資金支持和遊戲版號註冊綠色通道待遇，為瘋狂體育手遊業務進一步發展注入動力。

(5) 落戶海南省開展賽事競猜平台及積分兌換系統

於2020年12月底，瘋狂體育透過其附屬公司取得海南省有關部門批准，可根據《海南省人民政府關於加快發展體育產業促進體育消費的實施意見》(瓊府2015 62號)和《海南省人民政府辦公廳關於加快發展健身休閒產業的實施意見》(瓊府辦2017 142號)有關規定，於海南建立一個由區塊鏈技術驅動的賽事競猜平台和積分兌換系統，集賽事資訊、賽事預測、賽事直播、體育社區為一體的綜合娛樂平台，對海南各類遊戲競技大賽、自行車賽、方程式賽車、拳擊等賽事以及國際足球、籃球賽事進行有獎競猜活動，勝者可以獲得獎勵積分，積分可以通過系統平台兌換禮品，如免稅店的商品、酒店、航空公司服務等，以拉動海南旅遊消費。

於2021年初，瘋狂體育落實與火幣集團旗下火鏈科技(火幣中國)達成戰略合作，雙方將圍繞區塊鏈技術賦能體育競猜行業，共同研究體育競猜、體育手遊等業務採用數字貨幣等作為支付方式的新業務模式，力爭打造「區塊鏈+體育」典型案例。

瘋狂體育擁有逾2億忠實彩民用戶資源，憑借多年累積的專家資源和體育賽事大數據，能為用戶提供專業的賽事分析，可以與競猜等多版塊業務相互促進，給用戶帶來極佳的娛樂體驗。賽事競猜平台及積分兌換系統計劃於2021年第二季度上線，並將同步推出「歐洲杯」玩法。

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

本集團的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涵蓋了量子港、第一視頻傳播平台及中阿衛視。於2020年，本業務分類收益為2,159.6百萬港元，毛虧為17.3百萬港元，分部虧損為199.9百萬港元。電信傳媒及電商業務於2020年進行了重組，此業務相關經營公司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不再併入本集團之賬目。終止經營業務令本集團的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相關商譽及無形資產需計提減值及撇賬為103.5百萬港元。

量子港

量子港是一個企業對企業的數碼消費產品電子貿易平台，銷售的產品包括手機、手提電腦、平板計算機、耳機、智能手表、流動充電裝置、投影儀等。於2020年，量子港銷售收入為2,138.2百萬港元。2020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對量子港的銷售帶來了負面影響，物流管制及檢疫隔離措施使供應商貨物供應繼續造成干擾，影響了量子港預計溢利來源。加上極具挑戰及競爭的經營環境，量子港的利潤率很低，隨著量子港業務終止，本集團現時並沒有運營任何電子商貿平台，相關價值46.8百萬港元的無形資產於2020年底已完全撇賬。董事會認為，終止量子港業務之營運將使本集團更好地將資源用於瘋狂體育業務發展及其他高回報的投資。

第一視頻傳播平台

第一視頻網站及手機應用程序是一個新聞視頻網志平台。此平台通過媒體融合，以地域為基礎，多渠道、多角度與用戶互動，專注推動縣域經濟發展。於2020年新冠疫情期間，第一視頻與多家媒體完成多場次直播和分發。業務團隊也嘗試在網紅孵化及電商直播帶貨的領域發展。儘管管理層及團隊一直積極努力，但由於行業處於燒錢投入階段，面對競爭壓力，需要更大持續投入。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應更好地將資源用於瘋狂體育業務發展及其他高回報的投資，因此本集團的電信媒體資產已隨著重組於2020年12月7日出售予中阿衛視基金。隨著電信媒體資產出售，相關價值55.7百萬港元的無形資產，包括互聯網社交網絡服務資產Domouse軟體及一個資訊網站電腦系統，已於2020年底完全撇賬。

中阿衛視

中阿衛視是一家總部位於杜拜的中阿雙語衛星電視台，於2020年，中阿衛視製作了多檔節目，包括中國和阿拉伯國家的重要新聞、來自中國的影視劇、向阿拉伯觀眾介紹中國的歷史、文化、經濟、社會生活節目等。中阿衛視也在影視譯製、活動交流、人工智能等方面發展。然而，中阿衛視集團之投資均為資本密集型，中阿衛視的品牌需要更多的發展時間與及機遇才能產生可觀的投資回報。經過了過去兩年的提升和整合，本集團認為重組後能讓中阿衛視更進一步，希望利用中阿衛視基金之外部網絡及普通合夥人的專業知識挖掘潛在融資機會，從而利用其他投資者之進一步注資繼續發展該等業務之營運。

戰略投資

除了注重主要業務的自然增長外，本集團還進行了戰略投資，以便有效配置資源，最大限度地提高企業價值，並通過戰略投資實現資源優勢的整合。我們制定了重點投資戰略，旨在投資、收購或結成聯盟，以補充我們現有的業務或推動創新舉措。

投資私募股權基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私募股權基金的投資總額為361.6百萬港元，佔總資產的30.5%。餘額由以下三檔基金組成：

(a) 移動互聯網基金

2015年，本集團簽訂有限合夥協定，以有限合夥人認購移動互聯網基金的有限合夥權益，向移動互聯網基金注資31,250,000美元。移動互聯網基金是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主要通過私人投資大中華區移動互聯網和科技行業的證券及／或股權，特別是文化娛樂行業，如網路文學、戲劇和電影、動畫、漫畫和動漫等，實現長期資本增值。由於成功進行相關投資而獲得回報，本集團在年內從移動互聯網基金獲得股息收入達26.5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移動互聯網基金的投資公平值為256.4百萬港元，公平值收益7.7百萬港元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

(b) Golden Rock Fund

2017年，本集團簽訂有限合夥協定，認購Golden Rock Fund的有限合夥權益，累計向Golden Rock Fund注資2,000,000美元。Golden Rock Fund是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主要致力於通過私人投資證券和／或股權實現長期資本增值，這些證券和／或股權屬於移動互聯網行業或以其他方式從移動互聯網行業、其相關技術、產品和服務中獲得重大商業機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Golden Rock Fund的公平值為19.3百萬港元，公平值收益為1.4百萬港元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

(c) 中阿衛視基金

2020年12月7日，本集團完成了重組，並簽署了認購協定，根據該協定，本集團同意認購中阿衛視基金，認購總額為11,080,000美元。本集團的中阿衛視業務和電信媒體資產、兩項私募股權投資和杭州中金前海偉億投資合夥企業的有限合夥權益已出售給中阿衛視基金。中阿衛視基金的成立，旨在利用中阿衛視基金的外部網路和普通合夥人的專業知識，實現所持有的投資和電信媒體資產的長期資本增值，從而利用其他投資者的進一步投資，繼續發展這類業務運作。由於中阿衛視基金最近成立，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與截至2020年12月7日的注資價值大致相當同，即11,080,000美元(等值85.9百萬港元)。

亞洲銀行的投資

本集團已投資亞洲銀行的46.0%股權，該公司旨在提供網上數字銀行服務。亞洲銀行的金融技術平台、穩健的「瞭解你的客戶」和「反洗黑錢」流程和英屬維京群島監管框架允許透過遙距程序接觸客戶，此乃亞洲銀行相比起必須親身接觸業務合作夥伴的傳統銀行的競爭優勢。亞洲銀行已為來自33個國家的客戶開設了賬戶，主要分佈在亞洲、歐洲、中東、加勒比和南美洲。它成為第一家加入「一帶一路」服務連接的銀行機構，該網路是「一帶一路」的專業服務組織網路。

到2020年底，英屬維京群島金融服務委員會向亞洲銀行頒發了向當地居民提供銀行服務的一般許可證。目前，亞洲銀行已獲得若干諮詢授權，正在執行該等授權。範疇包括為尋求在英屬維京群島和其他離岸司法管轄區建立受監管業務的主要數字資產／加密貨幣交易所提供監管建議，協助希望進行海外資本市場舉措的中國集團實施公司重組、與使用特殊目的收購公司(SPAC)有關的諮詢服務以及為天然資源公司籌集資金。因此，上述新服務將在2021年及以後為亞洲銀行帶來收入。

亞洲銀行仍處於發展階段，並一直處於虧損狀態。2020年，本集團在參考了獨立估值專家的估值後，對亞洲銀行的權益減值870,000港元，而該業務在2020年結束前尚未達到經營目標，未來收入來源仍不確定。亞洲銀行管理層一直在尋找融資機會。2020年1月，一家獨立第三方收購了亞洲銀行的少數股權，並籌集了1,000萬美元，以加強其財務狀況。

2020年，對亞洲銀行的投資為本集團貢獻了淨收益，這來自籌資的視作出售收益35.7百萬港元以及年內應佔虧損31.7百萬港元的綜合影響。

業務展望



隨著本集團成功完成重組，瘋狂體育已成為本集團的核心引擎。瘋狂體育正在聚焦資源建設的是以海南競猜資質為支撐的，立足於區塊鏈先進技術，綜合運用巨大彩民用戶資源、龐大數據庫、頂級足球IP等核心競爭能力，提供體育彩票知識付費服務、體育社交互動平台、體育賽事競猜、體育手遊、以及線下體育彩票銷售服務的運營商。透過全方位線上線下體育社區生態圈，促成用戶群裂變增長，形成互相導流、同步消費的業務模式。目標是成為中國領先的數字體育娛樂集團。

接下來體育產業將迎來黃金時代。我們的優先是落成建立以區塊鏈驅動的海南體育競猜平台及積分兌換系統，為用戶提供實時參與體育賽事的契機；加快設立全國性體育彩票零售網點以接觸新銳彩民，並為線上平台導流用戶；加強瘋狂紅單付費內容之領先地位；利用核心足球IP能力開發及推出多款體育手遊；繼續投資技術及大數據能力以整合平台；以及通過營銷策略來提高瘋狂體育的品牌知名度。管理層有信心可以激活用戶資源，吸引新銳彩民和年輕群體以增加每月活躍用戶及每月付費用戶，透過跨平台交叉銷售，推動用戶於生態系統內參與。

體育彩票市場屬剛性需求，除了恒常賽事如英超、五大聯賽、NBA等，2021、2022和2023年是體育大年，歐洲杯、美洲杯、東京奧運會、卡塔爾世界杯預選賽及世界杯、北京冬奧會、世俱杯、亞洲杯等體育盛會將陸續舉辦，體育產業蘊含的機會顯而易見。加上海南作為中國體育產業示範區域，機遇加倍。結合中國政府對海南未來發展定位及一系列政策利好，瘋狂體育獲批開展此獨特的項目，將提高公司相關業務的競爭力、創新力及經營效益，是本公司在體育產業聚力發展的關鍵佈局，這對瘋狂體育來說是一大歷史性發展機遇。

體育彩票作為切入中國萬億級體育市場的重要入口，提倡「讓體育創造快樂」的瘋狂體育一直圍繞體育用戶的興趣和需求提供增值服務。瘋狂體育的願景是成為中國最大的體育文化娛樂集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00,805	185,975
收益成本	(170,104)	(61,879)
毛利	130,701	124,096
其他收益及虧損	83,405	12,598
銷售及營銷費用	(52,903)	(48,888)
行政費用	(61,354)	(76,253)
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2,043)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	(870)	(69,77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1,734)	(40,188)
財務費用	(856)	(371)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6,389	(100,820)
所得稅抵免	2,136	3,562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年度溢利／(虧損)	68,525	(97,25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度虧損	(199,861)	(93,278)
年度虧損	(131,336)	(190,536)

於2020年12月7日完成重組及出售若干附屬公司後，由於被出售實體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終止經營」，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構成終止經營業務。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於2020年的業務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為終止經營業務。2019年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已重列，以區分與終止經營業務及持續經營業務有關的披露。目前，通過瘋狂體育經營的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持續經營業務的主要組成部分。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貢獻來自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2020年的收益為300.8百萬港元，較2019年的186.0百萬港元增加61.7%。

本集團從四個主要領域產生收益：(i) 體彩知識付費平台；(ii) 體育社交互動平台；(iii) 自主開發及聯運遊戲；及(iv) 彩票相關佣金收入。

	2020年		2019年	
	港幣千元	%	港幣千元	%
體彩知識付費平台	53,716	17.9	51,465	27.7
體育社交互動平台	44,978	14.9	42,620	22.9
自主開發及聯運遊戲	199,540	66.3	87,303	46.9
彩票相關佣金收入	2,455	0.8	1,395	0.8
其他	116	0.1	3,192	1.7
	300,805	100%	185,975	100%

本集團於2020年的收益增長主要來自手機遊戲，家居令刺激了這期間的用戶參與度和消費。該等收益抵銷國際足球及籃球賽事停賽及國家體育彩票於2020年上半年停售所造成的體彩知識付費服務收益下跌的影響。

然而，2020年下半年的體彩知識付費服務需求強勁復甦，尤以最後一季更甚，當時主要足球聯賽恢復了常規賽季，而大多數比賽均於無球迷現場觀賽下進行。

至於零售網點提供彩票銷售服務所產生的佣金收入流於2020年有所增加。自2020年最後一季起疫情稍為控制下，經營團隊能在不同省市的連鎖便利店安排安裝體育彩票終端機，從而產生收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

於2020年，本集團錄得的毛利為130.7百萬港元，較2019年的124.1百萬港元增加5.3%。2020年的毛利率為43.5%，而2019年的毛利率為66.7%。本年度的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手機遊戲產品組合有變，於2020年的毛利率較低。其他業務領域於2020年的利潤率保持穩定。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2020年，其他收益及虧損錄得收益83.4百萬港元，而2019年則錄得收益12.6百萬港元。收益主要來自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46.0百萬港元、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收益35.7百萬港元、基金管理費豁免14.5百萬港元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7.5百萬港元。於2020年，該等收益被結算及終止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31.1百萬港元抵銷。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由2019年的48.9百萬港元增加8.2%至2020年的52.9百萬港元。費用增加乃主要由於年內營銷手機遊戲的服務費增加9.1百萬港元所致。由於本集團於年內盡力降低成本，整體員工成本及其他營銷支出減少抵銷了費用增加。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由2019年的76.3百萬港元減少19.5%至2020年的61.4百萬港元。費用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在保持高效結構的同時，通過減少管理人員人數來精簡本集團的行政職能，以及減少折舊及攤銷。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

於2020年，本集團於亞洲銀行之權益確認減值虧損870,000港元，而2019年的減值虧損為69.8百萬港元。亞洲銀行之公平值乃參考獨立估值專家於2020年12月31日作出的估值釐定，確認減值虧損乃主要由於未來產生收入的不確定性所致。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亞洲銀行之權益之賬面值為11.2百萬港元。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由2019年的40.2百萬港元減少21.0%至2020年的31.7百萬港元。虧損減少是亞洲銀行採取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所得稅

2020年錄得稅務抵免，原因是該年度產生了撥回暫時性差異。

終止經營業務

收益

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的收益由2019年的2,258.9百萬港元減少至2020年的2,159.6百萬港元。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的收入包括：(i)量子港，(ii)第一視頻傳播平台；及(iii)中阿衛視。

量子港的收益貢獻佔分類收益的99.0% (2019年：99.8%)。於2020年，受到新冠疫情期間封城措施所影響，因此銷售收入有所減少。重組後，本集團不再經營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

毛利

我們的收益成本由2019年的2,255.6百萬港元減少3.5%至2020年的2,176.9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電子商務業務收益成本因量子港電子貿易平台的銷售額下跌而有所減少。毛虧為17.3百萬港元，而2019年則錄得毛利3.2百萬港元。毛利狀況不及上年主要由於新型冠狀疫情期間成本上升所致。

銷售及營銷費用

終止經營業務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由2019年的21.4百萬港元增加7.8%至2020年的23.0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支援量子港產品銷售及分銷的員工的平均工資上升，以及新型冠狀疫情封城導致物流成本增加。

行政費用

終止經營業務的行政費用由2019年的60.0百萬港元減少46.5%至2020年的32.1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在新型冠狀疫情期間通過改善管理及優化流程實施節省成本措施所致。

無形資產撇賬

於2020年，本集團無形資產(包括互聯網社交網絡服務資產及電商平台系統)之賬面值在終止與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的終止經營業務有關的互聯網資訊服務協議後已全部撇賬。

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度虧損

由於重組，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已於2020年12月終止經營。終止經營業務年度虧損主要包括出售附屬公司虧損22.4百萬港元、終止經營業務虧損74.0百萬港元以及相關無形資產及商譽撇賬103.5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年度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2020年及2019年分別錄得虧損131.3百萬港元及190.5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29,182)	49,133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27,204	(111,295)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52,678	(8,8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0,700	(70,98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920	131,9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4	(2,011)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764	58,920

經營資本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09.8百萬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為58.9百萬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本集團於2020年之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9.2百萬港元，而2019年則錄得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49.1百萬港元。主要是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錄得經營虧損所致，該業務已於2020年12月7日終止經營。

除所得稅前虧損經以下重大項目調整：

- (i) 非現金項目，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52.1百萬港元、商譽及無形資產撇賬虧損103.6百萬港元、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35.7百萬港元以及應佔聯營公司虧損31.7百萬港元；及
- (ii) 營運資本的變動，主要包括應收賬款增加15.2百萬港元、存貨減少14.3百萬港元、合約負債減少29.7百萬港元、應付賬款增加16.9百萬港元，以及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減少4.7百萬港元，

以達至2020年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29.2百萬港元。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2020年之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為27.2百萬港元，而2019年之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則為111.3百萬港元。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主要包括股息收入26.5百萬港元及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16.7百萬港元。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2020年錄得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52.7百萬港元，而2019年則錄得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8.8百萬港元。所產生的現金淨額主要包括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總額62.7百萬港元及償還租賃負債13.0百萬港元，而有關款項為本集團於2020年之租金成本。

其他財務資料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制訂政策監控與我們業務營運及庫務活動相關的風險，以便及時履行財務責任。本集團的庫務政策務求規管交易對手、利率及外匯風險等方面，以確保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金來源應付營運資金及各項投資。作為我們現金管理活動的一部分，我們通常將現金盈餘投資於可賺取合理回報的低風險及／或高投資級別的工具上。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18、35及36所披露重組、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股權及收購海南日昌權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多數收益及成本均為人民幣，故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質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質押任何資產(2019年：無)。

或然負債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0年12月31日，資本負債比率為約1.0%，乃按借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計算。

股息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僱員與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用90名僱員。

本集團主要按工作性質、市場趨勢、資格、年資及對本集團的貢獻釐定員工薪酬。本集團已實施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已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激勵彼等提升本集團價值及推動本集團的長遠發展。

此外，本集團亦會定期為員工提供培訓，以提升他們的技能及知識。

The background is a vibrant, abstract composition. It features a dark, textured base with numerous bright, out-of-focus light spots (bokeh) in shades of blue, white, and yellow. Overlaid on this are large, soft-edged watercolor splashes in various colors, including deep purple, magenta, pink, orange, and yellow. The overall effect is dynamic and artistic.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A basketball player in a red jersey is shown from the chest up, holding a basketball with both hands. The player's face is partially visible, looking towards the camera. The background is a vibrant blue and white bokeh effect, suggesting an outdoor setting at night or a brightly lit arena. The overall mood is energetic and focused.

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

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資歷詳情

執行董事

張力軍博士，57歲，經濟學博士，是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他是美國斯坦福大學研究學者及「源創新」(disruptive innovation)理論推動者。張博士是中國APEC發展理事會理事長、中國互聯網協會副理事長、中國網絡視聽節目服務協會副會長、亞洲銀行榮譽主席、首都互聯網協會名譽會長、迪拜中阿衛視董事長、中金前海偉億基金高級合夥人。原中國手遊娛樂集團(曾於美國納斯達克上市之公司)董事會主席。張博士為中國著名企業家，民間外交家，中國通信及互聯網視聽行業開創者和引領者之一，具有強大的創新能力和行業領導力，同時也是著名的戰略投資家。張博士亦擁有廣泛的國際政商關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彭錫濤先生**，43歲，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管理及策劃工作。彼於2018年10月獲委任為集團聯席首席營運官。彭先生持有南開大學計算機應用技術工學碩士學位，並擁有超過18年互聯網及相關行業經驗。曾任職中國聯通互聯網與電子商務部的工程師，從事互聯網維護和建設工作，負責聯通骨幹網、聯通IDC和北京聯通165網的維護工作，並向用戶提供網絡接入和IDC解決方案；於2012年，彼創立溢彩陽光並擔任行政總裁，運營的彩票365快速成長為中國移動互聯網彩票領域用戶量和市場佔有率第一的移動客戶端產品。彩票365憑藉其產品優勢，先後榮獲多項產品創新及行業品牌大獎。於2015年，彭先生創立瘋狂體育，並擔任行政總裁，首創付費彩票資訊服務平台—瘋狂紅單，為彩民提供專業的足球、籃球賽事分析及資訊服務，並迅速發展成為行業龍頭。瘋狂體育於2018年10月被本集團全資收購。



鄭寶川女士，49歲，於2020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財務官，並於2020年4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她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資本管理。彼擁有超過25年的企業融資諮詢、投資銀行和私人銀行的經驗。於1994年畢業後，彼加盟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的企業諮詢部並任職分析員。於1997年至2010年期間，彼於香港分別任職於新加坡發展銀行亞洲資本、滙豐投資銀行亞洲和麥格理資本亞洲的投資銀行部門，最後的職位為於麥格理資本亞洲任職董事總經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負責人員之一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作為保薦人的主要主管之一。於2010年，彼加盟瑞士銀行財富管理，任職香港區企業諮詢組主管，並於2014年成為客戶顧問團隊主管，最後的職位為董事總經理。鄭女士持有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財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71歲，於2005年5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於私人及上市公司之會計及審計工作、財務顧問及企業管理等方面擁有逾42年經驗。彼持有馬來西亞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南澳洲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陸博士為英格蘭與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資深會員。彼也是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的永久會員。目前彼亦為多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包括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中華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時代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正榮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及眾安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銳信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臧東力先生，61歲，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他在文化和體育領域擁有約40年的經驗，致力於國家級大型項目的開發、廣告、活動集資等工作。彼先後負責北京第11屆亞運會、北京第七屆全國運動會、北京第3屆遠東及太平洋地區殘疾人運動會、北京第21屆世界大學生運動會、2008年北京奧運會等大型項目的廣告、招商、融資等工作。於2007年至2009年期間，彼服務於北京2008年奧運會，任職北京國際新聞中心市場開發部主任，期間負責新聞中心籌建的所用費用的募集，與幾十個知名品牌及企業達成合作，完成了集資及實物贊助。於此之後，臧先生就職於國家體育場有限責任公司，任職商務部項目總監，負責國家體育場(鳥巢)的大型活動開發及項目募資，直至2020年初退休。

周京平先生，55歲，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現時為和易集團的副董事長和金杜律師事務所的董事總經理。在加入商業界之前，周先生有35年警齡，曾榮獲全國優秀人民警察、中央國家機關傑出青年稱號。彼曾於公安部經濟犯罪偵查局任職處長和於重慶市涪陵區人民政府任職副區長及公安局長。彼一向非常注重體育事業的發展，彼於重慶市任職期間，成功組織舉辦了多個大型體育休閒文化賽事和博覽會，積極推動中國體育文化的交流。周先生持有中央黨校經濟學管理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人員

侯力強，46歲，為本集團首席技術官。他持有原信息產業部電信科學技術研究院信息工程碩士學位及哈爾濱工業大學精密儀器與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並擁有超過23年手機及互聯網研發經驗。彼於2015年7月獲委任為北京瘋狂體育首席技術官。他曾在多家大型外企從事研發工作，也曾合夥創立公司並擔任首席技術官等高管職務。

李震宇先生，49歲，於2016年11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9年2月獲委任為首席風控官，主管集團風險管理、內審、法務及投資項目風險控制工作。彼在投資、風險管理等領域工超過21年，積累了豐富的風險管理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曾任中盈商業保理有限公司風控副總裁，並歷任國美金控投資有限公司、天行國際有限公司、中際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等知名公司風控總監。李先生持有東北林業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經濟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

林友耀先生，57歲，為本集團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彼於會計、核數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約32年經驗。彼於加入本公司前，於2008年10月至2016年12月期間擔任於聯交所上市公司眾安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林先生也是於聯交所上市公司銳信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香港科技大學之工商管理學碩士及信息系統管理理學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之會計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環境、社會 及管治報告

概覽

本集團欣然發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展示本集團就企業可持續發展上的承諾、政策與績效。於2020年，本集團業務分為(1)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和(2)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本集團運營的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包括開發及營運線上體育彩票知識付費平台、體育社交互動平台、線上手機遊戲應用程式以及透過零售渠道在中國提供彩票銷售服務。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則涉及營運線上貿易平台量子港，在中國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包括網絡視聽新媒體及其他互聯網+業務)，以及在阿聯酋迪拜營運一個衛星電視台中阿衛視。

關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報告嚴格遵循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規定而編寫，涵蓋本集團於中國的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持續業務」)和已於2020年12月完成出售的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已終止業務」)，覆蓋範圍包含本集團位於北京、香港及迪拜的營運點及辦公室。可持續業務的匯報時間範圍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2020年」)，而已終止業務的匯報時間範圍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7日。本報告已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規定必須報告的關鍵績效指標，分別在「環境可持續發展」和「社會可持續發展」章節全部披露。此外，除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報告原則外，本報告同時就已遵守的相關法律和法規作出說明。本報告備有中英版本，並經已上載至本集團網站www.v1group.com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是指對本集團業務產生重大影響或受影響的團體和個人。本集團的持份者包括政府、監管機構、股東／投資者、董事、僱員、客戶、供應商和公眾等。我們深信與持份者建立有效溝通渠道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創造長期價值尤關重要，更有助本集團了解持份者所關注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從而令我們可作出適切及有效的回應，並根據他們認為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編製本報告。以下為我們於2020年與不同持份者溝通的活動：

持份者

溝通活動

股東／投資者	股東週年大會 一對一及小組投資者會議 非交易投資者路演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僱員	員工交流座談會
客戶	投訴諮詢電話熱綫和電郵
供應商	供應商會議
媒體／大眾	管理層媒體訪問

本集團樂意傾聽持份者的意見和反饋，特別是對我們於可持續發展的工作及績效。讀者可透過以下方式與本集團分享寶貴意見：

地址：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號30樓3006室

電話：(852) 2869 89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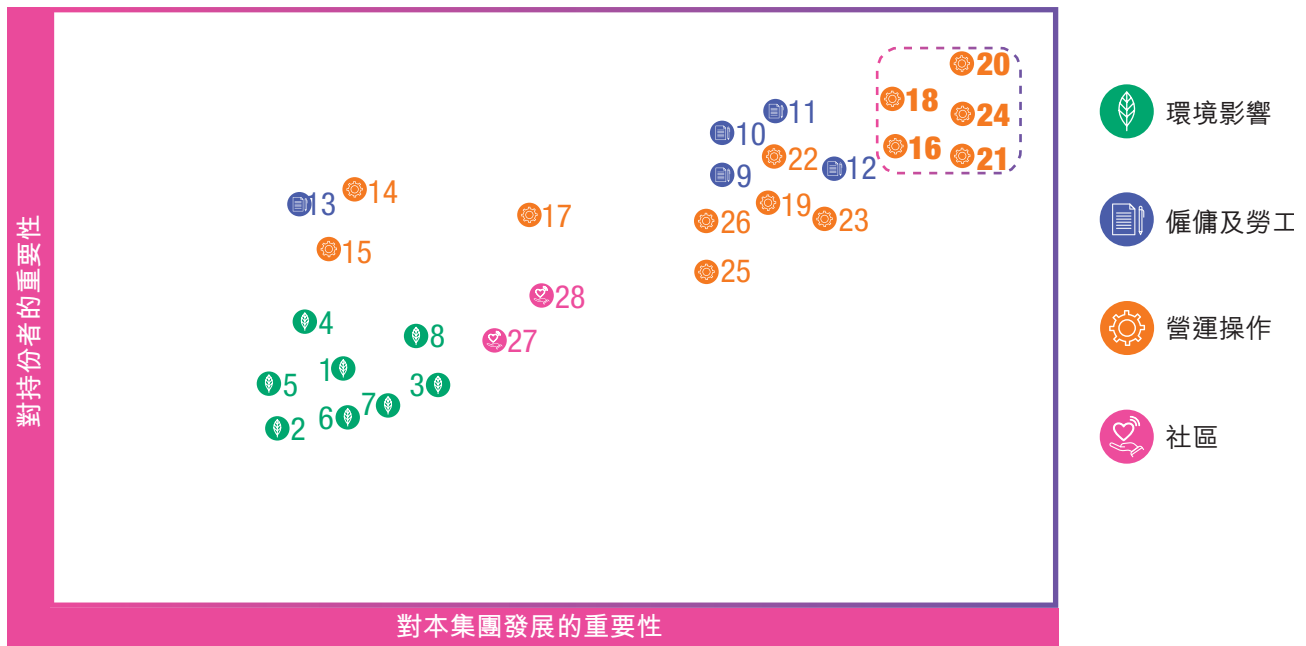
傳真：(852) 2869 8960

電郵：ir@v1group.com

重要性評估

不同企業因其獨特的業務營運模式會面對不同的可持續風險。於2020年，本集團曾進行重組，本集團因而特別委託獨立第三方顧問進行可持續發展重要性評估，以識別本集團的持份者在重組後最關注的可持續發展風險。本集團邀請各類持份者參與由獨立第三方顧問編製的問卷調查。受邀持份者需要在一系列與第一視頻業務有關的可持續發展議題上，評選出其中尤其重要的選項，最終制定下文所載的重要性評估矩陣。這次科學化的重要性評估有助本集團辨識在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中應該優先處理的項目。有助於本集團制定及管理更有成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和行動。

根據重要性分析矩陣的結果，本集團從28個可持續發展議題中識別出以下五個對本集團及其持份者具有重要價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項目：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溫室氣體的排放 2 氣候變化 3 能源使用 4 用水和污水處理 5 土地使用、污染和恢復 6 固體廢物處理 7 使用其他原材料／包裝材料 8 保護環境和自然資源的緩解措施 9 僱員的組成 10 僱員薪酬和福利 11 僱員職業健康與安全 12 僱員發展及培訓 13 防止僱用童工和強制勞工 14 負責任採購 15 供應商管理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6 健康線上遊戲內容 17 產品／服務對社會之影響健康和 safety 18 客戶對產品和服務的滿意度 19 產品和服務的營銷和推廣策略 20 保護知識產權 21 保護客戶資料和私隱 22 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和洗黑錢 23 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流程 24 負責任博彩 25 網絡攻擊及欺詐行為 26 企業管治 27 支持本地社區 28 公益和慈善活動 |
|---|---|

董事會參與

第一視頻董事會為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策略的最高管治機構。董事會定期將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目標整合到業務中，識別及管理我們的可持續發展風險，並作出改善建議。我們於2021年1月1日設立了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實行可持續發展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集團處理可持續發展問題的績效。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包括首席執行官、首席財務官和兩名獨立董事。未來，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將定期召開會議，從戰略和運營層面審視本集團各主要可持續發展的重要議題，按照業務轉變，致力提升本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此外，本集團還聘請了獨立第三方顧問，促進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數據收集和整合，並就我們未來可持續發展提供建議。

董事會確認已審閱本報告的內容，並會對此報告肩負最終責任。如閣下對此報告的內容有任何問題，請隨時向我們反饋，董事會會確保相關問題得到適切的處理。

責任彩票

中國體育彩票的發行宗旨是「來之於民、用之於民」，本集團在體育彩票業務運營中牢記國家公益彩票職責和使命，堅持依法依規進行網點建設，強化體彩品牌宣傳，保障銷售安全運營，實現了體育彩票安全、健康、穩定、持續發展。以下為本集團責任彩票的重點工作：



通過加強管理，夯實彩票業務發展基礎。我們重視將責任彩票建設工作融入彩票業務的日常工作之中，促進彩票業務持續健康發展。我們努力抓好安全生產、資產檢查和銷售安全等工作，確保體育彩票安全穩定運營。同時，本集團重視綠色環保，從綠色辦公、節能減排、低碳出行等方面推動瘋狂體育踐行綠色運營。



堅持以購彩者為中心，聚焦運營，用心為購彩者提供滿意服務。在彩票銷售店內的明顯位置擺放「未成年人不得購買彩票」的提示牌；注重加強規範營銷宣傳，積極倡導理性購彩，營造健康良好的購彩環境。我們重視規範開獎流程，展示體彩開獎的「公平、公正、公開」，強化體彩的公信力和透明度。



重視與持份者攜手合作，促進共同成長。我們積極貫徹誠信經營理念，向相關方展示負責任的公眾形象。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理念，重視合作渠道從業人員權益保護，增強從業人員的認同感和歸屬感，並關注他們的成長與發展，完善從業人員的培訓機制，築牢體彩事業發展基礎。我們重視輿論溝通交流，加強多元媒體渠道建設，提升體育彩票的宣傳效果。

第一視頻認識到負責任彩票的重要性，並致力支持負責任彩票倡議。未來，我們將持續與不同持份者包括政府、客戶、員工、社區、非政府組織等緊密合作和溝通，制定及執行推廣負責任博彩的最佳措施。

A. 環境可持續發展

本章節主要披露了本集團持續業務及已終止業務在2020年有關排放物、資源使用、環境及天然資源的政策和關鍵績效指標。

A.1 排放物

本集團的業務對空氣污染物的排放，水和土地的排放物以及有害廢物的產生等方面，均沒有對環境造成重大的影響。於2020年，本集團產生氮氧化物162.9千克、硫氧化物0.24千克及矽粒15.5千克。同期，本集團所產生的溫室氣體總量為256.4噸二氧化碳當量。

表1：2020年各類排放物的排放量

氣體	單位	排放量
氮氧化物(NO _x)	千克	162.9
硫氧化物(SO _x)	千克	0.24
矽粒	千克	15.5

表2：2020年各類別溫室氣體的排放量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排放量	密度*
			(單位/每百 萬港元收入)
第一類(直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38.2	0.016
第二類(間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213.3	0.087
第三類(其他間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4.9	0.002
總計	噸，二氧化碳當量	256.4	0.105

註：密度以持續業務及已終止業務2020年合計收入2,460.4百萬港元計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排放的溫室氣體主要來自《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之第二類(間接排放)，最大消耗為辦公室日常作業使用的電力。本集團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所述的第一類(直接排放)主要來自本集團日常公務中所使用的車輛及汽油，而及第三類(其他間接排放)則來自辦公室日常作業使用的紙張。為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採納多項措施，包括新的節能技術及減低電力、水、汽油及紙張的耗用量。本集團於2020年採納的措施詳情見本報告A.2資源使用。

本集團營運產生的其他商業固體廢物主要為辦公室日常業務產生的固體廢物，包括塑料、廢紙及日常生活垃圾等。本集團施行廢物分類和回收計劃，利用回收箱將固體廢物分類，再交由專業的衛生服務公司運送到回收中心或廢物處理中心進一步處理。與此同時，我們亦從源頭開始減少產生廢棄物。本集團已基本實現無紙化辦公，鼓勵員工使用電子文檔和善用電子通訊，減少紙張使用量。此外，我們亦鼓勵員工重用舊辦公室設備，減少用完即棄的習慣。

表3：2020年無害廢棄物排放量

廢棄物	種類	單位	排放量	密度 (單位/每百 萬港元收入)
無害廢棄物	日常固體廢棄物	千克	11,250	4.6

註：密度以持續業務及已終止業務2020年合計收入2460.4百萬港元計算。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在營運中對各類資源的使用量，並啟動了一系列有關天然資源採購和使用的內部監控系統。於2020年，本集團消耗的主要資源為電力、水、汽油及紙張。

表4：2020年各類資源使用量

資源	單位	用量	密度 (單位/每百 萬港元收入)
電力	千瓦時	222,820	90.6
水	立方米	18,144	7.4
汽油	公升	16,175	6.6
紙張	千克	1,012	0.4

註：密度以持續業務及已終止業務2020年合計收入2,460.4百萬港元計算。



電力

本集團的用電主要來自辦公室日常作業。我們認為減少用電可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於2020年，我們鼓勵員工節省用電，向員工進行了節能減排的教育，確保所有員工遵守節電措施，同時也積極研究在業務運營和操作程序中採用更環保的新技術。以下是本集團已實施的有效用電措施：

- ✓ 於辦公室當眼處張貼如「請於放工後關掉所有燈」等環保標志，提醒員工節約用電
- ✓ 推動使用LED等節能照明系統
- ✓ 維持室內空調溫度在25度
- ✓ 每天定時檢查電器關閉情況，杜絕人走而電器未關閉的情況出現
- ✓ 定期聘請專業的維修師傅維修及清洗空調系統
- ✓ 選購獲得能源效益標籤的產品



水

本集團的用水主要來自辦公室日常作業。我們定期向員工強調節約用水的重要性，要求員工節約用水，其中措施包括：

- ✓ 從源頭切斷不必要的用水，定期檢視各辦公室的用水情況
- ✓ 於當眼處張貼「節約用水」宣傳海報
- ✓ 提醒員工用水後緊閉水龍頭
- ✓ 一旦發現漏水，立即維修或更換用水設施



汽油

本集團的汽油使用主要來自我們的公務車輛。我們倡導使用高標號的汽油和柴油，降低對環境的影響。同時，我們盡可能選購低油耗車輛及要求員工盡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出行，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紙張

本集團的紙張使用主要來自辦公室日常作業。減少紙張用量一直是我們的關注點。我們強調有效使用紙張，除盡量選使用環保紙張外，我們亦採取以下措施減少用紙：

- ✓ 鼓勵雙面打印並善用紙張的底面兩頁
- ✓ 盡量使用電子郵件、內部網絡及掃描器等，以電子方式傳送或儲存文檔
- ✓ 向環境友善供貨商購買打印紙張
- ✓ 利用電子界面向用戶推本集團各類業務，降低紙制材料消耗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除上述討論的資源消耗和排放問題外，本集團的營運對其他環境和天然資源方面沒有直接而重大的影響。展望未來，本集團會持續密切留意全球及中國的環境保護政策及監管趨勢，與時並進，適時按需要投資相應的環保建設，提升本集團於可持續發展的表現。

A.4 氣候變化

應對氣候變化和其帶來的相關問題是全球面對最嚴峻的挑戰之一，氣溫上升及極端天氣正威脅人類的的生活。因此，本集團定期回顧日常營運對環境的影響，致力採用環保的能源勘察及生產模式，透過採用最新的科技持續改善能源開採效益、善用燃料，從而減低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對全球氣候變化的壓力。

B. 社會可持續發展

本章節主要披露了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在2020年有關僱傭、健康與安全、發展與培訓、勞工準則、供應鏈管理、產品責任、反貪污及社區投入的政策和關鍵績效指標。

2019冠狀病毒大流行

於2020年，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帶來巨大挑戰。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事態發展對集團業務的影響，制定了一系列應急措施。這些應急措施包括：

- 立即成立了以集團董事會主席任組長，以本集團全體高管為成員的「抗疫」領導小組，全面指揮集團防控疫情工作；
- 在本集團微信及微博發佈即時相關「家居令」各項要求和安排的信息；
- 於春節休假後，安排北京員工及在外地員工在家裏上班；
- 並於國家宣布恢復正常上班後，安排非緊急崗位的員工，於2020年2月20日之前返回北京。在家隔離14天後，根據工作需要安排辦公室上班；

- 按照國家疫情防控要求安排員工在家上班，減低員工上班期間感染病毒的機會；
- 採購酒精、口罩及消毒用品發放給每一個員工，並定時在辦公區域採取消毒措施。

本集團要求在其他國家的辦事處按照當地政府的安排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隨著形勢的發展，本集團將不斷審查我們的應急措施。

B.1 僱傭

人才是本集團的最重要資產，優秀的員工可為企業業務持續發展帶來動力。因此，第一視頻致力為員工的提供一個公平、公開、安全和健康的工作平台。

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根據中國及香港的僱傭法律法規要求，嚴格執行當地的招聘、解聘和福利政策。我們對員工的招聘、僱用、培訓、晉升、薪酬、解僱或退休等政策均一視同仁，不會因員工性別、種族、年齡、殘疾、家庭狀況、婚姻狀況、性取向、宗教信仰、國籍或任何其他與工作無關的因素而有差別。我們亦充分重視女性員工的權益，讓女性獲得公平的晉升機會。

本集團致力吸引優秀人才加入，所有員工的招聘都遵循公開公平的原則進行。我們按業務發展需要，編製年度招聘計劃我們。在與新入職員工簽訂勞動合約時，按照勞資雙方平等自願和協商進行。我們向所有員工提供《員工手冊》，保障員工的權益。本集團嚴格遵守經營地點的最低工資要求，並為所有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和退休金。我們根據相關法例制定員工的工作時間，除了有薪法定假日外，員工也享有病假、產假、陪產假、結婚假、喪葬假等。

為保留表現優秀人才，本集團每年開展員工工作績效考核，評估員工的工作表現，提拔晉升高績效、高潛力的員工，並依據考核結果調整員工薪酬。同時，本集團設立明確的解僱制度，根據法例及員工手冊的規定，合理及合法地解僱員工，嚴格禁止任何不公平或不合理的解僱。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員工總數為90名，以下為他們的性別、工作地點、年齡及職位等分類。於2020年，離職員工有27名，年度人員流失率為30.0%。人員流失率較正常情況為高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2020年進行業務重組，導致人員流動性較大。

於2020年，本集團完全恪守就有關薪酬、解僱、招聘、晉升、工作時間、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福利及其他對本集團屬重大的僱傭相關法律法規。我們並沒有接獲任何有關勞資的投訴或糾紛。

表5：至2020年12月31日員工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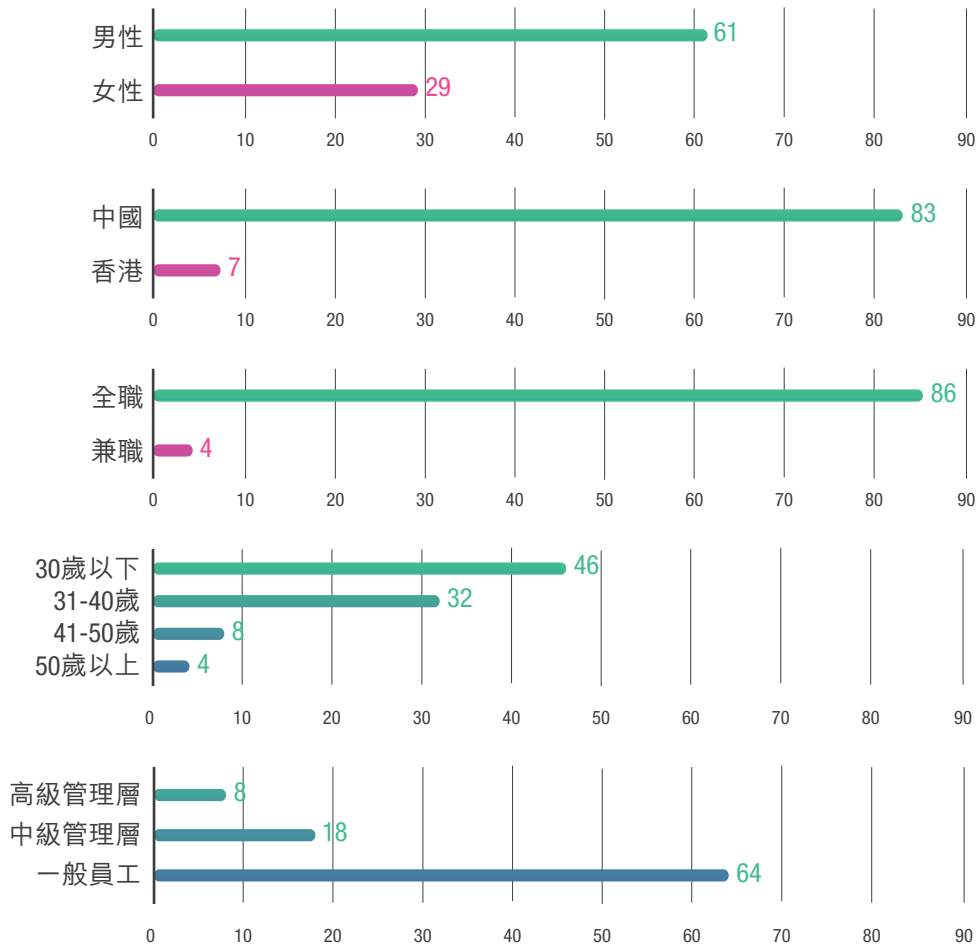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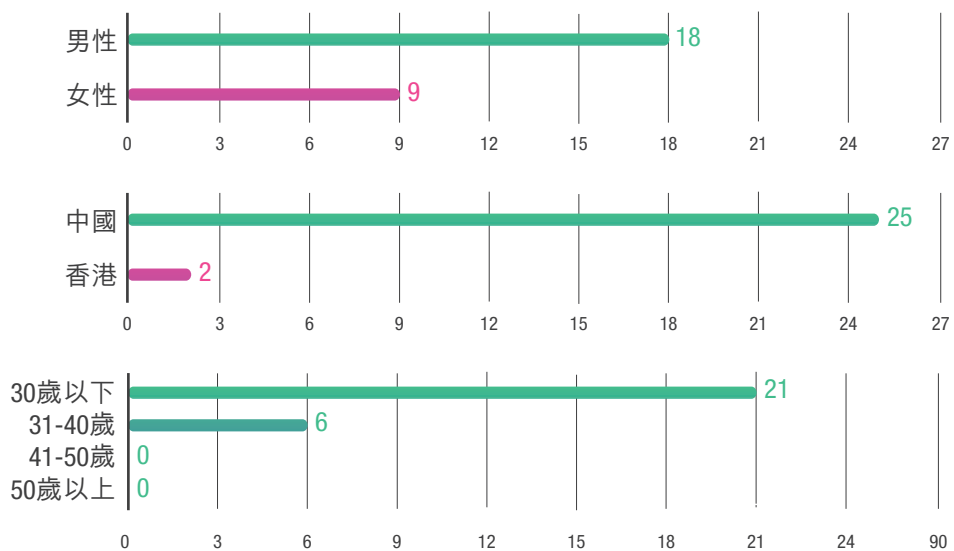


表6：2020年離職員工分類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保證為所有員工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貫徹執行與職業健康安全有關的中國和香港法律法規。我們為員工提供入職和在職培訓，提高員工的健康及安全意識。於2020年，我們參加了辦公室物業管理處安排的火警演習，定期清潔空調系統和其他辦公室設備，並為工作場所提供完善的衛生管理。我們所有辦公室均置有急救箱以應對任何緊急情況，致力為員工締造清淨、整齊、無煙、無毒、無害、健康和安全的環境。

於2020年，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工作死亡及因工業意外而受傷的重大事故。

B.3 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相信員工能力的成長有助於提高我們的競爭力。因此我們有責任為員工提供各種發展與培訓的機會。所有新員工入職時必須參加入職培訓，以了解本集團的文化、組織架構、戰略、業務流程等。我們安排專責指導人員對員工試用期內的表現進行考核，並在試用期後3-6個月中，持續協助新員工熟悉本集團的工作流程，讓新員工迅速融入工作環境。我們業務部門會因應不同崗位的工作需求，制定內部或外部專業技能培訓。

於2020年，本集團所有員工總共提供了1,983小時的培訓，全體90名員工均有參與，平均每名員工的培訓時間為22.0小時。培訓內容包括新冠疫情防控、企業管理、員工溝通、營銷策略、財務管理、職業安全等。

表7：2020年按員工類別劃分的培訓時間

	高級管理層	中級管理層	一般員工	合計
培訓時間(小時)	140	384	1,459	1,983
員工數目	8	18	64	90
每名員工平均培訓時間(小時)	17.5	21.3	22.8	22.0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充分意識到童工及強制勞工違反基本人權，嚴格遵守中國及香港相關的法律法規，禁止僱用任何童工和強制勞工。我們在招聘時會要求應征者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包括身份證、畢業證、就業經歷等，以確保其提供的年齡及其他個人資料無誤，可合法聘用。此外，我們要求所有供貨商必須嚴格禁止用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如果發現違反任何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法律法規的情況，本集團會發出警告甚至解除合作協議。作為一個關懷僱員的僱主，本集團提供膳食津貼、生日福利、醫療保險和退休計劃，並為需要照顧家人的員工安排彈性上班時間或在家工作。

於2020年，本集團在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方面，並無違反任何相關法律法規。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大力支持可持續發展的同時，也期望我們的供應商能同樣履行社會責任。我們優先選擇最環保及最具社會責任的供應商，並嚴格監察整體供應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

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提供產品推廣及遊戲研發技術支持等服務。我們制定了嚴謹的供應商評估過程，只根據潛在供應商的價格、服務、品質及信譽作出選擇，確保不存在任何利益沖突和防範賄賂行為。本集團採取一切措施避免有關員從供應商中收取個人利益，要求供應商及有關員工申報利益，杜絕利益輸送發生。此外，我們已將可持續發展議題的考慮納入我們的採購及外判過程中，要求供貨商遵守關鍵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

於2020年，與本集團合作過的供應商有60家，全部來自中國、英國、美國、西班牙、巴西、俄羅斯和菲律賓等。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深明營運體育和彩票相關業務的社會責任，因此我們特別制定《責任彩票》以規範我們於體育彩票業務的產品責任。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的《責任彩票》章節。

中國未成年人首次觸網年齡不斷降低，研究報告指出中國未成年人的互聯網普及率已達99.2%，顯著高於中國總體互聯網普及率的64.5%，這也意味著「全民上網」已經成為未成年人的一個顯著標籤。針對這種情況，第一視頻主動加大內容審核力度，設置實名認證、支付攔截，不斷提高未成年人的保護力度。我們的付費用戶均需實名認證，涉及專家內容發布申請的用戶需上傳相關身份證照信息進行認證。我們同時增加了「未成年模式」，避免未成年人誤操作產生消費行為。



所有線上遊戲用戶均需使用有效身份信息方可進行賬號註冊。此外，遊客體驗也要實名驗證。用戶輸入姓名、身份證號碼、賬號、密碼進行註冊，遊戲通過第三方驗證系統對姓名和身份證號碼進行校驗，校驗結果為一致的，方視為實名註冊成功。



未成年人沒有父母或監護人的同意，不得創建自己的賬戶；若已獲得同意，我們建議請該未成年人的父母或監護人仔細閱讀隱私政策，確保他們知悉用戶申請賬戶所需的數據及其用途。



對於允許未成年人使用的遊戲，嚴格控制未成年人使用網絡遊戲時段、時長，每日22時至次日8時，不會為未成年人提供遊戲服務。向未成年人提供遊戲服務的時長，法定節假日每日累計不超過3小時，其他時間每日累計不得超過1.5小時。



規範向未成年人提供付費服務，不為未滿8歲的用戶提供遊戲付費服務，8週歲以上未滿16週歲的用戶，單次付費服務充值金額不超過50元人民幣，每月充值金額累計不超過200元人民幣，16週歲以上未滿18週歲的用戶，單次充值金額不超過100元人民幣，每月充值金額累計不超過400元人民幣。

與此同時，本集團的業務會收集到大量用戶的個人資料，因此我們特別注重網絡安全及保護用戶的私隱資料。本集團通過設立專業網絡保安系統和私隱保護部門，致力減低相關風險。我們採用了以下多種符合業界標準的措施和技術儲存用戶資料，大幅限制了可以訪問伺服器的員工數目，以防止資料遭到洩漏、誤用、刪改或毀壞：



通過網絡安全層技術
SSL進行加密傳輸



使用私人網絡通道



隱私加密存儲



網絡代理



嚴格限制資料中心的訪問



密碼控制的伺服器

為了進一步降低洩漏數據的風險，我們僅允許必須使用相關隱私數據的員工，在驗證身份後，方可訪問或修改這些資料。同時，我們編織了嚴格的守則，要求他們履行保密協議，如果未能履行則會被追究法律責任或被終止與我們的合作關係。此外，我們只會向用戶收集最低限度的必要數據，避免收集無關的隱私，並保證除非需要延長保留期或受到法律的允許，否則只會在達成目的所需的期限內保留用戶數據。我們亦會積極提高用戶的安全意識，包括提示他們必須謹慎分享隱私資料及設置複雜個人密碼等，希望透過他們的自主行為，減低數據洩漏風險。若有任何個人資料洩漏的個案發生，我們將按照內部既定程序，確保問題用戶及社會大眾能夠及時了解相關個案內容，並可按我們的建議採取及時補救，減低損失。

本集團從事創意產業，故此我們非常重視保護知識產權。《員工手冊》訂明所有員工在其被僱用期間，使用本集團資源(包括信息)所創造的任何發明、創作、編撰物、軟件、技術或商業機密或其他形式的智識財產權均屬集團所有，並且必須承諾盡其最大努力與集團合作，以使集團獲得完整的產權。同時，該項創意產物屬與集團的機密信息，相關員工需遵守保密協議，不可對外泄露。我們，集團亦尊重其他公司的IP，若需使用到他人之創意產物，旗下員工必須確保已根據法例要求進行相關手續或申請，不可侵犯他人之權利。本集團在運營過程中，拒絕提供或使用任何違反版權或知識產權的產品或服務。我們僅會購買正版產品，所有使用的軟件和信息均具有合法許可。

本集團期望每位用戶使用本集團產品是可以獲得滿足和快樂，因此我們有責任排解用戶投訴以及他們之間的紛爭，維持在綫平台的公平使用。我們確立了《紛爭處理制度》，全面釐清處理各種意見及投訴的方法，維持當中的公平性，亦確保員工處理問題時有據可依。若發現有任何惡意使用賬戶、誣告、詐騙或其他不當行為，我們亦將按載於《紛爭處理制度》的處理方式，按照不當行為的類別，將違反規定的用戶作出規管，例如警告、禁言及封號等。由於本集團並不支持用戶進行任何綫下交易，例如賬號、裝備及遊戲幣的買賣，若有用戶發生任何因此而導致的損失，我們將不予處理。

於2020年，本集團並未有違反任何有關產品責任、知識產權及資料私隱的法律法規。

B.7 反貪污

本集團深信誠信經營是企業社會責任的基礎，也是維持企業競爭優勢和持續經營的重要根基。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及香港所有與反貪污及反賄賂相關的法律法規。我們對任何形式的貪污採取零容忍態度。《員工手冊》中「職業道德與行為規範」、「防止利益沖突規定」及「高管守則」等章節的規章制度均建基於相關的法例法規之上，包含了法例法規的要求更高的商業道德水平。一旦發現違規問題，本集團將及時制止及立即嚴肅處理，並把觸犯法律的員工，交由司法機關依法處理，絕不姑息。

本集團鼓勵舉報不當行為。舉報人可以匿名或實名的方式將任何涉嫌的不當行為以電郵方式直接向董事會會員舉報。內部舉報郵箱為info@v1group.com。

於2020年，本集團並未發現針對本集團或其僱員的任何貪污訴訟。同時，本集團及其員工在賄賂、勒索、欺詐和洗黑錢方面未違反任何相關法律法規。

B.8 社區投入

本集團重視參與社區建設，致力利用我們的資源貢獻社會，銳意協助所有業務經營地區建設成為有凝聚力和關愛的社會。我們十分重視培育員工的社會責任意識，並鼓勵員工自願參與慈善社區活動，積極幫助社會上有需要的人士。

2020年初，湖北省武漢市等多地發生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第一視頻在武漢疫情嚴重之際，聞訊而動，在農曆大年初一凌晨緊急行動，通過持續不斷的協調溝通，成功聯繫武漢市紅十字會負責人，向武漢紅十字基金會捐贈防疫善款人民幣100萬元，成為首批捐款，奉獻愛心的體育公司。此外，第一視頻協助製作的大型文化訪談節目《大家•故事》在第一視頻APP啟動「抗災義賣」在綫慈善義賣活動。董事局張博士、《大家•故事》藝術總監吳歡攜手文化名人及藝術家綫上聯動參與義賣，募集善款全部馳援武漢火神山醫院，用於抗擊疫情及疫情防治工作。

第一視頻於2020年榮獲以下獎項，以表彰本集團對社會作出的貢獻。

- 2020年度公益傳播獎(中國公益節)
- 2020行業領軍品牌獎(數央網)
- 2020最佳體育遊戲(希鷗網)
- 體育資訊領域APP TOP10(易觀諮詢)

我們將繼續為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及關懷小區工作付出努力。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書

企業管治 報告

A.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其業務過程中致力達致及維持法定及監管標準，並恪守良好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為增強股東、潛在投資者及業務夥伴之信心，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實為重要，並與董事會冀為本公司股東締造價值之目標一致。

除以下所述之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應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截至2020年12月31日，董事會未有委任個別人士出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責由全體執行董事共同履行，特別是本公司主席。董事會認為，此安排就促進本集團發展而言為適當及具成本效益之做法，可讓具備不同專長之全體執行董事參與有關工作，並令本公司的政策及長期業務策略在規劃及執行過程中更貫徹一致。然而，董事會已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彭錫濤先生出任行政總裁，自2021年1月1日生效。

B.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證券交易及買賣之行為準則，該準則適用於標準守則界定之所有相關人士，包括董事及本公司之任何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之董事或僱員，彼等因其職位或僱傭關係或參與，可能接觸或掌握本公司或其證券之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C.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而另外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整體帶來廣泛的商業、財務、技術、管理及領導經驗及帶領及指引本集團事務所需之各種才能、專業知識及資歷。董事資歷詳情及其他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董事之職責及職能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獲董事會委任之任何董事將擔任董事一職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為止(填補臨時空缺的情況下)或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增加董事會成員的情況下)，並有資格在大會上重選。根據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規定之公司章程細則，每年有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而每名董事最少須每三年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倘符合資格，可於同一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董事會之角色及職責

本公司業務之管理及控制最終由董事會負責。董事會訂下長遠方向及目標，並監管管理層達成成果之計劃及策略。董事會或會授權董事委員會履行其職責或職能，及授權管理層處理日常運作及確保善用人力及財務資源以及定期評估業績表現。董事會負責批准所有重大交易及刊發文件，包括年報、中期報告、通函及公佈。倘須獲股東批准之情況，董事會將決議召開必要之股東大會，以徵求股東批准。每位董事均致力忠誠履行彼之職務，並以盡責、靈巧及審慎態度行事，無時無刻均以本公司及股東最佳利益誠實謀事。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均遵照事先訂下以供考慮/決議之正式議程。全體董事可安排於議程加入事項以供董事會於會議上考慮。董事會資料於會議舉行前提供，亦會編製及向全體董事提供詳細會議記錄。

根據公司章程細則，如董事就其所知於與本公司訂立之合約或安排或建議訂立之合約或安排之任何方面持有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該董事必須於董事會首次召開會議以考慮訂立有關合約或安排之問題時對其權益性質作出聲明(如屆時該董事已知悉其權益之存在)，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該董事須於得悉其本身持有或已持有有關權益後之首次董事會會議上作出相關聲明。董事不得就批准其自身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合約、安排或建議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或計入法定人數內)，即使該董事須就該決議案投票，其票數亦不會被計算(也不會被計入就該決議案的法定人數內)。在任何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項須以大多數投票通過決定。

董事均投入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集團的事務。董事通過貢獻彼等的專業意見及積極參與討論而在參與本公司會議方面發揮積極作用。各董事於年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有權出席的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	
執行董事						
張力軍博士	9/9	不適用	4/4	3/3	1/1	1/1
王淳女士	8/9	不適用	4/4	3/3	1/1	1/1
姬強先生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鄭寶川女士 [#]	5/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9/9	2/2	4/4	3/3	1/1	1/1
宮占奎教授	9/9	2/2	4/4	3/3	1/1	1/1
王臨安先生	9/9	2/2	4/4	3/3	1/1	1/1

[#] 鄭寶川女士於2020年4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主席及行政總裁

按照公司章程細則，董事會成員自彼等當中推選一名董事為主席。張力軍博士自2006年12月8日起一直出任主席。

主席在執行董事缺席的情況下主持了1次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會議。除了各董事交流其意見外，在該些會議上並無提出或討論特別或其他議題，因所有議題均已經董事會會議討論。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相信，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多元化專業及商業行政專才，對中港兩地商業及會計範疇具備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此組合對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指引、參與董事委員會及作為本公司以股東利益行事之獨立專員而言最為理想。

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10(2)條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此外，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最少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

董事會每年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制定常規，要求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提供書面確認。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作出之年度確認書，而董事會認可彼等的獨立性。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各自訂立服務協議，固定任期為三年，彼等須根據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持續專業發展

各新任董事已於委任時接受全面、正式及為彼而設之入職指引，以確保董事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恰當瞭解，並完全知悉彼於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項下之責任。本公司就有關本集團業務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地的營商和監管環境向董事提供定期更新。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於2020年內，董事出席研討會及／或培訓課程，並已閱讀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要求的最新發展之材料及資料。董事會認為董事所參與及開發的持續專業發展足夠彼等履行其職務。

董事可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並可於需要時取得外界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此外，董事亦獲提供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其職務。

董事及高級人員之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合適之責任保險，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人員因本集團企業活動而遭提出之法律行動提供保障。

董事委員會

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及促進有效管理，董事會若干職能已由董事會委派予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所有董事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相符，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1999年成立，現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主席)、臧東力先生及周京平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就會計、申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並擔當本公司與其核數師於審閱、溝通及解決問題方面之正式橋樑。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具備讓審核委員會有效及獨立運作必要之相關商業、行業、財務及審核經驗。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

- 向董事會建議外聘核數師之委聘及委聘條款；
- 檢討及監察會計政策、會計慣例、財務申報及披露以及應用有關判斷及估計是否適當；
- 審閱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以及外聘核數師所表達之任何意見；
- 審閱任何關聯方交易及關連方交易是否遵守上市規則之規定以及對本公司及其股東公平合理與否；
- 與外聘核數師審閱外聘核數師管理函件、提問或類似通訊所提出的事項；
- 按照適用準則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之效能；及
- 確保維持及遵從足夠的內部監控，包括財務、經營、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

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提供推薦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其亦已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並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可能影響本集團及財務申報事宜的會計政策及常規。審核委員會亦積極參與全體董事會或任何不時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就須彼等作出或表達獨立意見之商業、財務、管理及營運常規等範疇之交易，向本公司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2007年成立，現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主席)及臧東力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鄭寶川女士)組成。

決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組合時，薪酬委員會採用之模式為作為董事會的顧問，董事會擁有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組合的最終權力。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所有薪酬政策及結構，就籌劃薪酬政策制定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以及就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特定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年內，薪酬委員會已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架構及待遇，授出購股權，並已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薪酬委員會已就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水平應足以吸引、挽留及激勵董事，以達致本公司業務成功，惟公司應避免支付就此目的而言過高之薪酬。執行董事之大部分酬金應與企業及個人之表現掛鈎。於制定薪酬組合時，本公司考慮業內及可比較公司之薪酬及就業水平，以及本集團之相應表現及董事個人表現。個別董事不可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2008年成立，現由兩名執行董事(張力軍博士(主席)及鄭寶川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主席)、臧東力先生及周京平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負責制訂和檢討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檢討董事會之成員人數、架構及組成，並在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下，就董事之提名、委任及董事會接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本公司會盡力確保董事會於技能、經驗及多元化方面取得適當所需平衡，以支援執行其業務策略及使董事會能有效運作。提名委員會採用若干標準協助其進行評選，包括但不限於候任成員之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商業背景、其過往職責、對本集團所經營業務及擬從事業務之商業環境的瞭解及其經驗(包括出任其他公司之董事或高級管理層之經驗)，以及對本集團之貢獻或功績。提名委員會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年內，提名委員會已檢討提名董事的政策、董事的提名、董事會之組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於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退任董事之重選。

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2012年成立，現由兩名執行董事(鄭寶川女士(主席)及彭錫濤先生)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京平先生)組成。

企業管治委員會之主要職能是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企業管治委員會亦檢討本公司的披露制度，並引入企業管治的相關原則，藉此提高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

年內，企業管治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的合規情況。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於2021年1月1日成立，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彭錫濤先生(主席)及鄭寶川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臧東力先生及周京平先生)組成。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之主要職能是：

- 就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提出建議，並查明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以及機會；
- 監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的有效性；及
- 審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2021年3月18日，該委員會成立後舉行了1次會議，審議及批准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確認及接受擁有多元化董事會的好處，並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視為保持競爭優勢的基本要素。

提名委員會獲授權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供董事會批准，並定期檢討及評估該政策。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總條款是：

- 董事會成員的多樣性可以通過考慮若干因素來實現，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

- 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觀點的多樣性方面取得適當的平衡，以支持其業務戰略的實施，並使董事會取得有效成果；
-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責任是確定適當合格的候選人成為董事會成員，在履行這一責任時，將充分考慮該政策；及
-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討論及商定實現董事會多樣性的所有可衡量目標，並建議董事會採納該等目標。在任何特定時間，董事會可設法改善一個方面或多個方面的多樣性，並相應地衡量進展情況。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全職僱員，並對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公司秘書向主席匯報，並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於2020年，公司秘書林友耀先生確認其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公司秘書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D. 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監督各財政期間賬目之編製，且該等賬目須真實公平反映該期間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政狀況及本集團之業績與現金流量。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已(其中包括)：

- 挑選並貫徹應用合適之會計政策；
- 批准採納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
- 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賬目。

核數師就財務報表須對股東負上之相應責任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整體負責為本集團制定及維持有效內部監控制度及透過本集團之內部審計部監察內部監控制度。本集團管理層獲授權負責不時推行及維持董事會有關風險管理及控制之政策。管理層就主要業務單位制定詳細程序。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乃就提供具成本效益及合理保障而設，以保障本集團資產與維持會計及申報制度之完整性。本集團著重於委任具資格、經驗及才能之人士進行關鍵監控工作，並已制定有效區分主要職務及職責之制度。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定期評估主要監控措施及風險，並於需要時取得外界專業服務，以評估或尋求改善內部監控制度。

本集團之內部審計部按持續基準檢討本集團之重大監控措施，並旨在周期性地監控本集團之所有重大業務。整體而言，內部審計旨在合理地向董事會保證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乃行之有效。年內，審核委員會已代表董事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檢討工作涵蓋所有主要監控範圍，包括財務、合規及風險管理職能。基於檢討結果，董事會確信本集團於所有主要範圍均維持健全及充足的內部監控。

披露內幕消息

本集團確認，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有責任在內幕消息成為決策標的時，即時公佈有關內幕消息。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之程序及內部監控如下：

- 一 本集團處理事務時，嚴格遵照上市規則項下之披露規定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
- 一 本集團透過財務報告、公告及其網站等途徑，向公眾廣泛及非獨家地披露資料，以實施其公平披露政策；及
- 一 本集團嚴禁任何人未經授權使用保密資料或內幕消息。

審核及相關費用

於年內，已付或應付予本集團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費用如下：

審核服務	港幣1,500,000元
非審核服務	港幣280,000元

E.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

根據公司章程細則，公司在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提出請求的情況下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即使公司章程細則另有所指，倘董事收到本公司股東正式請求書，而該等股東於提出請求之日持有本公司截至該日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之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則須立即正式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正式請求書必須說明會議目的，並須由請求者簽署和呈送至本公司，並可能包括各由一名或以上請求者簽署之多份形式相同之文件。

倘董事並未於提出請求之日起計21日內正式召開會議，則該等請求者或當中任何代表超過半數彼等之所有投票權之人士可自行召開會議，惟任何據此召開之會議不可於前述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根據此正式請求者召開之會議之召開方式，應盡可能與董事召開會議之方式相同。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權利

股東可透過以下之聯絡詳情向董事會發出彼等之查詢及提出彼等關注之事項：一

投資者關係部

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號

30樓3006室

電話： (852)2869 8966

傳真： (852)2869 8960

電郵： ir@v1group.com

於接獲查詢後，投資者關係部之職員將考慮所建議之關注事項，並向公司秘書提出。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之權利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任何於請求日期有權於請求相關之會議上投票及持有全體股東總投票權不少於二十分之一之本公司股東(無論一位或多位)，或不少於一百名本公司之股東，可提出書面請求以提呈建議。

其後，本公司須向有權接收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本公司股東發出通知書，內容有關可能會在該會議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該會議上動議的任何決議案；並向有權獲送交任何股東大會通告的股東傳閱一份字數不多於一千字的陳述書，內容有關在任何建議決議案內所提述的事宜，或有關將在該會議上處理的事務。

副本的送達方式或有關該等決議案大概內容的通知的發出方式(視屬何情況而定)，須與會議通告發出的方式相同，而送達或發出的時間，亦須在切實可行範圍內與會議通告發出的時間相同，如當時不能送達或發出，則須於隨後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送達或發出。

F.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非常重視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就本公司之發展維持公開有效之溝通。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並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

本公司設有網頁，供股東及投資者查閱本公司最新財務資料、公佈、通函、會議通告、新聞發佈及聯絡詳情。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網頁提供另一有效途徑，使公眾投資者可以方便快捷的方式取得本公司資料。

董事非常重視所有股東會議，因為此乃與股東直接溝通之機會。於適當時，將會於股東大會作出報告，以知會股東有關公司之發展。主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核數師已於2020年5月21日舉行之最近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進行持續對話。

此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亦參與會議及講座，以促進投資者及權益持有人對本集團業務之興趣。

G.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章程細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年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董事會 報告書

董事欣然提呈本年報，連同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經營兩個核心業務，分別為(1)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和(2)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已於2020年12月終止)。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包括開發及營運體育彩票知識付費平台、體育社交互動平台、線上手機遊戲應用程式以及透過零售渠道在中國提供彩票銷售服務。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則涉及在中國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包括網絡視聽新媒體及其他互聯網+業務)和營運線上貿易平台，以及在阿聯酋迪拜營運一個衛星電視台。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分類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按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要求有關進一步對這些活動的討論和分析，包括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討論，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的事態發展，已載於本年報第10至31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部分中。這個討論是本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109至229頁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董事會於2019年3月22日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提升本公司之透明度及促使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有關本公司之知情投資決定。

根據股息政策，董事會對於未來決定是否宣派任何股息及宣佈股息金額，將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1) 本集團之當期及預期財務業績；
- (2) 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之整體經濟狀況及其他內在或外在因素；
- (3) 本公司之業務經營策略，包括預期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需求及未來發展計劃；
- (4) 本公司之流動資金狀況；
- (5) 本公司之留存收益和可分配利潤儲備；
- (6) 由本公司貸款人及其他機構施加有關派發股息的合約規限(如有)；及
- (7) 董事會不時認為適用之任何其他因素。

業績及股息(續)

本公司沒有任何預定的股息分配比例或比率。

股息之宣派、派付及金額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股息政策。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公佈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載於本年報第230頁。此概要僅供參考，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分。

固定資產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年內之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連同有關說明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及29。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及百慕達法例並無關於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及本年報第113頁。

可分派儲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任何可供分派之儲備(2019年：無)。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為港幣1,762,398,000元(2019年：港幣1,702,600,000元)，可以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本年度，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所佔本集團採購額及銷售額百分比如下：

(a) 所佔採購額百分比：	
• 最大供應商	8.7%
• 五大供應商	38.7%
(b) 所佔銷售額百分比：	
• 最大客戶	9.7%
• 五大客戶	27.7%

於年內，本集團最大客戶為深圳市優友通訊器材有限公司，其貢獻銷售額約港幣238,755,000元；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為北京京東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其佔銷售成本約港幣203,313,000元。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董事、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或主要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力軍博士(主席)
王淳女士(於2021年1月1日辭任)
姬強先生(於2021年1月1日辭任)
彭錫濤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
鄭寶川女士(於2020年4月18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宮占奎教授(於2021年1月1日辭任)
王臨安先生(於2021年1月1日辭任)
臧東力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
周京平先生(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

根據公司章程細則，在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其時的董事中的三分之一(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三分之一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人數的董事)須輪值退任，但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以此方式獲董事會委任之任何董事將擔任董事一職直至本公司下一次股東大會或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在該大會膺選連任。彭錫濤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臧東力先生及周京平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1月1日起生效，將任職至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且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續)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作出之年度確認書，而董事會認可彼等的獨立性。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本公司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陸博士於2021年1月26日辭任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任何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購股權計劃

第一視頻計劃

於2012年4月30日，本公司終止經第一視頻計劃取代之第一視頻舊計劃。

終止第一視頻舊計劃後，概不可根據第一視頻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然而，根據第一視頻舊計劃，於終止前授出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第一視頻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根據第一視頻計劃，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股份。第一視頻計劃於2012年4月30日至2022年4月29日期間生效。根據第一視頻計劃將予授出之全部購股權(不包括根據第一視頻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批准第一視頻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惟(其中包括)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徵求股東批准更新第一視頻計劃限額。根據第一視頻計劃及第一視頻舊計劃授出之全部未行使而有待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股份上限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購股權計劃(續)

2019年5月28日，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更新，本公司得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及／或令本集團可延攬及挽留具備優秀才華之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寶貴價值之人力資源。更新後之一般計劃限額為421,339,526股股份。

第一視頻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i) 第一視頻計劃之目的：

第一視頻計劃之目的乃讓本集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對彼等為本集團所作貢獻作出鼓勵或回饋。

(ii) 第一視頻計劃之參與者：

董事可全權酌情根據第一視頻計劃之條文，邀請屬於任何下列類別之參與者之任何人士接受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 a.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行政人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經理、顧問或擬任僱員、經理及顧問；
- b.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控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
- d. 本集團或任何控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
- e. 向本集團或任何控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實體；
- f.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發行之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
- g.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控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業務或業務發展方面之任何諮詢人(專業或其他)或顧問；及
- h. 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控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在任何業務營運或發展方面合作之任何合營夥伴或業務夥伴。

購股權計劃(續)

(III) 第一視頻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及其於本年報日期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在更新及隨後授出購股權後，第一視頻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255,339,526股股份，佔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5.65%。

(IV) 第一視頻計劃每名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在任何12個月期間，每名承授人已獲發行及因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須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1%，惟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該承授人及其聯繫人放棄投票)則除外。倘若向一位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予任何購股權，而可導致該人士在截至及包括有關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內根據已授出及將授出之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被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經已發行及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a)總額超過已發行股份之0.1%；及(b)按股份於各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之總值超過港幣5,000,000元；則該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建議必須獲得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

(V) 可根據購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限：

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限將由本公司於授出時指定，而該期限自相關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

(VI) 購股權行使之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本公司可在授出購股權時指定購股權行使之前必須持有之任何最短期限。第一視頻計劃並無任何此類最短期限。

(VII)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須付金額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購股權貸款的期限：

接納所獲授之購股權時須在要約指定之期限內(應不遲於授出日期起計10個營業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港幣1.00元。

(VIII) 行使價之釐定基準：

第一視頻計劃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中之最高者：

- a. 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提呈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就一手或以上之股份買賣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
- b. 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提呈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就一手或以上之股份買賣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
- c. 股份之面值。

董事會報告書

購股權計劃(續)

(IX) 第一視頻計劃尚餘之有效期：

第一視頻計劃自2012年4月30日起計為期10年。

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授出購股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購股權詳情載於下文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2020年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年末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於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執行董事							
張力軍							
– 於2018年1月25日	2,000,000	–	–	–	2,00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2,000,000	–	–	–	2,000,000		
王淳							
– 於2018年1月25日	3,000,000	–	–	–	3,00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3,000,000	–	–	–	3,000,000		
姬強							
– 於2019年7月5日	3,000,000	–	–	–	3,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於2020年10月5日	–	3,000,000	–	–	3,0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3,000,000	3,000,000	–	–	6,000,000		
鄭寶川							
– 於2020年3月30日	–	15,000,000	–	–	15,000,000	0.385	30/03/2020至29/03/2023
– 於2020年10月5日	–	10,000,000	–	–	10,0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	25,000,000	–	–	25,000,000		
小計	8,000,000	28,000,000	–	–	36,0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1,000,000	–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於2020年10月5日	–	500,000	–	–	5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1,750,000	500,000	–	–	2,250,000		

購股權計劃(續)

2020年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年末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於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宮占奎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1,000,000	-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於2020年10月5日	-	500,000	-	-	5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1,750,000	500,000	-	-	2,250,000		
王臨安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1,000,000	-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於2020年10月5日	-	500,000	-	-	5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1,750,000	500,000	-	-	2,250,000		
小計	5,250,000	1,500,000	-	-	6,750,000		
僱員							
- 於2019年7月5日	42,000,000	-	-	-	42,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於2020年3月30日	-	2,000,000	-	-	2,000,000	0.385	30/03/2020至29/03/2023
- 於2020年10月5日	-	29,500,000	-	-	29,5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小計	42,000,000	31,500,000	-	-	73,500,000		
其他							
- 於2019年7月5日	20,000,000	-	-	-	20,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於2020年3月30日	-	6,000,000	-	-	6,000,000	0.385	30/03/2020至29/03/2023
- 於2020年10月5日	-	3,000,000	-	-	3,0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小計	20,000,000	9,000,000	-	-	29,000,000		
總數	75,250,000	70,000,000	-	-	145,250,000		

董事會報告書

購股權計劃(續)

2019年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年末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於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執行董事							
張力軍							
- 於2016年9月2日	2,000,000	-	-	(2,0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1月25日	2,000,000	-	-	-	2,00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4,000,000	-	-	(2,000,000)	2,000,000		
王淳							
- 於2016年9月2日	2,000,000	-	-	(2,0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1月25日	3,000,000	-	-	-	3,00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5,000,000	-	-	(2,000,000)	3,000,000		
姬強							
- 於2019年7月5日	-	3,000,000	-	-	3,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3,000,000	-	-	3,000,000		
小計							
	9,000,000	3,000,000	-	(4,000,000)	8,0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							
- 於2016年9月2日	700,000	-	-	(7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	1,000,000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1,450,000	1,000,000	-	(700,000)	1,750,000		

購股權計劃(續)

2019年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年末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於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宮占奎							
- 於2016年9月2日	700,000	-	-	(7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	1,000,000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1,450,000	1,000,000	-	(700,000)	1,750,000		
王臨安							
- 於2016年9月2日	700,000	-	-	(7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	1,000,000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1,450,000	1,000,000	-	(700,000)	1,750,000		
小計	4,350,000	3,000,000	-	(2,100,000)	5,250,000		
僱員							
- 於2016年9月2日	2,900,000	-	-	(2,9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5月3日	99,000,000	-	-	(99,000,000)	-	0.550	03/05/2018至02/05/2019
- 於2019年7月5日	-	42,000,000	-	-	42,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小計	101,900,000	42,000,000	-	(101,900,000)	42,000,000		
其他							
- 於2016年9月2日	1,000,000	-	-	(1,0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5月3日	51,000,000	-	-	(51,000,000)	-	0.550	03/05/2018至02/05/2019
- 於2019年7月5日	-	20,000,000	-	-	20,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小計	52,000,000	20,000,000	-	(52,000,000)	20,000,000		
總數	167,250,000	68,000,000	-	(160,000,000)	75,250,000		

購股權計劃(續)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

於2020年5月21日，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了Easy Prime及Golden Target的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符合條件的參與者Easy Prime購股權或Golden Target購股權(視屬何情況而定)，作為激勵或獎勵，以鼓勵承授人努力提高Easy Prime及Golden Target以及各自股份之價值，使本集團整體受惠。

Easy Prime董事會或Golden Target董事會(視屬何情況而定)將有權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Easy Prime股份或Golden Target股份(視屬何情況而定)，而該等股份與根據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任何證券合計起來，合計不得超過計劃授權限額，除非已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致令Easy Prime董事會或Golden Target董事會(視屬何情況而定)可根據Easy Prime購股權計劃或Golden Target購股權計劃(視屬何情況而定)及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相關Easy Prime股份或Golden Target股份(視屬何情況而定)已發行總數不超過更新限額。如要授出超過計劃授權限額及更新限額之購股權，可於股東大會上另行尋求股東批准。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現時均無意尋求有關批准。

可於根據Easy Prime購股權計劃或Golden Target購股權計劃(視屬何情況而定)及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所有已發行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之Easy Prime股份或Golden Target股份(視屬何情況而定)數目上限，不得超過Easy Prime股份或Golden Target股份(視屬何情況而定)不時之總數之30%。

購股權計劃(續)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續)

此外，只要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1. 凡根據相關計劃向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亦須事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包括身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之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
2. 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該人在截至(及包括)有關授出日期止12個月內根據該計劃已獲或將獲授予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之購股權)予以行使時可獲或將獲發行之股份合計佔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之已發行股本超過0.1%，且資產淨值總額超過港幣5百萬元(假設已行使有關購股權並根據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之最新經審核賬目計算)，授出有關購股權則須事先經股東批准(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於該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惟任何關連人士可於股東大會上表決反對相關決議案，前提是其如此行事之意向已載於就此向股東發出之通函內。
3. 只要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凡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及授出超過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訂明限額之購股權，均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4. 凡修改計劃規則以使承授人受惠，均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規定，亦須獲得股東批准。

購股權計劃(續)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續)

以下為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摘要：

(I)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目的是使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可授予其購股權予合資格參與者，以就彼等對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及本集團的貢獻作出激勵或獎勵。

(II)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

Easy Prime董事會或Golden Target董事會(視屬何情況而定)可根據附屬公司股票購股權計劃的規定，全權酌情邀請屬下列任何類別參與者的任何人認購Easy Prime購股權或Golden Target購股權(視屬何情況而定)，以認購Easy Prime股份或Golden Target股份(視屬何情況而定)：

- a. 任何員工、行政人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經理、顧問或擬任員工、經理、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及其附屬公司以及本集團的顧問；
- b. Easy Prime集團、Golden Target集團及本集團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向Easy Prime集團或Golden Target集團(視屬何情況而定)之任何成員公司提供任何商品或服務的供應商；
- d. 為Easy Prime集團或Golden Target集團(視屬何情況而定)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任何個人或實體；及
- e. 由屬於上述任何類別之一名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之任何公司。

(III) 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

Easy Prime購股權計劃及Golden Target購股權計劃項下各自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5,000股。

購股權計劃(續)

(IV)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每個參與者的最大權利：

在任何12個月期間，Easy Prime購股權或Golden Target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視屬何情況而定)向每名承授人發行或可能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已發行股本的1%，除非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聯繫人須放棄表決。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該人在截至(及包括)有關授出日期止12個月內已獲或將獲授予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之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獲發行或將獲配發及發行之股份合計佔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之已發行股本超過0.1%，且資產淨值總額超過港幣5百萬元(假設已行使有關購股權並根據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之最新經審核賬目計算)，授出有關購股權則須事先經股東批准(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所有關連人士須於該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惟任何關連人士可於股東大會上表決反對相關決議案，前提是其如此行事之意向已載於就此向股東發出之通函內。

(V)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期限：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有效期為10年。

(VI) 可根據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認購股份之期限：

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限將由本公司於授出時指定，而該期限自相關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

(VII) 購股權行使之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並無訂明在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或承授人須達致之任何表現目標。

(VIII)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須付金額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購股權貸款的期限：

接納所獲授之Easy Prime購股權或Golden Target購股權(視屬何情況而定)時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港幣1.00元。

(IX) 每股Easy Prime股份或Golden Target股份(視屬何情況而定)認購價之釐定基準：

認購價由Easy Prime董事會或Golden Target董事會(視屬何情況而定)經考慮當前市況、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之表現，並在評估參與者對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之業務及營運成功所作出之努力、表現及/或未來潛在貢獻後釐定。認購價須不低於Easy Prime股份或Golden Target股份(視屬何情況而定)之面值。

根據Golden Target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該計劃將於Golden Target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時終止。於2020年12月7日，Golden Target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Golden Target購股權計劃終止。

自採納日期起，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並無授出Easy Prime購股權或Golden Target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 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授出購股權所 涉及之相關股 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張力軍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全權信託之創立人	1,032,563,113 (附註1)	22.93%	5,000,000 (附註2)	0.11%
王淳(附註5)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 全權信託之創立人	1,032,563,113 (附註3)	22.93%	5,000,000 (附註4)	0.11%
姬強(附註5)	實益擁有人	750,000	0.02%	6,000,000	0.13%
鄭寶川(附註6)	實益擁有人	-	-	25,000,000	0.56%
陸海林	實益擁有人	-	-	2,250,000	0.05%
宮占奎(附註5)	實益擁有人	-	-	2,250,000	0.05%
王臨安(附註5)	實益擁有人	1,400,000	0.03%	2,250,000	0.05%

附註1：於2020年12月31日，張力軍博士持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合共1,032,563,113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22.93%。該等1,032,563,113股股份包括：(i)直接由張博士持有之70,514,113股股份；(ii)被視為於王淳女士(張博士之配偶)直接持有之9,350,000股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iii)被視為於Big Step Group Limited及Blazing Ace Limited分別持有之330,199,000股及622,500,000股股份中擁有之權益。該兩間公司均由Avis Trend Limited全資擁有，而Avis Trend Limited則由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以張博士(作為創立人)成立之全權家族信託之受託人身份全資擁有，而該信託之全權受益人包括張博士、王女士及彼等之家族成員。

附註2：於該5,000,000份購股權當中，2,000,000份購股權由張博士直接持有。張博士亦透過其配偶王女士之權益被視為於餘下3,0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附註3：於2020年12月31日，王女士持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合共1,032,563,113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22.93%。該等1,032,563,113股股份包括：(i)直接由王女士持有之9,350,000股股份；(ii)被視為於張博士(王女士之配偶)直接持有之70,514,113股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iii)被視為於Big Step Group Limited及Blazing Ace Limited分別持有之330,199,000股及622,500,000股股份中擁有之權益。該兩間公司均由Avis Trend Limited全資擁有，而Avis Trend Limited則由Cantrust (Far East) Limited以張博士(作為創立人)成立之全權家族信託之受託人身份全資擁有，而該信託之全權受益人包括張博士、王女士及彼等之家族成員。

附註4：於該5,000,000份購股權當中，3,000,000份購股權由王女士直接持有。王女士亦透過其配偶張博士之權益被視為於餘下2,0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附註5：於2021年1月1日辭任。

附註6：於2020年4月18日獲委任。

董事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B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所持有普通 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百分比
張力軍	明創(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98	49%
	第一視頻控股(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	100%
	TMD1(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49,000,000	49%
	亞洲銀行(附註5)	配偶之受控制法團權益	8,800,000	5.21%
王淳	明創(附註4)	配偶之受控制法團權益	98	49%
	第一視頻控股(附註4)	配偶之受控制法團權益	2	100%
	TMD1(附註4)	配偶之受控制法團權益	49,000,000	49%
	亞洲銀行(附註6)	受控制法團權益	8,800,000	5.21%

附註1：明創由本公司擁有51%及由張博士全資擁有之公司Bigland Limited擁有49%。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博士被視為於Bigland Limited於明創擁有之49%權益中擁有權益。

附註2：第一視頻控股為明創之全資附屬公司。鑒於張博士被視為於明創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擁有第一視頻控股之全部權益。

附註3：TMD1由第一視頻控股擁有49%。鑒於張博士被視為於第一視頻控股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TMD1擁有權益。

附註4：王女士被視為於明創、第一視頻控股及TMD1擁有權益(透過張博士被視為於該三間公司擁有權益)。

附註5：亞洲銀行由本公司擁有45.95%及由張博士全資擁有之公司Oasis Sun Investment Limited(「Oasis Sun」)擁有5.2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博士被視為於Oasis Sun於亞洲銀行擁有之5.21%權益中擁有權益。

附註6：王女士被視為於亞洲銀行擁有權益(透過張博士被視為於亞洲銀行擁有權益)。

除已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一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該等權利。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所載該等交易外，年內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之任何重大合約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主要股東

於2020年12月31日，除權益已於上文披露之董事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並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關聯方交易

年內，本集團曾進行若干關聯方交易，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及36(d)。董事相信已符合上市規則之有關披露規定(倘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a)、(c)、(d)、(e)、(f)及36(d)所述之關聯方交易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d)所述之關聯方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惟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5條獲完全豁免。

合約安排

1.A 結構性合約之詳情及TMD1及TMD服務公司之業務說明

本集團於2006年透過由本公司收購明創之51%權益而收購其電信媒體業務。明創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持有第一視頻控股之100%權益，而第一視頻控股持有TMD1之49%權益。TMD1已與第一視頻通信傳媒訂立總協議，據此，TMD1作為獨家服務供應商，將直接或透過其指定第三方向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提供全面業務支援及內容服務。第一視頻通信傳媒獲發牌照於中國直接及間接向其客戶提供影音傳播平台，從而提供一系列跨媒體電訊內容及增值服務。有關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持有之主要牌照之詳情載於2006年通函第10至11頁。

為致使TMD1有效提供總協議項下各類服務，TMD1已分別與TMD2、TMD3及TMD4訂立分判安排，以取得各項專門技術或功能服務。有關服務協議之詳情於2006年通函第14至15頁「服務協議項下之業務範圍」分節披露。總括而言，根據服務協議，TMD服務公司同意提供必需的技術、廣告、宣傳、內容製作及其他服務，以支持TMD1及最終支持第一視頻通信傳媒發展業務。

根據本集團電信媒體業務之合約安排之結構，本集團無權收購於中國持有多項經營電訊通信及互聯網服務牌照之第一視頻通信傳媒之股權，但可透過收購明創之權益從電信媒體業務獲取經濟利益。

本集團的電信媒體業務透過第一視頻通信傳媒經營。根據總協議，TMD1有權獲取相等於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所產生的電信媒體增值服務總收益(如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按照中國會計準則所錄得者)不少於60%之金額之承包費。根據服務協議，TMD服務公司分別透過彼等按市場定價提供的服務向TMD1收取費用，從而賺取收益。實際上，第一視頻通信傳媒在經營電信媒體業務中產生的所有收益及開支已轉嫁予TMD1，並透過結構性合約最終轉嫁予TMD服務公司(即本集團)，因此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進行反映。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7日的公告所披露的電信媒體業務重組，本集團於2021年將不再從事該業務。總協議及相關合約安排已於2020年12月7日由所有相關方共同終止。

1.B 結構性合約之詳情及新業務說明

本集團於2018年11月透過由本公司收購Easy Prime之100%權益而收購一項新業務。透過Easy Prime之全資附屬公司，外商獨資企業與，OPCO第一視頻通信傳媒之全資附屬公司及第一視頻通信傳媒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合約，據此，本集團於中國從事開發及營運網絡及／或手機遊戲應用程式、直播平台及移動網絡互動遊戲應用程式、網絡資訊平台及體育類相關產品。有關OPCO持有之主要牌照之詳情載於2018年通函第35頁。

OPCO同意委聘外商獨資企業作為獨家服務供應商，向OPCO提供服務。

於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年期內，在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下，OPCO不得從事或與任何第三方合作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

各可變利益實體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1)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訂約方： (i) 外商獨資企業；及
(ii) OPCO。

主題事項： OPCO同意委聘外商獨資企業作為獨家服務供應商，向OPCO提供服務。

於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年期內，在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下，OPCO不得從事或與任何第三方合作提供相同或類似服務。

OPCO同意每季度向外商獨資企業支付全部收入淨額作為服務費。

1.B 結構性合約之詳情及新業務說明(續)

(1)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續)

年期：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將自其簽立日期起生效，直至出現以下任何情況：

- (i) 外商獨資企業書面提出終止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 (ii)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於獨家認購期權協議項下之認購期權，據此其收購OPCO之全部股權；或
- (iii)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外商獨資企業將其自身登記為OPCO股東並經營OPCO的業務。

(2)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

訂約方： (i) 外商獨資企業；

(ii) OPCO；及

(iii) 中國股權擁有人。

主題事項： OPCO及中國股權擁有人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地同意向外商獨資企業授出獨家認購期權，據此外商獨資企業可在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許可下要求：

- (i) 中國股權擁有人向外商獨資企業或其代名人轉讓其或其代名人於OPCO的全部或部分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元或相關中國機構規定的其他價格。於此情況下，中國股權擁有人將向外商獨資企業或其代名人退還外商獨資企業或其代名人向中國股權擁有人支付超過上述代價人民幣10元的任何代價；及
- (ii) OPCO向外商獨資企業或其代名人轉讓其或其代名人於OPCO的全部或部分資產，代價為人民幣10元或相關中國機構規定的其他價格。於此情況下，中國股權擁有人將向外商獨資企業或其代名人退還外商獨資企業或其代名人向中國股權擁有人支付超過上述代價人民幣10元的任何代價。

1.B 結構性合約之詳情及新業務說明(續)

(2)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續)

此外，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OPCO及中國股權擁有人(其中包括)：

- (i) 不得更改OPCO之註冊資本；
- (ii) 不得出售、轉讓或按揭OPCO之任何資產、業務或收入；
- (iii) 不得由OPCO訂立任何合併、收購或投資；
- (iv) 不得促致OPCO宣派或實際分派任何溢利、花紅或股息；及
- (v) 不得訂立將與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或獨家認購期權協議項下外商獨資企業之利益相抵觸之任何協議。

年期：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自其簽立日期起計初步為期10年並將自動延長，除非外商獨資企業另行釐定或出現以下任何情況。

- (i)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於獨家認購期權協議項下之認購期權，據此其收購OPCO之全部股權；或
- (ii)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外商獨資企業將其自身登記為OPCO股東並經營OPCO的業務。

(3)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

- 訂約方：
- (i) 外商獨資企業；
 - (ii) OPCO；及
 - (iii) 中國股權擁有人。

1.B 結構性合約之詳情及新業務說明(續)

(3)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續)

主題事項：中國股權擁有人不可撤銷地同意向外商獨資企業委託其於OPCO的全部投票權，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作為中國股權擁有人的代理，根據OPCO的組織章程細則召開及出席OPCO的股東大會；
- (ii) 代表中國股權擁有人並於OPCO股東大會上討論、批准及行使投票權；及
- (iii) 根據OPCO的組織章程細則授權的任何其他投票權。

中國股權擁有人同意及確認，毋須就行使上述投票權向其取得事先同意。

此外，中國股權擁有人不可撤銷地承諾(其中包括)其將不會直接或間接(以其自身或透過任何其他個人或法律實體)參與或從事與OPCO或其聯營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主要業務，或收購或持有任何有關業務，亦不會進行可能會引致其本身與外商獨資企業間之任何重大利益衝突之任何活動。

年期：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將自其簽立日期起生效，直至出現以下任何情況：

- (i)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項下之訂約方書面同意終止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
- (ii)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於獨家認購期權協議項下之認購期權，據此其收購OPCO之全部股權；或
- (iii)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外商獨資企業將其自身登記為OPCO股東並經營OPCO的業務。

1.B 結構性合約之詳情及新業務說明(續)

(4) 股權質押協議

- 訂約方：
- (i) 外商獨資企業；
 - (ii) OPCO；及
 - (iii) 中國股權擁有人。

主題事項：中國股權擁有人同意向外商獨資企業質押其於OPCO之全部股權，以作為履行可變利益實體合約項下其所有責任及OPCO的責任之擔保。

倘中國股權擁有人及／或OPCO違反可變利益實體合約項下之任何責任，外商獨資企業有權(其中包括)出售已質押的股權。

此外，根據股權質押協議，中國股權擁有人向外商獨資企業承諾(其中包括)，在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下不會轉讓其於OPCO之權益及不會對該等權益設立任何質押。

中國股權擁有人須自股權質押協議日期起30個營業日內於有關機構登記股權質押，並向外商獨資企業提交成功登記的證明文件。

年期：股權質押協議將於股權質押登記後生效，並於中國股權擁有人履行其於可變利益實體合約項下所有責任或直至出現以下任何情況前持續具有約束力：

- (i)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其於獨家認購期權協議項下之認購期權，據此其收購OPCO之全部股權；或
- (ii)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外商獨資企業將其自身登記為OPCO股東並經營OPCO的業務。

(5) 外商獨資企業之承諾

訂約方： 外商獨資企業

主題事項：外商獨資企業承諾，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項下之授權將授予與中國股權擁有人無關聯之本公司高級職員。

1.B 結構性合約之詳情及新業務說明(續)

根據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外商獨資企業可控制OPCO之財務及營運，從而自其業務活動中獲取經濟權益及利益(儘管並無已登記權益所有權)。本集團有權將OPCO集團之財務業績綜合計入其綜合賬目，猶如其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1.C 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

由於OPCO所有權變更，可變利益實體合約被外商獨資企業與海南金易及彭錫濤先生於2020年12月31日訂立的一套新的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取代，據此，本集團於中國從事開發及營運網絡及／或手機遊戲應用程式、直播平台及移動網絡互動遊戲應用程式、網絡資訊平台及體育類相關產品，在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7日的公告所披露的本集團重組過程中取代上文第1B段所述的可變利益實體合約。

彭錫濤先生為海南金易的合夥人，並於2021年1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因此此合約關係構成持續關連交易。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9日的公告所披露，於2021年2月5日，本公司已就有關持續關連交易向聯交所申請並獲得豁免。

除海南金易及彭錫濤先生將為中國股權擁有人外，各份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的主要條款與可變利益實體合約相同。

為避免在執行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時出現任何實質困難及為保護OPCO的資產及營運，有限合夥人及其配偶已作出承諾，其主要條款如下：

A. 有限合夥人及其配偶各自知悉及確認：

1. OPCO的股東為有限合夥人(99%)及彭錫濤先生(1%，由外商獨資企業提名)；及
2. 有關有限合夥人持有的OPCO股權並不構成其個人資產及由其及其配偶共同擁有的婚姻財產的一部分。

1.C 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續)

B. 各有限合夥人的配偶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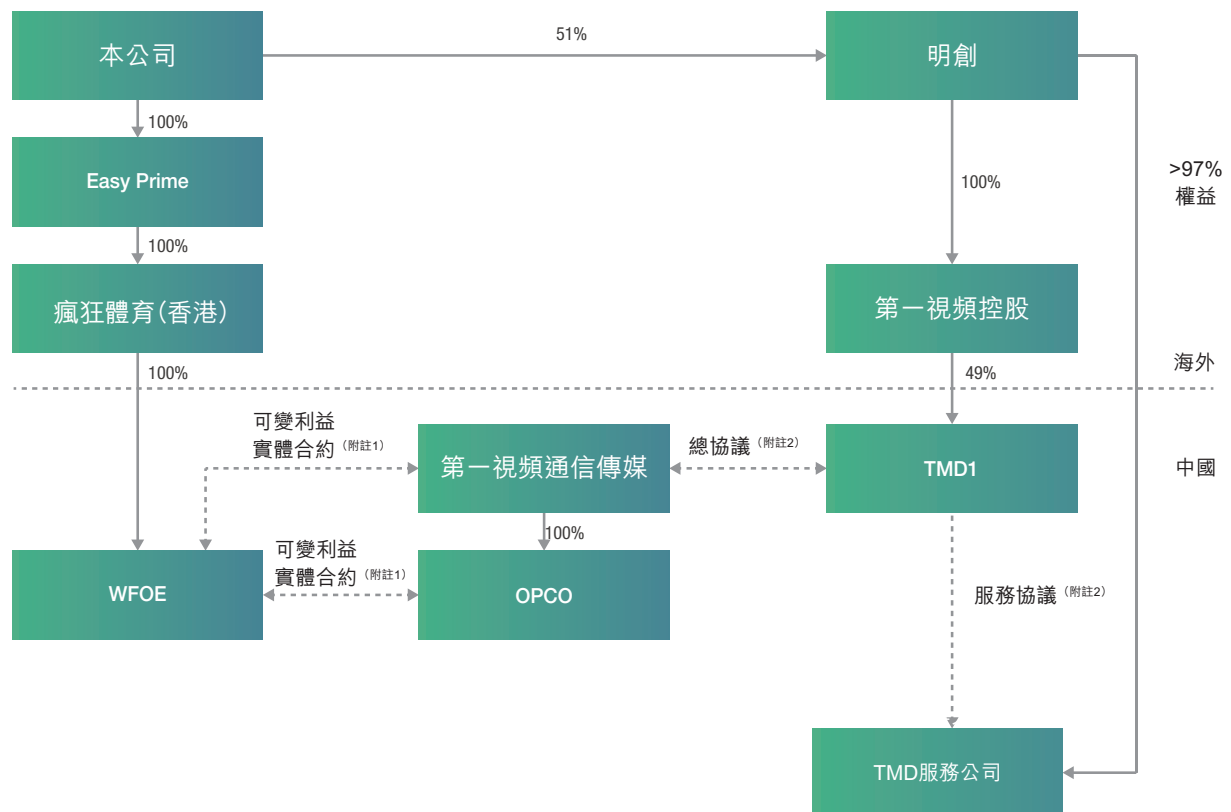
1. 不得採取任何意圖干預合約安排的行動，包括作出任何將導致妨礙有限合夥人履行於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項下義務的申索；
2. 有限合夥人簽立任何法律文件以履行、修訂或補充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則無需其配偶的同意或授權；
3. 倘有限合夥人的配偶因任何理由獲取有限合夥人直接及／或通過有限合夥持有的OPCO任何股權，其將受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約束並放棄OPCO股權的任何權利或權益；及
4. 如有限合夥人出現死亡、喪失行為能力、離婚、破產或發生任何可能影響其行使在OPCO的股東權利及／或其作為有限合夥的有限合夥人的權利(倘適用)的情形，有限合夥人、其繼承人、監護人、債權人、配偶或任何其他有權對彼直接或通過有限合夥持有的OPCO之股權主張權利或者利益的其他人士，均不會在任何情況下以任何方式採取任何行動，並且該行動可能影響或者妨礙該配偶履行在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項下的義務。

C. 各有限合夥人不可撤回地承諾：

1. 未經外商獨資企業同意，彼將不會直接及／或通過有限合夥行使於OPCO之股權的股東權利或權益；
2. 倘有限合夥人與其配偶之間的婚姻發生任何變化，則該有限合夥人應將有關變化通知外商獨資企業，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以使外商獨資企業能夠採取相應行動；
3. 未經外商獨資企業同意，有限合夥人不得同意直接或通過有限合夥向外商獨資企業以外的任何一方質押、委託、轉讓或投資或轉讓OPCO的股權；及
4. 如任何一名有限合夥人成為辭任合夥人，外商獨資企業有權收回辭任合夥人在有限合夥及／或OPCO中的權益，外商獨資企業其後有權提名一名新合夥人代替辭任合夥人，且辭任合夥人的死亡或喪失行為能力或破產不會影響OPCO的營運及管理以及外商獨資企業對OPCO的控制權。

1.D 結構性合約架構圖

下圖概述本集團之結構性合約安排(於上文1.A及1.B段概述)之股權架構概述



附註：

(1) 誠如上文1.B段所述，指EasyPrime集團透過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安排經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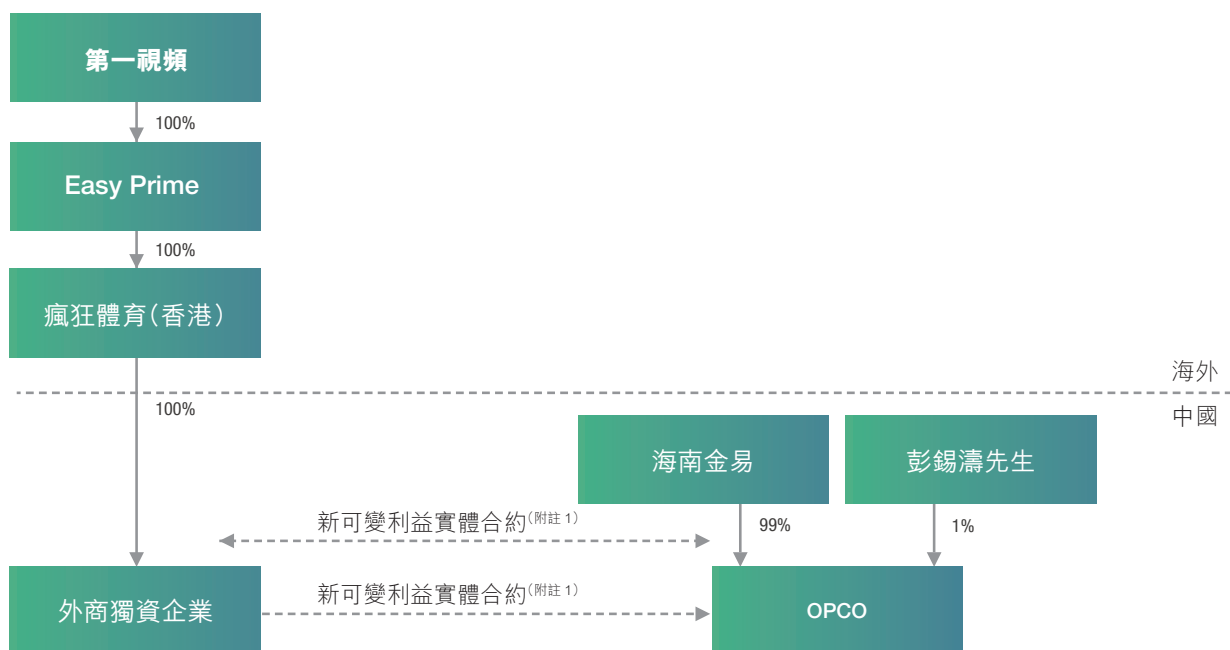
(2) 誠如上文1.A段所述，指本集團透過結構性合約安排經營電信媒體業務。

[-] 表示股權關係

[...] 表示合約關係

1.D 結構性合約架構圖(續)

下圖概述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於上文1.C段詳述)之股權架構。



附註：

(1) 誠如上文1.C段所述，Easy Prime集團透過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經營其業務。

[-] 表示股權關係

[...] 表示合約關係

2. 結構性合約涉及之收益及資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結構性合約產生有關電信媒體業務之收益為港幣2,173,000元。第一視頻通信傳媒之資產從未根據結構性合約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中電信媒體業務之須申報分類資產指本集團成員公司(包括TMD服務公司)之資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產生有關手機遊戲、應用程式及直播平台業務之收益為港幣300,805,000元。OPCO及其附屬公司之資產根據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本集團手機遊戲、應用程式及直播平台業務之須申報分類資產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披露。

3. 與合約安排有關之除外資擁有權限制以外之規定

結構性合約

誠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有關結構性合約之規定(除相關的外資擁有權限制以外)主要包括結構性合約之合法性、有效性及約束力問題。結構性合約整體上及在構成結構性合約之各份協議基礎上均為合法、有效及對各訂約方均有約束力，且單獨及共同上並無違反任何中國法律及法規，且根據該等法律及法規不會被視為無效或不生效；特別是，結構性合約不會違反中國合同法(包括中國合同法第52條「以合法形式掩蓋非法目的」)、中國民法總則及其他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

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

誠如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目錄(2017年修訂)及負面清單(2018年版)，本公司作為海外實體，根據中國法律不得持有OPCO任何股權。然而，根據中國現行法律，(i)簽立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無須有關機關批准；及(ii)中國現行法律對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概無禁止或限制規定。

4. 訂立合約安排之理由及相關風險

現時，中國互聯網資訊服務規則規定，第一視頻通信傳媒不容許有外資擁有其權益，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擁有多項業務之經營牌照，該等牌照只可由中國法人實體持有。因此，結構性合約及可變利益實體合約項下之安排並不涉及本公司直接投資於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認為：

A. 年內，結構性合約涉及下列風險：

- (i) 無法保證結構性合約將會被相關中國政府及司法機關視為符合現有中國法律及法規，或其將符合日後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外國投資法(草案)》)。然而，鑒於第一視頻通信傳媒及TMD1仍屬由中國公民絕對控制，本集團電信媒體業務之結構性合約將被視為符合中國商務部發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國投資法(草案徵求意見稿)》及《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國投資法(草案徵求意見稿)〉的說明》(統稱為「外國投資法(草案)»)所界定的由「中國投資者」「控制」，且即使《外國投資法(草案)》以現有形式訂為法律，其亦將符合中國法律規定；
- (ii) 本集團依賴與第一視頻通信傳媒訂立的結構性合約開展其電信媒體業務營運，並透過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收款，這未必能與直接控制第一視頻通信傳媒一樣對其進行營運控制；
- (iii) 張博士於第一視頻通信傳媒實益擁有99.46%，可能會與本集團存在利益衝突，這或會對本集團的電信媒體業務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及
- (iv) 結構性合約可能會受中國稅務機關嚴格監管，從而可能須繳納額外稅項。

4. 訂立合約安排之理由及相關風險(續)

B. 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涉及下列風險：

- (i) 無法保證相關政府或司法機構一定會認為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符合中國現有或未來的適用法律法規，亦不保證相關政府或司法機構於日後對現有法律或法規所作詮釋能夠使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將被視為符合中國法律法規；
- (ii) 本集團依賴與OPCO在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下的合約安排經營於中國的手機遊戲及應用程式業務。該等合約安排在本集團控制OPCO方面不一定與直接擁有權一樣有效；
- (iii) 本集團對OPCO的控制權乃基於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下之合約安排。故此，中國股權擁有人的利益衝突將對本公司利益產生不利影響；
- (iv) 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或須受中國稅務機關嚴格監管及可能須繳納額外稅項；
- (v) 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規定，糾紛須根據仲裁委員會仲裁規例以仲裁方式解決。根據中國法律，倘出現糾紛，仲裁機構無權就保障OPCO的資產或任何股權授出任何禁令救濟或臨時或最終清盤令；
- (vi) 向本集團轉讓OPCO的所有權可能涉及大量成本及時間；
- (vii)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保險以涵蓋與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有關的風險；及
- (viii) 外商獨資企業因OPCO業務營運可能出現困難而承擔經濟風險。

4. 訂立合約安排之理由及相關風險(續)

本集團已採納及／或將採納下列措施確保法律及監管合規及實施：

I. 結構性合約：

- (i) 如有必要，因實施及遵守結構性合約而產生之重大問題或政府機關之任何監管問詢將向董事會呈交，以進行審閱及討論；
- (ii) 本集團已實施企業管治措施管理本集團與張博士或其任何聯繫人之間的利益衝突。舉例而言，董事應於每次董事會會議開始前聲明其利益性質，及倘董事被視為於會議中審議之任何事項擁有重大權益，則其應放棄投票及不計入法定人數；
- (iii) 本集團於適當時將委聘法律顧問及／或其他專業人士協助本集團處理結構性合約產生之特別問題，並確保結構性合約之運作及實施整體上符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
- (iv) 本集團電信媒體業務之相關業務單元及經營分部將定期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報告有關結構性合約下之合規及表現狀況及其他相關事宜，報告頻率不少於每季度一次；
- (v)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監察及檢討有關結構性合約之程序、控制及合規之有效實施，且彼等之確認將每年於本公司年報作出披露；及
- (vi) 本公司將於其年報披露結構性合約之整體履行及合規情況，以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了解最新情況。

4. 訂立合約安排之理由及相關風險(續)

II. 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

- (i) 本集團向OPCO董事會委任一名董事會代表及籌組團隊駐於OPCO監察OPCO日常管理及經營活動。代表須每月向董事會呈交OPCO營運審閱情況；
- (ii) 於接獲代表發出有關OPCO任何主要事宜之通知後，OPCO之登記股東須向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匯報，而公司秘書其後須向董事會匯報；
- (iii) 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將定期造訪OPCO進行實地視察，並於每季度與人員進行面談及向董事會呈交報告；
- (iv) OPCO所有印章、印鑑、註冊文件及所有其他法律文件必須存放於外商獨資企業辦事處；
- (v) 首席財務官將每月收取OPCO之管理賬目、銀行對賬單及現金結餘和主要營運數據，以進行審閱。倘發現任何可疑事件，首席財務官須向董事會匯報；
- (vi) 倘OPCO延遲向外商獨資企業支付服務費，首席財務官須與OPCO之登記股東會面，以進行調查及應該向董事會匯報任何可疑事件。於嚴重情況，OPCO之登記股東將被罷免並由他人接任；
- (vii) OPCO須於每月結束後15日內提交OPCO各銀行賬戶的最新銀行對賬單副本；及
- (viii) OPCO須協助及配合本公司對OPCO進行季度實地內部審核。

5. 結構性合約及可變利益實體合約之重大變更及結構性合約之解除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上述者外，結構性合約及可變利益實體合約，及／或採用結構性合約所依據之情況概無發生重大變動，且可變利益實體合約概無被解除，原因為引致採用可變利益實體合約之限制並無消除。

持續關聯方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有關交易之訂立乃符合以下條件：(a)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b)按一般或較佳商業條款；及(c)根據相關規管協議，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年內進行之交易乃根據可變利益實體合約之相關條文訂立，其運作方式令OPCO或其附屬公司之合併溢利大部分由本集團保留。OPCO並無向其權益持有人分派其後不會被讓渡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

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聘，以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及參考實務說明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上文本集團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函件，當中載有其發現及結論。其並無注意到有任何事項引致其相信該交易：(i)未經董事會批准；(ii)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可變利益實體合約訂立；及(iii)OPCO並無向其權益持有人分派其後不會被讓渡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

根據薪酬委員會制定之薪酬政策，本集團主要按董事及其員工之貢獻、職責、資格及經驗釐定各人之薪酬。本集團已實施購股權計劃，以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

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及11。

遵守法律及法規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對本集團營運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關注保護自然資源並致力創建環保型的工作環境。本集團透過節約電力及鼓勵回收辦公用品及其他材料，盡力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亦遵守循環利用及節能減排之原則。在辦公室推行雙面打印及複印、使用再造紙及透過關閉閒置電燈及電器節約能源。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之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年報第38至53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就我們與僱員之關係而言，請參閱本年報第31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所載的「僱員與薪酬政策」一段。本集團亦知悉與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維持良好關係對實現其長遠目標而言屬至關重要。因此，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已與彼等保持良好溝通、及時交換意見及於適當時候分享業務進展。於本年度，本集團與其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並無重大及重要糾紛。

充足公眾流通量

根據本公司自公開渠道取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不少於25%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乃由公眾持有。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審核委員會之組成及工作之資料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以重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董事會報告書

結算日後事項

在年結日至本年報日期之間，並無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項。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力軍博士

香港

2021年3月18日



財務報表

獨立核數師
報告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109至229頁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0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會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乃充足及適當，可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核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商譽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

貴集團就移動應用及直播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分別擁有商譽賬面值港幣426,941,000元及無形資產港幣53,095,000元。

由於商譽及無形資產的規模，吾等專注於該等領域。此外，董事對貴集團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的評估設計對該業務日後業績的判斷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預計毛利率、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所應用的貼現率及增長率。

吾等的應對方法：

吾等就管理層的減值評估採取之程序包括：

- 評價估值方法；
- 基於吾等的業務及行業知識及可用市場數據對估值採納的主要假設之合理性提出質疑；及
- 對賬輸入數據與相關憑證，例如管理層批准的最近期財務預測，並衡量該等預測之合理性。

年報內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貴公司年報所載之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就此出具之核數師報告。

吾等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並不就此發表任何形式之核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而言，吾等之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情況存在重大不符，或可能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吾等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此一事實。吾等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就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之有關內部監控。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董事亦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審核委員會就此協助董事履行其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發出包含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按照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 閣下（作為一個團體）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彼等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吾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職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的審核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的關注。倘有關的披露資料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核證據，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核。吾等對吾等之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事項，包括吾等在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倘適用)為消除威脅而採取之行動及已應用之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吾等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惟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吾等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蔡文安
執業證書號碼 P02410

香港，2021年3月18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6(c)	300,805	185,975
收益成本		(170,104)	(61,879)
毛利		130,701	124,096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83,405	12,598
銷售及營銷費用		(52,903)	(48,888)
行政費用		(61,354)	(76,253)
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2,043)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	18	(870)	(69,77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8	(31,734)	(40,188)
財務費用	8	(856)	(371)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9	66,389	(100,820)
所得稅抵免	12(a)	2,136	3,562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溢利／(虧損)		68,525	(97,25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13	(199,861)	(93,278)
年度虧損		(131,336)	(190,536)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5,601	7,152
— 出售附屬公司後重新分類		8,541	–
		24,142	7,152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9,010	(32,373)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33,152	(25,221)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98,184)	(215,75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溢利／(虧損)		68,584	(97,190)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200,500)	(88,0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31,916)	(185,190)
非控股權益			
持續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59)	(68)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溢利／(虧損)		639	(5,278)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580	(5,346)
		(131,336)	(190,536)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本公司擁有人		(98,415)	(209,096)
非控股權益		231	(6,661)
		(98,184)	(215,757)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虧損			
— 基本(港幣仙)	14	港幣(3.07)仙	港幣(4.40)仙
— 攤薄(港幣仙)	14	港幣(3.07)仙	港幣(4.40)仙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港幣仙)	14	港幣1.59仙	港幣(2.31)仙
— 攤薄(港幣仙)	14	港幣1.59仙	港幣(2.31)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7,806	12,150
商譽	16	426,941	404,672
無形資產	17	53,095	209,99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11,181	7,952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19	–	1,11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19	361,651	355,383
使用權資產	28	22,557	27,335
遞延稅項資產	25	318	891
		883,549	1,019,494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0	35,805	19,91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1	73,372	69,943
存貨		372	36,3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9	50,612	56,95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4(c)	33,382	9,78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4(e)	163	783
應收稅項		169	1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9,764	58,920
		303,639	252,773
資產總值		1,187,188	1,272,26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94,909	154,091
合約負債	23	14,673	44,359
租賃負債	24	12,251	14,05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4(f)	46,952	6,248
銀行借貸	24	8,838	5,572
應付稅項		112,094	112,094
		289,717	336,414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3,922	(83,64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97,471	935,85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5	6,269	8,978
租賃負債	24	10,304	13,441
		16,573	22,419
資產淨值		880,898	913,434
權益			
股本	26	45,036	42,134
儲備		819,297	854,8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64,333	897,005
非控股權益		16,565	16,429
權益總額		880,898	913,434

張力軍
董事

鄭寶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投資重估	其他儲備	股份薪酬	匯兌波動	保留溢利／	非控股權益	總額
	(附註26)	(附註27(a))	儲備	(附註27(c))	儲備	儲備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42,134	1,702,600	52,914	1,059,408	23,549	11,463	(1,771,261)	15,370	1,136,177
年度虧損	-	-	-	-	-	-	(185,190)	(5,346)	(190,536)
其他全面收入	-	-	(32,373)	-	-	8,467	-	(1,315)	(25,221)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32,373)	-	-	8,467	(185,190)	(6,661)	(215,75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6(e))	-	-	-	-	-	-	-	2,170	2,170
於一間附屬公司注資(附註33)	-	-	-	-	-	-	(17,749)	5,550	(12,199)
確認股份付款支出(附註29)	-	-	-	-	3,043	-	-	-	3,043
購股權失效(附註29)	-	-	-	-	(23,033)	-	23,033	-	-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42,134	1,702,600	20,541	1,059,408	3,559	19,930	(1,951,167)	16,429	913,434
年度虧損	-	-	-	-	-	-	(131,916)	580	(131,336)
其他全面收入	-	-	9,010	-	-	24,491	-	(349)	33,152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9,010	-	-	24,491	(131,916)	231	(98,184)
發行股份(附註26)	2,902	59,798	-	-	-	-	-	-	62,700
出售附屬公司後轉讓	-	-	(8,057)	-	-	-	8,057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a))	-	-	-	-	-	-	-	(95)	(95)
於一間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625	-	625
確認股份付款支出(附註29)	-	-	-	-	2,418	-	-	-	2,418
於2020年12月31日	45,036	1,762,398	21,494	1,059,408	5,977	44,421	(2,074,401)	16,565	880,89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6,389	(100,820)
已終止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虧損	(199,861)	(93,278)
	(133,472)	(194,0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59	4,1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839	13,003
修訂租賃之收益	172	(18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股息收入	(26,459)	(10,8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股息收入	(19,569)	–
無形資產攤銷	36,623	40,694
無形資產撤銷虧損	102,522	–
商譽撤銷虧損	93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02)	106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	660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淨額	22,355	3,004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35,664)	–
撤銷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	–	(4,385)
出售無形資產收益	–	(173)
商譽減值	–	4,472
無形資產減值	–	10,000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	870	69,771
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	2,04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1,734	40,188
股份付款支出	2,418	3,043
利息收入	(194)	(332)
利息開支	1,295	1,56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變現收益	(8,44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結算虧損	3,08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終止確認虧損	27,97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7,531)	1,86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基金管理費豁免	(14,531)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581)	(15,480)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15,158)	25,27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4,723)	8,962
存貨減少	14,327	20,26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8,760)	21,23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372	(242)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16,920	(23,236)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減少	(4,722)	(22,067)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40,766	(10,118)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29,686)	20,4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7,937)	26,102
已付稅項	–	(2,017)
經營業務(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29,182)	49,13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72)	(2,9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839	261
購買無形資產		(1,268)	(3,792)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	(16,715)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		10,820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1,70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6,715	26,708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已收購現金		(507)	–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	173
注資一間附屬公司		–	(12,199)
出售附屬公司，扣除已出售現金		2,392	(141)
贖回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115	–
償付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代價		(28,883)	(115,533)
已收股息		26,459	10,872
已收利息		194	332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27,204	(111,295)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434)	(227)
發行新股		62,700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1,784	5,572
償還銀行借貸		(8,358)	–
償還租賃負債		(13,014)	(14,170)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30	52,678	(8,8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0,700	(70,98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920	131,9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4	(2,011)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109,764	58,920

1. 一般資料

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0, Bermuda，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號30樓3006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經營兩個業務分類：(1)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即專門開發及營運體育彩票知識付費平台、體育社交互動平台、線上手機遊戲應用程式以及透過零售渠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彩票銷售服務；及(2)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涉及在中國營運線上貿易平台、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包括網絡視聽新媒體及其他互聯網+業務，以及在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迪拜營運一個衛星電視台(於年內終止營運(附註13及36))。

本集團通過本公司、本集團聯營公司第一視頻數碼媒體技術有限公司(「TMD1」)及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有限公司(「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或其關連公司訂立之一系列服務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06年8月18日之通函及如下文所提及)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

北京第一視頻網絡技術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並為第一視頻通信傳媒之全資附屬公司)擁有域名(www.v1.cn)並獲發牌照於中國提供影音傳播平台，從而為其客戶提供一系列跨媒體電訊內容及增值服務。張力軍博士為第一視頻通信傳媒及本公司之董事，其於報告期末時於第一視頻通信傳媒及本公司均擁有實益權益。

根據上述安排，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或其關連公司(作為營業牌照持有人)已設立一項正式商業安排，將其多種技術、內容、廣告和營銷及其他支援服務外包予TMD1，讓後者向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或其關連公司提供獨家業務支援及內容服務。本集團向TMD1提供支援服務，使其能夠達成其作為第一視頻通信傳媒獨家服務提供者之責任。

於2020年12月7日，本公司、TMD1、第一視頻通信傳媒及其關連公司訂立若干終止協議，以終止上述互聯網信息服務協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外，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之定義」

該等修訂澄清業務之定義並加入選擇性之集中度測試，允許簡化評估被收購之活動及資產組別是否屬於業務。本集團就每項交易選擇應用集中度測試。若被收購之總資產之絕大部分公平值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或類似資產組別，則符合集中度測試。倘符合集中度測試，則該組活動及資產被釐定為並非業務。倘集中度測試失敗，則所收購的活動及資產組別將根據業務的要素進一步評估。

本集團選擇追溯應用該修訂至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的收購事項。如附註35所述，本集團已應用集中度測試至海南日昌新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海南日昌」）的收購事項。所收購總資產的公平值主要集中於經營一個線上體育賽事平台及獎勵積分系統的許可證（「許可證」）。因此，該附屬公司被釐定為非業務，而本集團因此並無應用收購法至該附屬公司的收購。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該等修訂於現有利率基準被可替代無風險利率替代方案(「無風險利率替代」)替代前期間旨在解決影響財務申報之問題。該等修訂提供可在引入無風險利率替代方案前之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作出修訂，通過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加入一項額外的可行權宜方法，允許實體選擇不將租金優惠按修訂入賬，為承租人就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產生的租金優惠入賬提供可行權宜方法。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直接產生的租金優惠，而且必須符合以下所有準則：

- (a) 租賃付款的變動導致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更低；
- (b) 租賃付款的減少僅影響原本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c)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任何實質性變動。

符合上述標準的租金優惠可按照該可行權宜方法入賬，即承租人無需評估租金優惠是否符合租賃修訂的定義。承租人應運用香港財務準則第16號的其他規定對租金優惠進行會計處理。

倘將租金優惠列作租賃修訂入賬，將導致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以反映經修訂代價，而租賃負債變動的影響將錄作使用權資產。通過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無需釐定經修訂貼現率，而租賃負債變動的影響在觸發租金優惠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於損益中反映。

本集團已選擇對所有符合標準的租金優惠使用可行權宜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重大之定義」

該等修訂提供重大之新定義。新定義列明，倘資料遭忽略、錯誤陳述或隱瞞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本澄清重大與否視乎資料的性質或幅度，或兩者兼備。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亦未經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之意向為於該等變動生效之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及香港詮釋 第5(2020)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⁴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保險合約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4,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對概念架構的提述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2期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範 例，及以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²
2018年至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 改進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對收購日期為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第一個年度期間開始之日或之後的企業合併生效。

⁴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該等修訂將按前瞻基準應用於待定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發生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⁶ 由於在2020年10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獲修訂以延長暫時豁免，允許保險公司於2023年1月1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2020)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該等修訂闡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乃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並訂明，分類不受有關實體是否會行使其延遲清償負債的權利的預期影響，並解釋倘在報告期末遵守契諾，則權利即告存在。該等修訂亦引入「結算」的定義，以明確結算是指將現金、股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轉讓予合約對方。

香港詮釋第5(2020)號已因2020年8月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而作出修訂。經修訂香港詮釋第5(2020)號更新了詮釋中的措辭，以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一致，但結論並無變動，亦不會更改現行規定。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及修改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任何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時產生的項目的所得款項。相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生產該等項目的成本則於損益中確認。

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該等修訂訂明，「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可以是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或與履行合約直接有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如履行合約所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的分配)。

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該新準則確立有關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保險合約之原則，並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該準則概述「一般模式」，並就具有直接分紅特點之保險合約作出修訂(稱為「可變費用法」)。若符合若干準則，則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其餘保障範圍之負債，以簡化一般模式。

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保險合約」

該等修訂包括作出更改以簡化準則內的若干要求，使財務表現更易於解釋。該等修訂亦提供額外寬免，以減少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所需的努力。此外，該等修訂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生效日期推延至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並允許提早應用。由於延期，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以延長暫時豁免，允許保險公司於2023年1月1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影響。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對概念架構的提述」

該等修訂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使其參考經修訂2018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而非2010年頒佈的版本。該等修訂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增添一項規定，即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的義務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義務。對於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款範圍內的徵款，收購方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以釐定導致支付徵款責任的責任事件是否已於收購日期發生。該等修訂亦增添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該等修訂闡明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的情況。當與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因喪失對不包含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非關聯投資者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同樣地，將任何前附屬公司(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保留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在損益中確認。

董事預計，倘相關交易出現，應用該等修訂可能會對未來期間的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 第2期」

該等修訂解決因利率基準改革(「改革」)而導致公司以替代基準利率取代舊利率基準時可能影響財務報告的問題。該等修訂與2019年11月發佈的修訂相輔相成，涉及(a)合約現金流變動，實體無需因改革所要求的變動而終止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而是更新實際利率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的變動；(b)對沖會計法，倘對沖符合其他對沖會計標準，實體無須純粹因改革所要求的變動而終止其對沖會計法；及(c)披露資料，實體須披露關於改革所帶來的新風險的資料，以及如何管理向替代基準利率的過渡。

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2018年至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多項準則進行了修訂，包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允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D16(a)段的附屬公司根據母公司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使用母公司報告的金額計量累計匯兌差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B3.3.6段「10%」測試所包括的費用，以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並解釋僅實體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修訂第13項範例以刪除由出租人償還租賃裝修的說明，進而解決因該示例中租賃優惠的說明方式而可能產生的任何有關租賃優惠處理的潛在混淆。
-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刪除使用現值技術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時撇除稅項現金流量的要求。

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財務報表已按照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有關編製財務報表之條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下文會計政策所闡述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而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幣(「港幣」)呈列，董事認為這對財務報表使用者較為有利。由於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故董事認為繼續採納港幣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呈列貨幣更為合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及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中有證據顯示所轉讓之資產出現減值，在此情況下有關虧損會於損益賬中確認。

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收購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日期止(視情況而定)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時加以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當所收購的活動及資產符合業務定義且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時，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在釐定特定活動及資產組別是否為一項業務時，本集團評估所收購的資產及活動組別是否至少包括一項輸入及實質流程，以及所收購的組別是否具有產生輸出的能力。

收購成本按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作為收購方)產生之負債及發行之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額計量。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可識別負債主要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方之股本權益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選擇按公平值或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代表於附屬公司之現時擁有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均按公平值計量。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一概列作開支，除非彼等乃於發行權益工具時產生，則成本會於權益中扣除。

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均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僅當其後於計量期間(最長為收購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因取得有關收購日期公平值之新資料而對代價作出調整時，有關調整乃於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之所有其他其後調整一概於損益賬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業務合併及綜合賬目之基準(續)

收購後，代表於附屬公司之現時擁有權益之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之金額，另加該等非控股權益應佔其後權益變動之部分。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每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導致該等非控股權益出現赤字，全面收入總額仍歸屬於該等非控股權益。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如並無導致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列作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之權益與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經調整非控股權益之金額與已付或已收取之代價之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損益乃按下列兩者之差額計算：(i)所收取代價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之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與任何非控股權益過往之賬面值。先前就該附屬公司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金額按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規定之相同基準列賬。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可對其行使控制權的被投資方。倘具備以下三個元素，則本公司控制被投資方：(i)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ii)承擔或享受被投資方可變回報風險或權利；及(iii)可運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可變回報。如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該等控制權元素可能出現變動，則會重新評估控制權。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但並不屬於附屬公司或共同安排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之財政及經營政策之決策權，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以權益法入賬，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有關聯營公司之賬面值則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之收購後變動額予以調整，惟倘虧損超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則不予確認，除非本集團有責任補償該等虧損。

確認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時，只計及不相關投資者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投資者應佔聯營公司因該等交易而產生之損益，以聯營公司之賬面值對銷。倘未變現虧損提供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經已減值，則有關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就聯營公司所付款項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之任何溢價，均撥充資本及記入該聯營公司之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重新評估後之公平淨值與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已減值，則會以與其他非金融資產相同之方式對有關投資之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於投資不再成為聯營公司當日終止使用權益法。倘本集團保留前聯營公司之權益且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該日的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公平值將作為初步確認的公平值。於停止使用權益法當日聯營公司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及出售聯營公司之部分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之差額，乃計入出售該聯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聯營公司確認之所有金額按該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基準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聯營公司(續)

倘本集團減少其於聯營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而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若有關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先前就所有權權益減少而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聯營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本年度之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d) 共同安排

當有合約安排賦予本集團及至少一名其他訂約方對安排之相關活動之共同控制權時，則本集團為共同安排之訂約方。共同控制權乃根據與附屬公司控制權之相同原則予以評估。

本集團將其於共同安排之權益分類為：

- 合營企業：本集團僅對共同安排的資產淨值擁有權利；或
- 合營業務：本集團對共同安排的資產擁有權利並有責任承擔共同安排之負債。

評估於共同安排之權益之分類時，本集團會考慮：

- 共同安排之架構；
- 透過獨立工具組織之共同安排之法定形式；
- 共同安排協議之合約條款；及
- 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包括任何其他合約安排)。

本集團乃按於聯營公司投資之相同方式(即使用權益法 — 請參閱附註4(c))對於合營企業權益入賬。

本集團透過確認其根據合約所賦予之權利及義務而應佔的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對於合營業務之權益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商譽

商譽指所轉讓代價的公平值、收購對象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收購對象股權的公平值總和超出於收購日期計量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的差額。

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超出所付代價、於收購對象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於收購對象所持股權之收購日期公平值之公平值總和，則有關差額經重新評估後在收購日期於損益賬確認。

商譽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產生之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所產生協同效益之各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指可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別。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以其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見附註4(q))進行比較)，或在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測試。

就某財政年度內之收購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如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有關單位之賬面值，則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分配予該單位之商譽之賬面值，其後根據該單位各項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之其他資產。然而，分配至各項資產之虧損將不會導致個別資產之賬面值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若可計量)或使用價值(若可釐定)(以較高者為準)。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均於損益賬確認，且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收購有關項目之直接應佔成本。

其後成本僅於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能可靠計量項目成本時，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個別資產(視情況而定)。置換部分之賬面值將終止確認。所有其他保養維修費用在其產生之財政期間於損益賬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撇銷其成本或扣除預計剩餘價值後估值之比率折舊。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在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及於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之餘下年期內但不超過五年
汽車	五年
廠房、機器及設備	五至十年
電腦軟硬件	三至十年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三至十年

如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資產須立即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盈虧指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乃於出售項目時於損益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租賃

於合約成立時，本集團會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轉讓在一段時期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之權利以換取代價，該合約則屬於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控制已識別資產用途之權利，本集團會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定義。

(i) 作為承租人

對於含有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在其開始或修訂時，本集團基於各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然而，至於物業租賃，本集團已選擇不分開處理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將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並就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作出調整，另加任何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拆卸及搬遷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原貌之成本估算，減去任何已收取租金優惠。

使用權資產其後由開始日期至租賃年期結束時按直線法折舊，除非租賃於租賃年期結束前將相關資產之擁有權轉讓予本集團，或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另作別論。屆時，使用權資產將按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折舊，而該可使用年期按與物業及設備相同之基準釐定。此外，使用權資產定期就減值虧損(如有)而調減，並就租賃負債之若干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租賃負債初步按於開始日期未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利用租賃內所含利率貼現，或倘有關利率未能確定，則按本集團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一般而言，本集團使用其增量借貸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集團透過向不同外部融資來源取得利率而釐定其增量借貸利率，並會作出若干調整，以反映租賃條款及租賃資產之類別。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租賃(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之租賃付款包括下列各項：

- 固定付款(包括實物固定付款)；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之指數或比率計量；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之款項；及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可選續租期之租賃付款(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延期選擇權)，以及提早終止租賃之罰款，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不提早終止則另作別論。

租賃負債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若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數或比率變動而產生變動，倘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之金額估算出現變動，或倘本集團更改其會否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

當租賃負債在此情況下獲重新計量，須對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已歸零，則於損益入賬。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已選擇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包括資訊科技設備)，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集團將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在租賃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租賃(續)

(ii) 作為出租人

對於含有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在其開始或修訂時，本集團基於各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若本集團以出租人身分行事，其會在租賃開始時決定各租賃屬於融資租賃抑或經營租賃。

為對各租賃進行分類，本集團會整體評估租賃是否轉讓相關資產擁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若有此情況，則租賃屬於融資租賃，否則屬於經營租賃。作為該評估一部分，本集團會考慮若干指標，例如租賃是否屬於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

若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則對其於主租賃及分租租賃之權益單獨入賬，其參照主租賃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而非參照相關資產)評估分租租賃之租賃分類。若主租賃為本集團應用上述豁免之短期租賃，則將分租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若一項安排包括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則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配合約中之代價。

本集團對租賃投資淨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確認及減值規定(見附註4(i))。本集團進一步定期審閱計算租賃投資總額所用之估計無擔保剩餘價值。

本集團在租賃年期內將經營租賃下收取之租賃付款以直線法確認為收入，作為「其他收入」之一部分。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

(i) 個別收購及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之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於業務合併當中收購之無形資產成本為其於收購日之公平值。其後，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攤銷費用於損益賬確認，並計入收益成本。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在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及於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攤銷乃就以下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撥備：

互聯網社交網絡服務資產	永久
平台及域名	永久
購入的軟體及技術	十至十五年
牌照及平台	二至十年
網站	十年
服務合約	三至十年
版權及專利	二年
遊戲及應用程式	三至五年

(ii)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發成本)

內部開發產品之支出如能夠證實以下各項，則可撥充資本：

- 開發產品以供出售乃在技術上可行；
- 具備足夠資源以完成開發；
- 有意完成及銷售該產品；
- 本集團有能力銷售該產品；
- 銷售該產品將帶來往後之經濟利益；及
- 有關項目的開支能夠可靠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續)

(ii)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發成本)(續)

已撥充資本之開發成本乃於本集團預期將取得銷售所開發產品之利益期間攤銷。攤銷費用於損益賬確認，計入行政費用。

不符合上述標準之開發支出，以及處於研究階段之內部項目支出乃於產生時於損益賬確認。

(iii) 其後開支

其後開支僅於其有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利益增加時予方撥充資本。所有其他開支(包括內部產生的商譽及品牌開支)於產生時在損益賬確認。

(iv)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不能再透過使用或出售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該資產時於損益賬確認。

(v) 無形資產減值

具有永久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與未能使用之無形資產不論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均會每年將其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比較，以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將會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之賬面值將下調至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支出。

倘往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之賬面值會增加至修訂後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已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該項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所釐定之賬面值。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出現可能減值之跡象時會作減值測試(附註4(q))。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除外)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對於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項目，則再加上與其收購或發行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應收賬款初步按交易價格計量。

所有按常規方式購買和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該資產之日)確認。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指購買或出售須在一般按市場規則或慣例確定的期間內交付的金融資產。

對於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代表支付本金和利息時乃以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類時有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對於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代表支付本金和利息，則該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損失及減值於損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的任何收益均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對於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持作銷售的資產，倘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支付本金和利息，則該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損失及減值於損益中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於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累計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債務工具(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需要強制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乃為於近期進行出售或購置而收購，則金融資產會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衍生工具指定為實際對沖工具，則作別論。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用作支付本金及利息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儘管如上文所述債務工具可分類為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或會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權益工具

於初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投資公平值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除非股息收入明確指投資成本部分收回。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不重新分類至損益。對於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其他權益工具，其公平值變動、股息及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應收賬款、合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債務投資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是通過以下其一基礎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這些是預計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造成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 存續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限是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並已根據存續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依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以存續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惟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則除外，於此情況下，撥備將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

作出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i)借款人不太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ii)金融資產已逾期90日，則構成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倘適用)；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乃根據總賬面值計算。

撇銷政策

倘日後實際上不可回收款項，本集團則會撇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或合約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以償還應撇銷的金額。隨後收回先前撇銷之資產於回收期間在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視乎產生金融負債之原因而將有關負債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而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則初步按公平值減所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及銀行借貸)其後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賬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負債時及在攤銷過程中於損益賬確認。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實際貼現在金融資產或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支出之利率。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金融工具(續)

(v) 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取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vi) 終止確認

本集團在有關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被轉讓，且有關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之終止確認準則時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在相關合約訂明之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由於重新磋商金融負債之條款，本集團向債權人發行其自身權益工具以支付全部或部分之金融負債，則已發行之權益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抵銷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日期按彼等之公平值初步確認及計量。倘已發行權益工具之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則權益工具將計量以反映所抵銷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所抵銷金融負債或其部分之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本年度損益賬中確認。

(j)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則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變換成本及將存貨運送至其目前所在及達致現時狀況所涉及之其他成本。成本乃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進行銷售之估計所需成本。

(k) 收益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讓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所得代價金額確認，代表第三方所收取的金額除外。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且為扣除任何交易折扣後所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收益確認(續)

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約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倘本集團履約過程中：

- 提供客戶同時收到且消耗的所有利益；
- 產生或增強由客戶控制的資產(如本集團執行)；或
- 本集團不會產生具有可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可執行權利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參照在整個合約期間已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確認收益。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倘合約包含融資組成部分，而融資組成部分為客戶提供重大融資利益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超過一年，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現值計量，並使用反映本集團與客戶於合約初期所進行獨立融資交易之貼現率進行貼現。

倘合約包含融資組成部分，而融資組成部分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則合約項下確認之收益包括就合約負債產生而按實際利率法計得之利息開支。

廣告及服務收入以及彩票廣告收入之收益

由於該等服務提供的所有收益同時由客戶收取及消費，故收益當服務按時間推移時確認。履約責任當聯營公司TMD1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政府彩票中心使用本集團服務而使用廣告及互聯網資料服務時得以實現。服務交易價按無重大可變代價之固定利率扣除。發票乃按月發出，通常須於90日內支付。並無存在重大財務部分。

銷售互聯網遊戲產品之收益

本集團自營運網絡遊戲產出收益。履約責任當遊戲玩家消費其所支付的具溢價特徵之遊戲時得以實現。收益因遊戲玩家同時消費由本集團提供之遊戲內虛擬項目按時間推移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收益確認(續)

電子商務貿易收入之收益

當客戶管有並接納產品時確認收益。於客戶管有並接納產品時出具發票。並無存在重大財務部分。

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分類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提供遊戲、體育社交互動平台、體育彩票知識付費平台及彩票銷售服務。本集團向終端用戶銷售虛擬貨幣。終端用戶可於彼等於本集團平台中的賬戶充值虛擬貨幣，隨後即可獲取本集團之付費網絡產品或服務，如互動遊戲、體育社交互動平台及體育彩票知識付費平台。兌換禮品所得收益指終端用戶用於兌換禮品之虛擬貨幣。銷售虛擬貨幣所得收入將會遞延計算，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為「合約負債」(附註4(l))。

本集團發佈之遊戲包括互動遊戲、自主開發手機遊戲及聯運手機遊戲。

互動遊戲所得收益指總投注減終端用戶之總派彩。總投注指終端用戶參與互動遊戲時向彼等收取之虛擬貨幣價值。總派彩指以虛擬貨幣支付予終端用戶之總獎勵。

本集團根據免費暢玩模式營運自主開發手機遊戲。遊戲玩家會購買遊戲點數(即虛擬貨幣)，用以購買遊戲內的虛擬物品，以獲取更好的遊戲體驗。本集團通過與多個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及付款渠道合作，出售預付遊戲點數。該等遊戲分銷平台包括主要網上應用程式商店。

為確定本集團在安排中是以主事人還是代理身分行事，本集團已評估在向付費玩家(「付費玩家」)提供遊戲體驗的過程中，本集團、第三方分銷平台及第三方付款渠道各自擔當之角色及職責。本集團負責管理自主開發的遊戲、向遊戲玩家提供客戶服務、釐定遊戲幣的銷售價格、挑選分銷及付款渠道，以及預防、監測及處理詐騙及黑客行為。本集團已評估並確定，在向遊戲玩家提供服務中，本集團為主要義務人。因此，本集團認為付費玩家為其客戶，而自主開發手機遊戲之遊戲營運收入乃按總額基準記入綜合財務報表。第三方分銷平台及第三方付款渠道收取之服務費乃記錄作為直接成本。第三方分銷平台及第三方付款渠道向付費玩家收取付款，並在扣除本集團與第三方分銷平台或第三方付款渠道之間訂立的相關條款預先釐定之佣金收費後匯出現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收益確認(續)

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分類收益(續)

出售遊戲點數或遊戲虛擬物品後，本集團一般承擔提供服務之引申責任，讓遊戲點數或遊戲虛擬物品可於有關遊戲中展示、使用或轉換為其他遊戲虛擬貨幣／物品。因此，出售遊戲點數或遊戲虛擬物品所得款項初步記錄為「合約負債」(附註4(l))。於付費玩家使用遊戲點數及虛擬物品後，會將遊戲點數已消耗價值及遊戲虛擬物品已轉換價值之應佔遞延收益部分確認為收益。

就聯運手機遊戲收益而言，本集團對遊戲運營及定價並無權利。由於本集團以代理身分行事，本集團將向手機遊戲營運商及第三方渠道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確認為聯運手機遊戲收益。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法使用為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透過金融資產預期壽命準確地折現為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之利率確認。就並無信貸減值之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總賬面值。

(l)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手機遊戲及應用程式分類之收益前，客戶支付不可退還代價時確認(見附註4(k))。倘本集團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可無條件收取不可退還代價時，亦可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應收款項。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根據日常業務之損益，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作出調整，按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計算。應繳或應收即期稅項的金額為預期將予支付或收取稅項金額的最佳估計，該金額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不明朗因素。

就財務報告計量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就稅務計量所用之相關數值之暫時性差異，乃確認為遞延稅項。除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之不可扣稅商譽及初步確認並非為業務合併一部分的資產及負債外，本集團對撥回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具有控制權及該暫時性差異於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應課稅溢利可能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可扣減暫時差異並非來自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資產及負債的初步確認。遞延稅項乃按適用於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獲變現或結算之預期方式及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計量，並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不明朗因素。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可依法以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時，及於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相關且本集團擬以淨額結清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抵銷。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檢討，並扣減至應課稅溢利不再足以供所有或部分資產可被收回。

所得稅乃於損益賬確認，與其他全面收入所確認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該等稅項與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該等稅項亦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外幣

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業務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所用之貨幣(「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進行之交易，按交易發生當時適用之匯率入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並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並按歷史成本法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在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在期內計入損益賬，惟重新換算有關盈虧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綜合賬目時，海外業務之收入及開支項目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幣)，惟倘期內之匯率大幅波動，則採用與進行交易時適用之匯率相約之匯率進行換算。海外業務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為匯兌波動儲備(在適當時計入非控股權益)。就換算長期貨幣項目(構成本集團於有關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之一部分)於集團實體各自之財務報表之損益賬內確認之匯兌差額，會重新分類為其他全面收入，並於權益內累計為匯兌波動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時，截至出售日期止就有關業務於匯兌波動儲備確認之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為損益，作為出售損益之一部分。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已收購可識別資產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視作該海外業務之資產與負債，並按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在匯兌波動儲備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僱員福利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在僱員提供服務時於損益賬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有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之香港僱員而設。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定，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之若干百分比釐定，並於應付供款時在損益賬中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並以獨立管理基金持有。向強積金計劃供款後，本集團之僱主供款即悉數撥歸僱員所有。於強積金計劃生效前，本集團並無為其僱員作出任何退休金安排。

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中國地方政府管理之中央養老金計劃之成員，而此等附屬公司須向有關中央養老金計劃作出強制性供款，作為提供僱員退休福利之資金。根據中國有關法規，中國附屬公司支付之退休金供款乃按僱員薪金成本之若干百分比計算，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扣除。本集團支付退休金供款予中國地方政府管理之中央養老金計劃，即已履行有關退休福利之責任。

(p) 股份付款

如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授出當日之公平值於歸屬期間在損益賬確認，並於權益之股份薪酬儲備內作相應增加。非市場歸屬條件會一併考慮，方法為調整於各報告期末預期歸屬之權益工具數目，以使歸屬期間最終確認之累計數額，按最後能歸屬之購股權數目計算。市場歸屬條件為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計算因素之一。只要達成所有其他歸屬條件，則不論是否達到市場歸屬條件，均會作出支銷。累計開支不會因市場歸屬條件未能達成而作出調整。

如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在歸屬前被修訂，在緊接修訂前後計算之購股權公平值增加，亦會於餘下歸屬期間內在損益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股份付款(續)

如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以外之人士授出權益工具，所收取貨品或所得服務之公平值乃在損益賬確認，除非貨品或服務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倘實體未能可靠計量所收取之貨品或服務之公平值，則參考授出之權益工具公平值作間接計量。權益之相應增加亦會予以確認。就現金結算股份付款而言，會按所收取貨品或所得服務之公平值確認負債。

(q) 資產減值(金融資產除外)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討以下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或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

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預計會少於賬面值，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會下調至本身之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往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之賬面值會上調至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值，惟所調高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時所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r) 資本化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會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以尚未用於該等資產的特定借款作出的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收入，將會自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於可以合理確定將會獲得補助，且本集團將會遵守其所附帶之條件時予以確認。用作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之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為收益。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之補助在相關資產賬面值中扣除，其後於該項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扣減折舊開支之方式於損益內實際確認。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以致產生時間或金額上不確定之負債，並可能導致可合理估計的經濟利益流出時，即會確認撥備。

倘可能毋須流出經濟利益，或未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除非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否則該項責任乃披露作或然負債。可能產生之責任僅於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時方會獲確定，而除非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否則有關責任亦會披露作或然負債。

(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結餘及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的活期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家庭近親屬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一間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相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述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a)(i)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之家庭近親屬指預期在與實體之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家庭成員，包括：(i)該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生活伴侶；(ii)該人士配偶或生活伴侶之子女；及(iii)該人士或該人士之配偶或生活伴侶之受養人。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是本集團業務之一部分，其營運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他業務清楚區分，且代表一項按業務或經營地區劃分之獨立主要業務，或作為出售一項按業務或經營地區劃分之獨立主要業務之單一統籌計劃一部分，或為一間純粹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倘業務被出售或符合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標準(以較早者為準)，則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此情況亦會於業務被廢止時出現。

倘若業務分類列為已終止經營，則會於損益表按單一數額呈列，當中包含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或虧損，以及就構成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或出售組別，計量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於出售時確認之除稅後損益。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就不能自其他來源知悉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視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有別。

估計與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檢討。會計估計之修訂於修訂估計期間(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於修訂及未來期間(倘修訂影響即期及未來期間)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a)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關鍵判斷

功能貨幣之釐定

本集團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於釐定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時，須作出判斷以釐定主要影響產品及服務售價的貨幣，以及主要決定產品及服務售價的競爭因素及法規所在國家的貨幣。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乃根據管理層對實體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評估及實體釐定售價的程序而釐定。

(b)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除於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之資料外，具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i) 無形資產估值及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已就作為業務合併一部分所收購之可識別無形資產之潛在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及假設。有關評估涉及對該等資產未來潛在收入、適當折現率及可使用年期作出之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和假設會對無形資產可使用年期內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造成影響。

(ii)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釐定商譽及無形資產是否減值時需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需要董事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用以計算現值的適當貼現率。

(iii)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減值

管理層至少每年審閱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以留意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證據。聯營公司陷入嚴重財政困難、聯營公司可能會破產，以及拖欠或嚴重延遲支付款項，均被認為應收款項減值的客觀證據。在作出釐定時，管理層對於是否有可觀察數據顯示聯營公司付款能力有重大變化，或聯營公司經營所在地是否有出現任何重大變化在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方面帶來不利影響作出判斷。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b)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iv)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財務報表的部分資產須按公平值計量並披露公平值。公平值計量的詳情於附註40披露。

6. 分類報告

本集團根據主要經營決策人為作出戰略決策而審閱的報告來釐定經營分類。主要經營決策人識別為執行董事。

經營分類是本集團從事可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之業務活動之一個組成部分，乃按照董事獲提供及定期審閱以作分類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內部管理報告資料而識別。

本集團於2020年及2019年呈列如下兩大須申報分類：

- 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即專門開發及營運體育彩票知識付費平台、體育社交互動平台、線上手機遊戲應用程式以及透過零售渠道在中國提供彩票銷售服務；及
- 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涉及在中國營運線上貿易平台、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包括網絡視聽新媒體及其他互聯網+業務，以及在阿聯酋迪拜營運一個衛星電視台（於年內已終止經營（附註13及36），因此重列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有關資料）。

分類間交易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費用而定價。由於核心收益及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經營決策人評估分類表現時使用的分類溢利計量，故並無分配至各經營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類報告(續)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		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300,805	185,975	2,159,622	2,258,850	2,460,427	2,444,825
須申報分類毛利/(毛虧)	130,701	124,096	(17,313)	3,206	113,388	127,302
須申報分類溢利/(虧損)	65,848	52,971	(199,861)	(93,278)	(134,013)	(40,307)
利息收入	98	107	61	103	159	210
利息開支	(511)	(371)	(439)	(1,190)	(950)	(1,561)
無形資產減值	-	-	-	10,000	-	10,000
商譽減值	-	-	-	4,472	-	4,472
折舊及攤銷	26,428	26,520	21,850	18,651	48,278	45,171
須申報分類資產	581,758	533,195	-	288,304	581,758	821,499
添置非流動資產	13,854	5,945	19,992	2,959	33,846	8,904
須申報分類負債	106,893	40,673	-	79,665	106,893	120,338

6. 分類報告(續)

(a) 須申報分類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重大項目的對賬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須申報分類收益	2,460,427	2,444,825
消除已終止經營業務	(2,159,622)	(2,258,850)
綜合收益	300,805	185,975
除所得稅抵免前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須申報分類虧損	(134,013)	(40,307)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分類虧損	199,861	93,278
其他收益及虧損	80,478	10,743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虧損	(870)	(69,77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1,734)	(40,188)
財務費用	(345)	—
未分配開支：		
— 法律及專業費用	(6,870)	(4,202)
— 股份付款支出	(2,418)	(3,043)
— 員工成本	(24,493)	(25,612)
— 其他	(13,207)	(21,718)
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抵免前綜合溢利／(虧損)	66,389	(100,8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類報告(續)

(a) 須申報分類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重大項目的對賬(續)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		
須申報分類資產	581,758	821,499
其他金融資產	412,263	412,33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181	7,952
使用權資產	20,354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3,382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4,810	7,1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880	21,830
未分配之公司資產	7,560	1,481
綜合資產總值	1,187,188	1,272,267
負債		
須申報分類負債	106,893	120,338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19,928	37,892
租賃負債	20,423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之稅項撥備	112,094	112,094
應付或然代價	–	87,892
未分配之公司負債	46,952	617
綜合負債總額	306,290	358,833
其他重大項目		
須申報折舊及攤銷	48,278	45,171
未分配款項	3,843	12,673
綜合折舊及攤銷	52,121	57,844

6. 分類報告(續)

(b) 地區資料

於2020年及2019年，本集團超過90%之收益乃源自中國客戶，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總值有90%以上位於中國，其餘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2019年：香港及及迪拜)。

(c) 分拆收益

於下表內，收益按主要地區市場、主要產品及服務分類及收益確認時間分拆。該表亦包括對分拆收益與本集團可報告分類之間之對賬。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		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電子商貿交易平台	-	-	2,138,169	2,255,031	2,138,169	2,255,031
互聯網遊戲	-	-	-	140	-	140
廣告及服務收入	-	-	21,453	3,679	21,453	3,679
體育彩票知識付費平台	53,716	51,465	-	-	53,716	51,465
體育社交互動平台	44,978	42,620	-	-	44,978	42,620
自主開發遊戲	186,953	61,857	-	-	186,953	61,857
聯運遊戲	12,587	25,446	-	-	12,587	25,446
互動遊戲應用程式	106	3,182	-	-	106	3,182
兌換禮品	10	10	-	-	10	10
彩票相關佣金收入	2,455	1,395	-	-	2,455	1,395
	300,805	185,975	2,159,622	2,258,850	2,460,427	2,444,825
收益確認之時間						
於某一時點	10	10	2,138,169	2,255,031	2,138,179	2,255,041
在一段時間內轉讓	300,795	185,965	21,453	3,819	322,248	189,784
	300,805	185,975	2,159,622	2,258,850	2,460,427	2,444,8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類報告(續)

(d) 主要客戶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單一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2019年：兩名客戶)。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客戶A	不適用 ¹	485,388
客戶B	不適用 ¹	299,098

¹ 有關收益並未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股息收入(附註19(b)(i))	26,459	10,872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附註18)	35,66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股息收入(附註19(b)(i))	19,569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基金管理費豁免 (附註19(b)(i))	14,53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變現收益	8,44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附註19)	7,531	(1,869)
政府補助	2,092	—
利息收入	133	229
撤銷註冊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1,189
出售無形資產收益	—	173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淨額(附註36(c))	—	1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96)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附註18)	—	(6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結算虧損(附註19(d)(ii))	(3,085)	—
匯兌收益淨額	(3,302)	3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終止確認虧損(附註19(d)(ii))	(27,978)	—
其他，淨額	3,349	2,279
	83,405	12,598

8. 財務費用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租賃負債利息	422	144
銀行借貸利息	434	227
	856	371

9.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		
—薪金及工資	12,208	19,735
—退休金供款	1,201	3,503
—股份付款	1,576	2,775
	14,985	26,0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07	91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867	12,091
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2,043
一間聯營公司權益減值	870	69,771
計入以下各項的無形資產攤銷		
—收益成本	19,077	19,550
—行政費用	3,520	6,640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1,500	1,480
—非審核服務	280	1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董事酬金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 執行董事	8,325	17,182
— 獨立非執行董事	871	1,039
底薪、津貼及實物利益	9,597	2,975
退休金供款	119	36
股份付款	842	268
	19,754	21,500

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董事袍金 港幣千元	底薪、津貼 及實物利益 港幣千元	股份付款 港幣千元	退休金供款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2020年					
執行董事					
張力軍博士	8,095	1,157	—	18	9,270
王淳女士	230	5,992	—	11	6,233
姬強先生	—	448	174	78	700
鄭寶川女士 ¹	—	2,000	581	12	2,59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301	—	29	—	330
王臨安先生	285	—	29	—	314
宮占奎教授	285	—	29	—	314
	9,196	9,597	842	119	19,754

10. 董事酬金(續)

董事酬金披露如下：(續)

	董事袍金 港幣千元	底薪、津貼 及實物利益 港幣千元	股份付款 港幣千元	退休金供款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2019年					
執行董事					
張力軍博士	12,468	1,138	–	18	13,624
王淳女士	4,714	1,138	–	18	5,870
姬強先生	–	699	136	–	83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387	–	44	–	431
王臨安先生	326	–	44	–	370
宮占奎教授	326	–	44	–	370
	18,221	2,975	268	36	21,500

本年度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2019年：無)。此外，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或於加盟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喪失職位補償(2019年：無)。

¹ 鄭寶川女士於2020年4月1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三名(2019年：兩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於上文附註10披露。餘下兩名(2019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底薪、津貼及實物利益	2,043	2,698
退休金供款	37	172
股份付款	449	-
	2,529	2,870

彼等的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2020年 僱員數目	2019年 僱員數目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1,500,000元	2	1
低於港幣1,000,000元	-	2

已付或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的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2020年 僱員數目	2019年 僱員數目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1,500,000元	1	1
低於港幣1,000,000元	3	5

12. 所得稅抵免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的稅項指：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		
—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	—	—
— 本年度中國所得稅	48	—
	48	—
遞延稅項(附註25)		
— 來自撥回暫時性差異	(2,184)	(3,562)
所得稅抵免	(2,136)	(3,562)
指：		
— 持續經營業務	(2,136)	(3,562)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2,136)	(3,562)

於本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Arab Business TV FZ-LLC為於迪拜註冊成立之自貿區有限公司。根據迪拜的所得稅規則及規定，其可豁免納所得稅50年。出售Golden Target後(附註13及36)，該公司已隨之被出售。

北京瘋狂體育產業管理有限公司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按照中國稅務規定被認可為高科技公司，並可按優惠稅率15%繳稅。

霍爾果斯瘋狂新遊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霍爾果斯瘋狂」)為於中國新疆霍爾果斯經濟特區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根據免稅政策及中國稅務規定，霍爾果斯瘋狂新遊於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年期間豁免繳納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續)

(b) 本年度所得稅抵免可與會計虧損對賬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66,389	(100,82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99,861)	(93,278)
	(133,472)	(194,098)
按中國所得稅稅率25%(2019年：25%)計算之稅項	(33,368)	(48,525)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1,666)	(6,87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9,448	26,143
因(a)項所述稅務優惠政策而適用於附屬公司之較低稅率之影響	1,359	1,834
獲免稅之影響	—	3,570
海外司法權區稅率之影響	4,905	8,261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之稅務影響	7,186	12,033
年度所得稅抵免	(2,136)	(3,562)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20年12月7日，本公司與CATV Cayman LP（「中阿衛視基金」）（於開曼群島註冊的獲豁免有限合夥）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Golden Target Global Limited（「Golden Targe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第一視頻（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中國投資」）的99.9%股權，代價為11,080,000美元。代價乃通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oal Dynasty Limited以認購價11,080,000美元（約等於港幣85,870,000元）認購中阿衛視基金的有限合夥權益方式支付。Golden Target及中國投資的出售已於2020年12月7日完成。

出售中國投資後，電信媒體業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亦隨之售出。出售Golden Target後，本集團不再控制經營廣播電視現金產生單位（中阿衛視）的中阿衛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阿衛視集團」）。此外，誠如附註1所述，本集團已於2020年12月7日終止與TMD1及第一視頻通信傳媒的互聯網信息服務協議，此乃電信媒體業務的收益來源。

於2020年11月20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其於Beijing Liangzi Por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北京量子港」）的全部股權，代價為10,000,000元人民幣。北京量子港的出售已於2020年11月27日完成。

出售北京量子港、中國投資及Golden Target（統稱為「出售公司」）後，本集團停止經營其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上述出售事項構成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因為主要由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組成的出售集團乃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線之一。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的營運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為呈列已終止經營業務，綜合損益表的比較數字及相關附註已經重列，猶如該年度的已終止經營業務於比較期間初已終止。出售公司於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附註36披露。

上述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主要保留體育及彩票相關業務作為持續經營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如下：

	2020年 1日1日至 出售事項 完成日期 (附註(b)) 港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已重列)
收益(附註(a))	2,159,622	2,258,850
收益成本	(2,176,935)	(2,255,644)
(毛虧)/毛利	(17,313)	3,206
其他收益及虧損	(1,178)	572
銷售及營銷費用	(23,025)	(21,353)
行政費用	(32,096)	(60,041)
無形資產撇賬	(102,522)	-
商譽撇賬	(933)	-
無形資產減值	-	(10,000)
商譽減值	-	(4,472)
財務費用	(439)	(1,190)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7,506)	(93,278)
出售出售公司虧損(附註36)	(22,355)	-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199,861)	(93,278)
經營現金流出	(85,469)	(69,884)
投資現金流入/(流出)	17,000	(2,226)
融資現金流入	75,104	67,160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635	(4,950)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2020年 1月1日至 出售事項 完成日期 (附註(b)) 港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已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52	3,2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6,972	912
無形資產攤銷	14,026	14,504
租賃負債利息	439	1,190

附註(a)：

	2020年 1月1日至 出售事項 完成日期 (附註(b)) 港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已重列)
收益確認之時間 於某一時點	2,138,169	2,255,031
在一段時間內轉讓	21,453	3,819
	2,159,622	2,258,850

附註(b)：

出售北京量子港已於2020年11月27日完成。出售Golden Target及中國投資已於2020年12月7日完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每股盈利／(虧損)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虧損)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已重列)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31,916)	(185,190)
加：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200,500	88,000
就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 攤薄盈利／(虧損)使用的盈利／(虧損)	68,584	(97,190)

股份數目

	2020年 千股	2019年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01,910	4,213,395

14. 每股盈利／(虧損)(續)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每股虧損

	2020年 港幣仙	2019年 港幣仙
- 基本	(3.07)	(4.40)
- 攤薄	(3.07)	(4.40)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港幣4.66仙(2019年：每股港幣2.09仙)，而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虧損為每股港幣4.66仙(2019年：每股港幣2.09仙)，乃根據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虧損港幣200,500,000元(2019年：港幣88,000,000元)，以及上述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採納之分母一致。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無計及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此乃由於其對每股虧損之計算具反攤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廠房、 機器及 設備 港幣千元	電腦軟硬件 港幣千元	傢俬、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2019年1月1日	17,738	15,038	77,206	21,144	2,600	133,726
添置	1,513	–	156	1,005	296	2,970
出售	(1,105)	–	(1,272)	(255)	(447)	(3,079)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176)	(3,075)	(33,889)	(99)	(538)	(37,777)
撤銷	–	–	(196)	(11)	–	(207)
匯兌調整	(367)	(314)	(1,593)	(452)	(44)	(2,770)
於2019年12月31日	17,603	11,649	40,412	21,332	1,867	92,863
收購附屬公司	–	–	–	473	–	473
添置	46	–	756	854	16	1,672
出售	–	(3,256)	(10,506)	(3,391)	(103)	(17,25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	–	(3,116)	(2,176)	(34)	(5,326)
匯兌調整	879	496	1,818	816	119	4,128
於2020年12月31日	18,528	8,889	29,364	17,908	1,865	76,55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	17,054	9,878	70,590	19,221	1,887	118,630
年內折舊	668	1,234	1,130	864	251	4,147
出售	(1,009)	–	(1,139)	(254)	(310)	(2,71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176)	(2,361)	(33,854)	(26)	(260)	(36,677)
撤銷	–	(1)	(146)	(2)	–	(149)
匯兌調整	(352)	(229)	(1,488)	(421)	(36)	(2,526)
於2019年12月31日	16,185	8,521	35,093	19,382	1,532	80,713
年內折舊	501	491	1,271	1,282	114	3,659
出售	–	(2,781)	(9,670)	(3,090)	(78)	(15,619)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	–	(2,046)	(1,489)	(27)	(3,562)
匯兌調整	916	368	1,386	808	79	3,557
於2020年12月31日	17,602	6,599	26,034	16,893	1,620	68,748
賬面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926	2,290	3,330	1,015	245	7,806
於2019年12月31日	1,418	3,128	5,319	1,950	335	12,150

16. 商譽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2019年1月1日	868,60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183,161)
撤銷	(9,118)
匯兌調整	(14,589)
於2019年12月31日	661,738
出售附屬公司後終止確認	(4,472)
撤銷	(254,789)
匯兌調整	24,464
於2020年12月31日	426,941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19年1月1日	442,996
添置	4,47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175,595)
撤銷	(9,118)
匯兌調整	(5,689)
於2019年12月31日	257,066
出售附屬公司後終止確認	(4,472)
撤銷	(253,856)
匯兌調整	1,262
於2020年12月31日	-
賬面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426,941
於2019年12月31日	404,6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商譽(續)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成本乃分配至下列已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TMD)－中國	–	933
廣播電視現金產生單位(CATV)－迪拜	–	–
移動應用程式及直播業務現金產生單位(Crazysport)－中國	426,941	403,739
	426,941	404,672

繼終止互聯網信息服務協議(如附註1所述)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13及36)後，由於本集團不再開展電信媒體及電商相關業務，撇銷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TMD)的商譽。出售Golden Target後，終止確認廣播電視現金產生單位(CATV)的商譽。

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TMD)

於2019年，就對分配至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而言，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TMD)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而使用價值乃根據經批准的五年期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得出。此乃參照博浩企業顧問有限公司(「博浩」，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編製之估值而釐定。超逾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平均增長率3%推算，有關增長率不高於中國電信媒體業的長期增長率。首五個財政期間的現金流量乃根據管理層估計的預期銷售訂單而釐定。預算毛利乃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釐定。

	2019年
經營利潤率	0.4% – 1%
貼現率	23.53%
五年期以內的增長率	16% – 31%

所用貼現率為除稅前比率，並反映與有關分類相關的特定風險。五年期以內的增長率乃根據過往經驗釐定。

16. 商譽(續)

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TMD)(續)

於2018年，由於電子產品貿易受媒體負面報道及國際貿易氣氛緊張的阻礙，量子港的電子商務業務利潤甚微。管理層認為由於新技術的出現，本集團就重新分配至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TMD)的資產恢復創造充足溢利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因此，於2018年已對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TMD)應佔之商譽及無形資產作出重大減值。2018年，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TMD)之商譽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分別港幣83,196,000元及港幣179,288,000元已減值。2019年，本集團撇銷因出售互動時空(詳見附註36(c))產生之商譽港幣7,566,000元。終止經營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後(詳情見附註13)，商譽於年內撇賬。

廣播電視現金產生單位(CATV)

於2019年12月31日，廣播電視現金產生單位(CATV)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而使用價值乃根據經批准的五年期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得出。此乃參照博浩(獨立專業合資格評估師)編製之估值而釐定。超逾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平均增長率3%推算，有關增長率不高於中國廣播電視業的長期增長率。首五個財政期間的現金流量乃根據管理層估計的預期銷售訂單而釐定。預算毛利率乃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釐定。

2019年

經營利潤率	-36% – 22%
貼現率	20.77%
五年期以內的增長率	10% – 34%

所用貼現率為除稅前比率，並反映與有關分類相關的特定風險。五年期以內的增長率乃根據過往經驗釐定。

於2019年，由於本集團管理層付出較多時間和努力制定產品策略及改善CATV之製作，成功推出的節目較少，導致CATV的營運出現虧損。管理層認為，CATV未來盈利能力的不確定性增加。因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於其他收益及虧損確認商譽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分別港幣4,472,000元及港幣10,000,000元。出售Golden Target後(詳情見附註13及36(a))，年內終止確認，廣播電視現金產生單位(CATV)的商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商譽(續)

手機應用程式及直播業務現金產生單位(Crazysport)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手機應用程式及直播業務現金產生單位(Crazysport)各自的可收回金額及賬面值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可收回金額	929,818	515,915
已分配資產的賬面值(包括商譽)	480,036	466,412

於2020年及2019年，就對分配至手機應用程式及直播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瘋狂體育)之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而言，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釐定，而使用價值乃根據經批准的五年期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得出。此乃參照博浩(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編製之估值而釐定。超越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平均增長率3%(2019年：3%)推算，有關增長率不高於中國體育相關應用程式行業的長期增長率。首五個財政期間的現金流量乃根據管理層估計的預期付費用戶及費率而釐定。預算毛利率乃根據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釐定。

	2020年	2019年
經營利潤率	11% – 30%	22% – 26%
貼現率	20.58% – 21.08%	26.94%
五年期以內的增長率	7% – 51%	2% – 17%

16. 商譽(續)

手機應用程式及直播業務現金產生單位(Crazysport)(續)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計算手機應用程式及直播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使用了假設。下文闡述管理層在預測現金流量以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使用的每個關鍵假設：

(a) 收益增長率

收益增長率基於過去幾年的平均增長率以及新推出的遊戲和應用程序的預期收益。

(b) 經營利潤率

確定分配予預測經營利潤率的價值時乃基於過去幾年的營業利潤率以及預期市場發展。

(c) 貼現率

所用貼現率為除稅前比率，並反映與有關分類相關的特定風險。

分配予有關市場發展及貼現率的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管理層相信，上述任何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總賬面值超出總可收回金額。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管理層確定商譽沒有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互聯網 社交網絡 服務資產 港幣千元 (附註(a))	平台及域名 港幣千元 (附註(b))	購入的 軟體及技術 港幣千元 (附註(c))	牌照及 平台 港幣千元 (附註(d))	網站 港幣千元	服務合約 港幣千元	版權及 專利 港幣千元	遊戲及 應用程式 港幣千元 (附註(e))	總計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2019年1月1日	59,500	321,646	578,444	42,122	14,411	184,259	8,594	84,284	1,293,260
添置	-	-	-	-	-	-	4,283	1,651	5,93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	(67,493)	-	-	(14,103)	(180,316)	-	-	(261,912)
出售無形資產	-	(222,062)	(368,293)	(23,384)	-	-	-	-	(613,739)
撤銷	-	-	-	(154)	-	-	-	-	(154)
匯兌調整	-	(2,131)	(8)	(112)	(308)	(3,943)	(262)	(1,834)	(8,598)
於2019年12月31日	59,500	29,960	210,143	18,472	-	-	12,615	84,101	414,79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5)	-	-	-	9,112	-	-	-	-	9,112
添置	-	-	-	-	-	-	1,268	-	1,26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	(29,841)	-	(18,401)	-	-	-	-	(48,242)
撤銷	(59,500)	-	(210,143)	-	-	-	-	-	(269,643)
匯兌調整	-	(119)	-	402	-	-	792	4,833	5,908
於2020年12月31日	-	-	-	9,585	-	-	14,675	88,934	113,194
攤銷及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	10,000	291,031	500,130	27,721	14,411	184,259	5,102	3,533	1,036,187
年內攤銷	-	-	12,646	1,858	-	-	5,265	20,925	40,694
減值	-	10,000	-	-	-	-	-	-	10,00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	(67,493)	-	-	(14,103)	(180,316)	-	-	(261,912)
出售無形資產	-	(222,062)	(368,293)	(23,384)	-	-	-	-	(613,739)
匯兌調整	-	(1,476)	(8)	(37)	(308)	(3,943)	(205)	(458)	(6,435)
於2019年12月31日	10,000	10,000	144,475	6,158	-	-	10,162	24,000	204,795
年內攤銷	-	-	12,646	1,380	-	-	2,025	20,572	36,62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	(10,000)	-	(7,947)	-	-	-	-	(17,947)
撤銷	(10,000)	-	(157,121)	-	-	-	-	-	(167,121)
匯兌調整	-	-	-	409	-	-	690	2,650	3,749
於2020年12月31日	-	-	-	-	-	-	12,877	47,222	60,099
賬面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	-	-	9,585	-	-	1,798	41,712	53,095
於2019年12月31日	49,500	19,960	65,668	12,314	-	-	2,453	60,101	209,996

17. 無形資產(續)

附註：

- (a) 互聯網社交網絡服務資產(「互聯網社交網絡服務資產」)包括Domouse有關域名之所有權利、Domouse軟體及Domouse數據庫之所有權利、Domouse信息管理平台及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任何相關知識產權。Domouse軟體主要由一個搜索引擎組成，該搜索引擎併入第一視頻網，以產生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分類的收入。由於互聯網的發展不會改變搜索引擎在網站中的重要性，因此董事認為其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董事亦將經濟或競爭等因素納入考慮，該等因素可能會縮短Domouse的壽命。

於2019年，由於Domouse資產所產生的經濟利益完全融入本集團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分類當中，故有關賬面值已於評估獲分配至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TMD)之商譽之減值時一併納入考慮。賬面值於2019年減值港幣10,000,000元，乃由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不大可能就分配至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之全部資產恢復產生足夠溢利。於本年度，於誠如附註1所述終止互聯網信息服務協議以及附註13所述終止經營業務後，其賬面值已獲全數撤銷。

- (b) 於2019年12月31日，平台及域名包括miniV.tv資產，其為一個網站的軟體應用程式，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miniV.tv資產使本集團的門戶網站能夠播放實況視頻，並構成本集團廣播電視現金產生單位營運的重要組成部分。由於其已融入門戶網站並預期將無限期產生現金流量，因此董事認為其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董事亦將經濟或競爭等因素納入考慮，該等因素可能會縮短miniV.tv資產的壽命。誠如附註13及36(a)所述，該資產已於出售Golden Target後出售。

- (c) 購入的軟體及技術包括軟體、行政管理系統及軟體技術，詳情如下：

- (i) 於2019年12月31日賬面值港幣53,890,000元之電子商貿平台系統。資產完全融入本集團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分類當中。於2019年，由於電子商貿平台所產生的經濟利益完全融入本集團現有經營分類當中，故有關賬面值已於評估獲分配至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TMD)之商譽之減值時一併納入考慮。於本年度，於誠如附註1所述終止互聯網信息服務協議以及附註13所述終止經營業務後，其賬面值已獲全數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續)

附註：(續)

(c) 購入的軟體及技術包括軟體、行政管理系統及軟體技術，詳情如下：(續)

(ii) 信息網站電腦系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為十年，於2019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港幣11,768,000元。資產完全融入本集團電信媒體及電商業務分類當中。於2019年，由於信息網站電腦系統所產生的經濟利益完全融入本集團現有經營分類當中，故有關賬面值已於評估獲分配至電信媒體現金產生單位(TMD)之商譽之減值時一併納入考慮。於本年度，於誠如附註1所述終止互聯網信息服務協議以及附註13所述終止經營業務後，其賬面值已獲全數撤銷。

(d) 於2019年12月31日之結餘指本公司於2016年透過收購中阿衛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獲得之廣播電視許可證，估計可使用年期為十年，並已對廣播電視現金產生單位(CATV)(附註16)作減值測試。誠如附註13及36(a)所述，廣播電視許可證已於出售Golden Target後出售。

誠如附註35所述，於本年度，本集團通過收購海南日昌收購許可證。許可證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為五年，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為港幣9,585,000元。

(e) 手機遊戲及應用程式指瘋狂體育所開發的體育相關手機遊戲及彩票相關線上資訊及直播應用程式，其撥充資本並於估計經濟年期(介乎二至六年)以直線法攤銷。

由於手機遊戲及應用程式可產生手機應用程式及直播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故有關賬面值已於評估獲分配至手機應用程式及直播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減值時一併納入考慮。在手機應用程式及直播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方面，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博浩(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估計的使用價值而釐定。有關評估的詳情，請參閱附註16。

管理層論定估計使用價值足以證明獲分配至手機應用程式及直播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的賬面值，因此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毋須作出減值。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應佔負債淨值	(10,504)	(14,603)
商譽	238,181	238,181
	227,677	223,578
減：減值	(216,496)	(215,626)
	11,181	7,952

本集團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擁有權權益／投票 權／溢利分佔比例	主要業務
第一視頻數碼媒體技術 有限公司(「TMD1」)	有限公司	中國	49% (2019年：49%)	提供電信媒體業務 支援及內容服務 (附註1)
鵬源樂氏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 群島	無 (2019年：無)	暫無營業(附註2)
亞洲銀行(BVI)有限公司 (「亞洲銀行」)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 群島	45.95% (2019年： 47.53%)	提供離岸互聯網銀行 服務(附註3)
深圳互動時空科技有限 公司(「互動時空」)	有限公司	中國	無 (2019年：28%)	提供IP衍生品開發營 運服務(附註4)

附註1：收購聯營公司與本集團於中國之電信媒體業務有關。

附註2：根據2019年5月9日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簽訂之買賣協議，本集團已出售鵬源樂氏之所有權益。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港幣660,000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確認為「其他收益及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聯營公司詳情如下：(續)

附註3：亞洲銀行的成立將主要為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提供網上銀行服務。2018年，本集團附屬公司Smart Token Holdings Limited (「Smart Token」) 訂立認購協議(「第二次認購協議」)，並完成認購亞洲銀行之新股。其後，本集團持有亞洲銀行之37.53%股權。2019年，根據第二次認購協議，亞洲銀行向Smart Token承諾，其將於2017年9月27日或之前開始商業營運，並向客戶提供批准函件項下獲准之銀行業務，否則，Smart Token可要求擔保人向其轉讓相當於亞洲銀行緊隨第二次認購協議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的股份(「補償股份」)，而無需支付代價。於2019年8月17日，亞洲銀行已知會本公司，英屬維爾京群島金融服務監察委員會已批准轉讓補償股份予Smart Token，本集團因而持有亞洲銀行47.53%股權。以無償代價取得補償股份之收益港幣840,000元，於2019年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計入本集團之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於2020年，由於亞洲銀行發行股本，本集團於亞洲銀行持有的股權由47.53%攤薄至45.95%。攤薄權益導致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及確認收益港幣35,664,000元。有關金額計入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之其他收益及虧損。

附註4：於2019年8月23日向一名新股東發行互動時空之股份後，本公司於互動時空之股權由51%攤薄至28%。本集團於互動時空股東大會上之表決權已由51%減少至28%，因此根據互動時空之公司章程細則條文，本集團已失去對互動時空之控制權。故此，於互動時空之投資重新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互動時空之資產及負債已取消併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而於互動時空之權益已採用權益法入賬作為聯營公司。互動時空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之28%保留權益之公平值，視為將互動時空之投資初始確認為聯營公司之成本。

根據本集團於2020年7月1日與獨立第三方簽訂的買賣協議，本集團已出售互動時空全部權益。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均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列賬。

年內，就本集團於亞洲銀行之權益基於管理層釐定之可收回款項(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確認累計減值虧損港幣180,970,000元(2019年：港幣180,100,000元)。公平值乃參考博浩使用市場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而言為第三級輸入數據)發出之估值報告計量。主要參數如下：

	2020年	2019年
經調整市場賬面值比率(「市賬率」)	0.76	0.83
無市場流通性折價	15.80%	15.80%
控制權溢價	13.43%	28.46%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重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亞洲銀行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於12月31日		
流動資產	31,973	15,891
非流動資產	10,386	8,567
流動負債	(21,225)	(14,113)
非流動負債	(1,512)	–
資產淨值	19,622	10,345
上述金額包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14	8,834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9)	(6,455)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1,512)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收益	850	260
年度虧損	(68,107)	(102,975)
全面收入總額	(68,107)	(102,975)
自聯營公司收取股息	–	–
上述金額包括：		
折舊及攤銷	5,535	7,6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重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值的對賬：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9,622	10,345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比例	45.95%	47.53%
商譽	183,135	183,135
	192,151	188,052
減：減值	(180,970)	(180,100)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值	11,181	7,952

非重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虧損	(246)	(251)
全面收入總額	(246)	(251)

19. 其他金融資產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溢利保證安排產生之補償(附註(a))	3,193	1,244
上市股本投資(附註(d))	47,419	7,560
衍生工具(附註(d))	–	48,149
	50,612	56,953
非流動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管理基金(中國)(附註(e))	–	1,11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投資基金(附註(b))	361,651	311,493
非上市股本投資(附註(c))	–	43,890
	361,651	355,383

附註：

- (a) 根據有關收購3GUU集團的溢利保證安排，本集團可無償收回有關代價股份，原因為3GUU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業績少於相關溢利目標。本集團已決定不收回代價股份並要求賣方出售相關股份，從而以現金結算補償。補償乃按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出售的協定股份數目釐定。董事將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其他金融資產(續)

附註：(續)

(b) 投資基金如下：

- (i) 於2015年12月14日，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訂立有限合夥協議(「協議」)以認購國宏嘉信資本(「移動互聯網基金」)合共31,250,000美元(相當於港幣243,348,000元)。投資之出資時間一般為按照「按需要」基準。於2018年，本集團悉數結算對移動互聯網基金的承諾投資31,250,000美元。

該移動互聯網基金設立宗旨主要為實現長期資本增值，主要透過私洽投資於經營或主要業務機會來自移動互聯網行業或其相關技術、產品及服務的公司之股權及／或股權相關證券。董事將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原因為其乃持作長期策略收益及並非買賣。於本年度，移動互聯網基金宣派股息並豁免過往年度的基金管理費。於2020年12月31日，公平值收益港幣7,660,000元(2019年：公平值虧損港幣17,019,000元)已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及增加投資重估儲備(2019年：減少投資重估儲備)。此外，股息收入港幣26,459,000元及豁免基金管理費港幣14,531,000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確認為「其他收益及虧損」(2019年：股息收入港幣10,872,000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於移動互聯網基金投資的公平值為港幣256,442,000元(2019年：港幣248,782,000元)。

- (ii) 於2017年，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訂立有限合夥協議，以認購Golden Rock Cayman LP(「Golden Rock」)合共6,500,000美元(相當於港幣50,616,000元)。該基金設立宗旨主要為實現長期資本增值，主要透過私洽投資於經營互聯網相關業務的公司之證券及／或股權。本集團為Golden Rock的有限合夥人，且對其經營及融資決策並無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董事將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原因為其乃持作長期策略收益及並非買賣。

於2018年，本集團要求縮減投資1,500,000美元，而本集團已收取經縮減之現金結餘(相等於其原來投資成本)。於2019年，本集團出售其部分投資並獲Golden Rock的普通合夥人批准。該項成本3,000,000美元(相當於港幣23,361,000元)之投資已於2019年出售，本集團已收取之代價為3,138,000美元(相當於港幣24,438,000元)。於2020年12月31日，餘下2,000,000美元權益之公平值收益港幣1,350,000元(2019年：公平值虧損港幣6,031,000元)確認為賺取之其他全面收入及並計入投資重估儲備(2019年：從投資重估儲備扣除)。

於2020年12月31日，於Golden Rock投資的公平值為港幣19,339,000元(2019年：港幣17,989,000元)。

19. 其他金融資產(續)

附註：(續)

(b) 投資基金如下：(續)

- (iii)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訂立有限合夥協議(「協議」)，以認購杭州中金前海偉億投資合夥企業(「中金前海偉億基金」)合共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港幣111,436,000元)。投資之出資時間一般為按照「按需要」基準。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中金前海偉億基金注資人民幣23,000,000元(相當於港幣25,630,000元)。

中金前海偉億基金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資產管理及投資管理。該基金設立宗旨主要為實現長期資本增值，主要透過私洽投資於互聯網、人工智能及醫療保健行業。本集團為中金前海偉億基金的有限合夥人，且對中金前海偉億基金的經營及融資決策並無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董事將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因為其持作長期戰略收益並非買賣。

於2019年，本集團要求縮減投資並獲中金前海偉億基金的普通合夥人批准。因此，投資降低人民幣2,000,000元(相當於港幣2,270,000元)，本集團已收取經縮減之現金結餘(相等於其原來投資成本)。

出售中國投資(附註13及36)後，中金前海偉億基金亦隨之售出。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公平值變動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2019年：公平值虧損港幣1,853,000元)。

- (iv) 於2019年，本集團(作為有限合夥人)訂立有限合夥協議，以認購深圳中金前海偉億天使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中金」)合共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港幣16,715,000元)。該基金設立宗旨主要為實現長期資本增值，主要透過私洽投資從事互聯網相關領域之公司股權。本集團為深圳中金之有限合夥人，對其營運及融資決定並無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由於該投資乃持作長期戰略收益而非買賣用途，故此董事將該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深圳中金於2020年清盤。清盤後，投資成本人民幣15,000,000元獲退還予本集團。

截至清盤日及2019年12月31日，深圳中金並無進行任何投資。於清盤日及2019年12月31日，該投資之公平值與其成本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其他金融資產(續)

附註：(續)

(b) 投資基金如下：(續)

- (v) 誠如附註13所述，出售Golden Target及中國投資的代價以准許認購中阿衛視基金之有限合夥權益支付。中阿衛視基金設立宗旨主要為實現長期資本增值，主要透過私洽投資於電信媒體相關業務。本集團為中阿衛視基金的有限合夥人，且對其經營及融資決策並無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董事將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原因為其乃持作長期策略收益及並非買賣。

中阿衛視基金的公平值乃根據附註13所述近期一宗公平交易之交易價格而釐定。

(c) 非上市股本投資載列如下：

- (i) 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6,400,000元(相當於港幣7,132,000元)投資杭州翼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翼心」)(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之10%股本權益。由於該投資乃持作長期策略收益而非買賣用途，故此董事將該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出售中國投資(附註13及36)後，杭州翼心亦隨之售出。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公平值變動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2019年：公平值虧損港幣859,000元)。

- (ii) 於2019年，本集團於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深圳前海手繪科技文化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手繪」)投資8%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8,000,000元(相當於港幣31,202,000元)。

出售中國投資(附註13及36)後，深圳前海手繪亦隨之售出。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公平值變動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2019年：公平值收益港幣5,412,000元)。

19. 其他金融資產(續)

附註：(續)

(d)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載列如下：

- (i) 其指若干納斯達克上市證券股本投資。其中一項上市證券於本年度宣派股息。於2020年12月31日，公平值收益港幣18,502,000元及股息收入港幣19,569,000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及虧損」(2019年：公平值虧損港幣25,813,000元)。
- (ii) 2018年，本集團購買若干與納斯達克上市證券掛鈎的認沽權(如上文附註19(d)(i)所述)。於2020年，本集團與認沽期權的授予人達成結算協議，以結算若干上市證券的認沽期權並免除剩餘的認沽期權。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平值虧損港幣12,920,000元、結算虧損港幣3,085,000元以及終止確認虧損港幣27,978,000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及虧損」(2019年：公平值收益港幣25,948,000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兩項上市證券(2019年：一項上市證券及若干認沽期權)，公平值為港幣47,419,000元(2019年：港幣55,709,000元)。

- (e)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指本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元之中國理財產品及到期期限為三年。前兩年的年收益率為約7.5%及第三年為8%。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投資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該中國理財產品已於2020年贖回。

20.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計入應收賬款的賬項(經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六個月內	28,365	18,055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7,311	1,854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129	9
	35,805	19,918

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附註4(i)(ii)所載會計政策評估減值虧損。由於所評估之預期信貸虧損對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本集團之政策通常授予其客戶10至9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未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其他應收稅項	18,505	22,106
購買按金	11,800	15,513
其他應收款項	13,959	12,078
預付款項	25,262	15,798
按金	3,846	4,448
	73,372	69,943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18,456	899
已收按金	13,745	96
應計費用	12,388	21,607
應付股息	1,331	4,301
應付或然代價	–	87,892
其他應付款項	48,989	39,296
	94,909	154,091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賬項，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六個月內	17,753	704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227	195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476	—
應付賬款總額	18,456	899
應計負債及其他負債	76,453	153,192
	94,909	154,091

23. 合約負債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來自以下各項之合約負債：		
遊戲及應用程式	14,673	15,932
電商交易平台之預收款項	—	28,427
	14,673	44,3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合約負債(續)

合約負債變動：

	遊戲及 應用程式 港幣千元	電商 交易平台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之結餘	10,151	13,751	23,902
於本年度確認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益導致合約 負債減少	(10,151)	(13,751)	(23,902)
就尚未交付的商品自電商交易平台收取之預付款項 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	28,427	28,427
遊戲及應用程式用戶之銷售虛擬貨幣導致合約負債 增加	15,932	–	15,932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之結餘	15,932	28,427	44,359
於本年度確認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益導致合約 負債減少	(16,009)	(28,565)	(44,574)
遊戲及應用程式用戶之銷售虛擬貨幣導致合約負債 增加	13,943	–	13,943
匯兌調整	807	138	945
於2020年12月31日之結餘	14,673	–	14,673

24. 貸款及借貸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銀行貸款	8,838	5,572
租賃負債－流動部分	12,251	14,050
貸款及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	21,089	19,62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部分	10,304	13,441

銀行借貸包括以下貸款：

- (a) 於2020年12月31日，中國銀行授出之若干銀行貸款由若干公司擔保作抵押，年利率介乎3.85厘至3.9厘。該貸款按攤銷成本列賬，須於一年內在2021年1月19日、2021年1月21日、2021年6月24日及2021年12月9日償還。
- (b) 於2019年12月31日，中國銀行授出之銀行貸款由附註34(d)所述之公司擔保作抵押，年利率為4.35厘。該貸款按攤銷成本列賬，須於一年內在2020年6月30日償還。

另一筆由中國銀行墊付之銀行貸款年利率為3.9厘，按攤銷成本列賬，須於一年內在2020年12月20日償還。

- (c) 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其短期性質使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貸款及借貸(續)

租賃負債

物業
港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29,906
增添	22,071
利息開支(附註28)	1,334
租賃付款(附註28)	(14,170)
租賃修訂	(7,89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e))	(3,242)
匯兌調整	(514)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27,491
增添	21,507
利息開支(附註28)	861
租賃付款(附註28)	(13,014)
租賃修訂	(15,261)
匯兌調整	971
於2020年12月31日	22,555

24. 貸款及借貸(續)

未來應付之租賃負債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 港幣千元	利息 港幣千元	現值 港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一年內	13,069	(818)	12,251
一年後至五年內	10,606	(302)	10,304
	23,675	(1,120)	22,555

	最低租賃付款 港幣千元	利息 港幣千元	現值 港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一年內	15,033	(983)	14,050
一年後至五年內	13,769	(328)	13,441
	28,802	(1,311)	27,491

未來租賃付款之現值分析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12,251	14,050
非流動負債	10,304	13,441
	22,555	27,4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

於年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以及有關變動詳情如下：

	公平值調整 港幣千元	合約負債 港幣千元	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 虧損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1,752)	172	–	(11,580)
計入年內損益	2,826	430	306	3,562
匯兌調整	(52)	(11)	(6)	(69)
於2019年12月31日	(8,978)	591	300	(8,087)
計入年內損益	2,777	(593)	–	2,184
匯兌調整	(68)	2	18	(48)
於2020年12月31日	(6,269)	–	318	(5,951)

遞延所得稅結餘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18	891
遞延稅項負債	(6,269)	(8,978)
	(5,951)	8,087

25. 遞延稅項(續)

尚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可扣稅暫時性差異	4,332	2,939
未動用稅項虧損	181,011	215,043
	185,343	217,982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稅項虧損中約港幣135,793,000元(2019年：港幣123,329,000元)之屆滿期為自2015年起計五年。由於不可預計未來溢利流量，故並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可無限期結轉。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而就此可動用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故並無就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之股息須徵收10%預扣稅。該規定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之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之司法權區訂有稅收協定，則或可應用較低之預扣稅率。對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本集團因而須為在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就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之盈利所分派之股息承擔預扣稅。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未匯出溢利之暫時性差額為港幣647,492,000元(2019年：港幣94,232,000元)，惟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而該等溢利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予以分派，故並無就分派該等保留溢利可能應付之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即有關負債為港幣64,749,000元(2019年：港幣9,42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股本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4,213,395,262股(2019年：4,213,395,262股)每股於年初之 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42,134	42,134
新股發行(附註(i)及(ii))	2,902	—
4,503,575,442股(2019年：4,213,395,262股)每股於年底之 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45,036	42,134

附註：

- (i) 於2020年1月20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2020年1月承配人」)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2020年1月配售事項」)，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2020年1月承配人配發及發行75,000,000股普通股(「2020年1月配售股份」)，作價每股2020年1月配售股份港幣0.200元。2020年1月配售事項於2020年2月4日完成。於年內收訖2020年1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港幣15,000,000元。
- (ii) 於2020年12月7日，本公司與各獨立第三方(「2020年12月承配人」)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2020年12月配售事項」)，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2020年12月承配人配發及發行215,180,180股普通股(「2020年12月配售股份」)，作價每股2020年12月配售股份港幣0.222元。2020年12月配售事項於2020年12月21日完成。2020年12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港幣47,700,000元於年內收訖。

27. 儲備

本公司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附註(a))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b))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c))	股份薪酬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d))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儲備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702,600	47,127	523,125	23,549	(1,218,208)	1,078,193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34,643)	-	-	(50,052)	(84,695)
確認股份付款支出(附註29)	-	-	-	3,043	-	3,043
購股權失效(附註29)	-	-	-	(23,033)	23,033	-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1,702,600	12,484	523,125	3,559	(1,245,227)	996,541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9,010	-	-	(1,267,541)	(1,258,531)
確認股份付款支出(附註29)	-	-	-	2,418	-	2,418
發行股份(附註26)	59,798	-	-	-	-	59,798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1,762,398	21,494	523,125	5,977	(2,512,768)	(199,774)

附註：

- (a) 結餘指就發行股份已收取代價高於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餘額。應用股份溢價賬須受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第40條監管。
- (b) 投資重估儲備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c) 本集團之其他儲備指：
- (i) 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授予僱員之附屬公司股份之公平值之差額；及
- (ii)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若干部分溢利，由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限制使用的保留溢利轉撥。
- (d) 股份薪酬儲備包括本公司根據附註4(p)所載就股份付款所採納之會計政策確認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價值。
- (e) 匯兌波動儲備指重新換算海外業務之資產淨值為港幣所產生之盈利/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租賃

作為承租人之租賃

本集團租賃辦公室物業。該等租賃一般為期一至三年。租賃付款每一至三年重新磋商，以反映市場租金。就若干租賃而言，本集團受限制訂立任何分租安排。

以下呈列有關本集團為承租人之租賃之資料。

(i) 使用權資產

與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租賃物業相關之使用權資產，均呈列為使用權資產。

	物業 港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29,906
租賃修訂	(7,713)
增添	22,071
年內折舊開支	(13,00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6(e))	(3,405)
匯兌調整	(521)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27,335
租賃修訂	(15,433)
增添	21,507
年內折舊開支	(11,839)
匯兌調整	987
於2020年12月31日	22,557

28.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之租賃(續)

(ii) 於損益確認之金額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24)	861	1,334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2,206	6,353
租賃修訂之虧損／(收益)	172	(181)
	3,239	7,506
持續經營業務：		
短期租賃之未折現承擔總額	64	758

(iii) 於現金流量表確認之金額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3,014)	(14,1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股份付款

本公司之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

於2012年4月27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一個新購股權計劃（「第一視頻計劃」），並於2012年4月30日採納，亦終止於2002年6月7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第一視頻舊計劃」）。根據第一視頻計劃，董事可酌情邀請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按第一視頻計劃及上市規則有關條文釐定。授出購股權價值之成本於年內確認為支出。

年內根據第一視頻計劃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以及購股權數目變動如下：

2020年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年末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於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執行董事							
張力軍博士							
— 於2018年1月25日	2,000,000	—	—	—	2,00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2,000,000	—	—	—	2,000,000		
王淳女士							
— 於2018年1月25日	3,000,000	—	—	—	3,00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3,000,000	—	—	—	3,000,000		
姬強先生							
— 於2019年7月5日	3,000,000	—	—	—	3,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於2020年10月5日	—	3,000,000	—	—	3,0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3,000,000	3,000,000	—	—	6,000,000		
鄭寶川女士							
— 於2020年3月30日	—	15,000,000	—	—	15,000,000	0.385	30/03/2020至29/03/2023
— 於2020年10月5日	—	10,000,000	—	—	10,0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	25,000,000	—	—	25,000,000		
小計	8,000,000	28,000,000	—	—	36,000,000		

29. 股份付款(續)

本公司之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2020年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年末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於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1,000,000	—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於2020年10月5日	—	500,000	—	—	5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1,750,000	500,000	—	—	2,250,000		
宮占奎教授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1,000,000	—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於2020年10月5日	—	500,000	—	—	5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1,750,000	500,000	—	—	2,250,000		
王臨安先生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1,000,000	—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於2020年10月5日	—	500,000	—	—	5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1,750,000	500,000	—	—	2,250,000		
小計	5,250,000	1,500,000	—	—	6,750,000		
僱員/其他							
— 於2019年7月5日	62,000,000	—	—	—	62,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 於2020年3月30日	—	8,000,000	—	—	8,000,000	0.385	30/03/2020至29/03/2023
— 於2020年10月5日	—	32,500,000	—	—	32,500,000	0.385	05/10/2020至04/10/2025
小計	62,000,000	40,500,000	—	—	102,500,000		
總數	75,250,000	70,000,000	—	—	145,25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股份付款(續)

本公司之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2019年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年末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於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執行董事							
張力軍博士							
— 於2016年9月2日	2,000,000	—	—	(2,0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1月25日	2,000,000	—	—	—	2,00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4,000,000	—	—	(2,000,000)	2,000,000		
王淳女士							
— 於2016年9月2日	2,000,000	—	—	(2,0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1月25日	3,000,000	—	—	—	3,00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5,000,000	—	—	(2,000,000)	3,000,000		
姬強先生							
— 於2019年7月5日	—	3,000,000	—	—	3,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小計	9,000,000	3,000,000	—	(4,000,000)	8,000,000		

29. 股份付款(續)

本公司之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2019年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年末	行使價 港幣元	行使期
	於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 於2016年9月2日	700,000	—	—	(7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	1,000,000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1,450,000	1,000,000	—	(700,000)	1,750,000		
宮占奎教授							
— 於2016年9月2日	700,000	—	—	(7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	1,000,000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1,450,000	1,000,000	—	(700,000)	1,750,000		
王臨安先生							
— 於2016年9月2日	700,000	—	—	(7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1月25日	750,000	—	—	—	750,000	0.229	25/01/2018至24/01/2021
— 於2019年7月5日	—	1,000,000	—	—	1,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1,450,000	1,000,000	—	(700,000)	1,750,000		
小計	4,350,000	3,000,000	—	(2,100,000)	5,250,000		
僱員/其他							
— 於2016年9月2日	3,900,000	—	—	(3,900,000)	—	0.371	02/09/2016至01/09/2019
— 於2018年5月3日	150,000,000	—	—	(150,000,000)	—	0.550	03/05/2018至02/05/2019
— 於2019年7月5日	—	62,000,000	—	—	62,000,000	0.385	05/07/2019至04/07/2022
小計	153,900,000	62,000,000	—	(153,900,000)	62,000,000		
總數	167,250,000	68,000,000	—	(160,000,000)	75,25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股份付款(續)

本公司之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於2019年7月5日，根據第一視頻計劃合共向董事及合資格參與者授出68,000,000份購股權，賦予承授人可按行使價每股港幣0.385元認購普通股。購股權可於2019年7月5日至2022年7月4日期間行使。

年內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及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之公平值	港幣0.0448元
授出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	港幣0.207元
加權平均合約年期	3年
預期波動	73.7%
預期股息率	0%
無風險利率	1.54%

於2020年3月30日，根據第一視頻計劃合共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23,000,000份購股權，賦予承授人可按行使價每股港幣0.385元認購普通股。購股權可於2020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29日期間行使。

年內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及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之公平值	港幣0.0146元
授出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	港幣0.135元
加權平均合約年期	3年
預期波動	74.86%
預期股息率	0%
無風險利率	0.62%

於2020年10月5日，根據第一視頻計劃合共向董事及合資格參與者授出47,000,000份購股權，賦予承授人可按行使價每股港幣0.385元認購普通股。購股權可於2020年10月5日至2025年10月4日期間行使。

年內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及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之公平值	港幣0.0382元至港幣0.0581元
授出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	港幣0.222元
加權平均合約年期	5年
預期波動	72.26%
預期股息率	0%
無風險利率	0.18%

29. 股份付款(續)

本公司之股本結算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之詳情及變動如下：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數目 千份
於2019年1月1日	港幣0.525元	167,250
於年內授出	港幣0.385元	68,000
於年內失效	港幣0.539元	(160,000)
於2019年12月31日	港幣0.370元	75,250
於年內授出	港幣0.385元	70,000
於2020年12月31日	港幣0.377元	145,250

於年末，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港幣0.377元(2019年：港幣0.370元)，而其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為2.14年(2019年：2.37年)。

於年末未行使購股權總數中，所有購股權均可於年末行使。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行使購股權。

於2019年，160,0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故此，相關股份薪酬儲備港幣23,033,000元已計入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現金流量表之支持附註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按需求提供之現金	109,764	58,920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其功能貨幣為港幣)之外幣計值之銀行結餘載列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	50,750	36,917
以美元計值	27,487	15,334
以阿聯酋迪拉姆計值	—	107

(b)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銀行借貸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5,572	27,491	33,06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增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1,784	—	11,784
償還銀行借貸	(8,358)	—	(8,358)
支付租賃負債	—	(13,014)	(13,014)
已付利息	(434)	—	(43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992	(13,014)	(10,022)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434	861	1,295
新增租賃	—	21,507	21,507
修訂租賃	—	(15,261)	(15,261)
匯兌差額	(160)	971	811
與負債相關之其他變動總額	274	8,078	8,352
於2020年12月31日	8,838	22,555	31,393

30. 現金流量表之支持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續)

	銀行借貸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	–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29,906	29,906
於2019年1月1日之經重列結餘	–	29,906	29,90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新增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5,572	–	5,572
支付租賃負債	–	(14,170)	(14,170)
已付利息	(227)	–	(22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5,345	(14,170)	(8,825)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227	1,334	1,561
新增租賃	–	22,071	22,071
修訂租賃	–	(7,894)	(7,894)
匯兌差額	–	(514)	(514)
出售附屬公司	–	(3,242)	(3,242)
與負債相關之其他變動總額	227	11,755	11,982
於2019年12月31日	5,572	27,491	33,063

(c) 重大非現金交易

除附註13、19及36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重大非現金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以下為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30	1,470
附屬公司權益		939,946	1,902,185
無形資產		–	115,16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275,781	314,921
		1,216,657	2,333,74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75	9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612	8,80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06,592	780,497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33	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857	18,878
		723,269	809,162
流動負債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195,121	204,46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88,861	1,887,406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3,603	3,603
應付股息		1,331	3,013
應付稅項		5,748	5,748
		2,094,664	2,104,232
流動負債淨額		(1,371,395)	(1,295,070)
(負債)／資產淨值		(154,738)	1,038,675
權益			
股本	26	45,036	42,134
儲備	27	(199,774)	996,541
權益總額		(154,738)	1,038,675

張力軍
董事

鄭寶川
董事

3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以下為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及繳足 股本面值	本公司持有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第一視頻信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TMD2」)(附註i及ii)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450,000,000元	-	100%	提供技術、推廣 及廣告服務
北京日升影響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TMD3」)(附註i及iii)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301,975,900元	-	100%	提供廣告製作 服務
北京雲時代數字技術有限公司(「TMD4」) (附註i及iv)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160,333,800元	-	100%	提供娛樂製作 服務
瘋狂體育(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幣3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瘋狂新遊(北京)技術有限公司(附註i)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京瘋狂體育產業管理有限公司 (「瘋狂體育」)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10,230,000元	-	100%	開發及營運手機 應用程式
霍爾果斯瘋狂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Easy Prime Developmen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海南日昌(附註35)	中國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軟件開發

附註：

- (i) 該等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
- (ii) 前稱第一視頻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 (iii) 前稱北京日升影響廣告有限公司
- (iv) 前稱北京互聯時代娛樂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非控股權益

於2019年12月31日，中阿衛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CATV」)為本公司擁有95.92%之附屬公司，已成為本公司之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出售Golden Target(附註13及36)後，CATV亦隨之售出。所有其他並非由本集團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視為並不重大。

於進行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CATV非控股權益之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2019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044
年度虧損	13,139
全面收入總額	13,247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108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的股息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53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15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480)
現金流出淨額	(801)
流動資產	1,554
非流動資產	16,807
流動負債	(25,779)
非流動負債	(1,417)
負債淨額	(8,835)
累計非控股權益	(360)

33. 非控股權益 (續)

附註：

於2019年，本集團分別收購其附屬公司CATV及Arab Business TV FZ-LLC (「Arab TV」) 的額外17.46%及10%所有權權益。於所有權增加前，CATV持有Arab TV的90%權益，而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olden Target Global Limited持有CATV的78.46%權益。收購後，本集團於CATV持有的權益由78.46%增加至95.92%，而於Arab TV持有的間接權益則由70.61%增加至95.92%。該交易已入賬列作與非控股權益之股本交易如下：

	港幣千元
就CATV及Arab TV額外所有權權益支付之代價	(12,199)
於收購日期所有權權益應佔負債淨額	(5,5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計入保留盈利)	(17,749)

34. 關聯方交易

(a)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交易外，本集團年內進行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附註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自關連公司第一視頻通信傳媒賺取服務費收入	(i)	3,603	-
自聯營公司TMD1賺取服務費收入	(i), (ii)	2,173	3,689
TMD1收取之管理費	(i), (iii)	13,395	8,253

附註：

(i) 交易價格經雙方協定。

(ii) 服務費收入乃根據與TMD1所訂立日期為2006年4月29日之獨家技術支援及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收取。

(iii) 根據附註1所述的服務協議，本公司、TMD1與第一視頻通信傳媒已訂立一份安排，據此第一視頻通信傳媒的附屬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管理服務以協助本集團提供互聯網資訊服務。有關費用乃按成本基準收取，而條款則由有關各訂約方協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關聯方交易 (續)

(b)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年內之酬金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短期福利	21,394	21,232
股份付款	974	268
	22,368	21,500

(c)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主要於上文附註(a)(ii)所詳述買賣交易產生，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d) 2019年6月25日，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瘋狂體育董事彭錫濤先生、瘋狂體育董事侯力強先生及魏貴磊先生與一間第三方公司北京中關村科技融資擔保有限公司(「北京中關村」)訂立擔保協議，據此向北京中關村擔保由侯力強先生及魏貴磊先生擁有之物業以及由彭錫濤先生提供之無限制個人擔保，作為反擔保。北京中關村將會就上述銀行借貸，為一筆人民幣10,000,000元之銀行融資向中國銀行提供擔保。

34. 關聯方交易 (續)

(e)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作出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之披露如下：

與關連公司的結餘詳情載列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於1月1日之結餘	783	951
於12月31日之結餘	163	783
年內尚未償還最高金額	783	95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貿易條款償還。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概無款項已到期但未支付，亦無對本金額作出任何呆賬撥備。

(f)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35. 收購

收購海南日昌

於2020年12月18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總代價8,000,000元人民幣收購買海南日昌100%股權。

本集團已應用集中度測試至海南日昌的收購事項。海南日昌總資產的公平值主要集中於許可證。董事將收購海南日昌釐定為收購資產及負債，即無形資產。

各資產及負債的分配如下：

	港幣千元
無形資產	9,1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Golden Target及中國投資

於2020年12月7日，根據本公司與中阿衛視基金訂立日期為2020年12月7日的買賣協議，本集團以代價11,080,000美元出售其於Golden Target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於中國投資之99.9%股權。代價以准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oal Dynasty Limited按認購價11,080,000美元(相當於約港幣85,870,000元)認購中阿衛視基金之有限合夥權益支付。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7日的公告。

於出售日期(2020年12月7日)，Golden Target及中國投資的資產淨值如下：

	Golden Target 港幣千元	中國投資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3	831	1,32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	76,028	76,028
無形資產	30,295	–	30,29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99	57	1,6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84	752	1,93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21)	–	(921)
已出售資產淨值	32,650	77,668	110,318

36. 出售附屬公司(續)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續)

(a) 出售Golden Target及中國投資(續)

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列示之出售產生之虧損計算如下：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所認購金融資產公平值(附註19(b)(v))	85,870
減：已出售資產淨值	(110,318)
加：非控股權益	95
加：匯兌波動儲備變現	9,307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15,046)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港幣千元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出售附屬公司(續)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續)

(b) 出售北京量子港

於2020年11月20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港幣11,144,000元(相當於10,000,000元人民幣)出售其於北京量子港之全部股權。該出售事項於2020年11月27日完成。

於出售日期(2020年11月27日)，北京量子港的資產淨值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4,029
存貨	21,8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5,408)
已出售資產淨值	17,687

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列示之出售產生之虧損計算如下：

	港幣千元
總代價	11,144
減：已出售資產淨值	(17,687)
減：匯兌波動儲備變現	(766)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7,309)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港幣千元
現金代價	11,144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16)
	4,328

36. 出售附屬公司(續)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續)

(c) 出售Victor Choice Investment Limited (「Victor Choice」)

本公司於2019年6月6日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Victor Choice之全部股權，代價為港幣58,000元。

於出售日期出售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無形資產(附註)	—
商譽(附註)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
其他應付款項	(164)
已出售負債淨額	(106)

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列示之出售產生之收益計算如下：

	港幣千元
總代價	58
加：已出售負債淨額	106
計入持續經營業務的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64

出售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港幣千元
總代價	58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
	—

附註：

Victor Choice管有之無形資產及商譽已於先前財務期間悉數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出售附屬公司(續)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續)

(d) 出售北京快兔動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快兔」)

本公司於2019年1月1日向本公司董事張力軍博士出售快兔之全部股權，代價為港幣111,000元(相當於人民幣100,000元)。

於出售日期出售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
其他應收款項	5,9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4
其他應付款項	(6,870)
已出售負債淨額	(597)

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列示之出售產生之收益計算如下：

	港幣千元
總代價	111
加：已出售負債淨額	597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708

出售產生之淨現金流量：

	港幣千元
現金代價總額	111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4)
	(133)

36. 出售附屬公司(續)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續)

(e) 視作出售互動時空

於2019年8月23日向一名新股東發行互動時空之股份後，本公司於互動時空之股權由51%攤薄至28%。本集團於互動時空股東大會上之表決權已由51%減少至28%，因此根據互動時空之公司章程細則條文，本集團已失去對互動時空之控制權。故此，於互動時空之投資重新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互動時空之資產及負債已取消併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而於互動時空之權益已採用權益法入賬作為聯營公司。互動時空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之28%保留權益之公平值，視為將互動時空之投資初始確認為聯營公司之成本。互動時空於出售日期(2019年8月23日)之資產淨值如下：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2019年 8月23日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7
商譽	7,5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使用權資產	3,405
應收賬款	8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755
存貨	700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1,114
應付賬款	(4,455)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8,282)
租賃負債	(3,242)
已出售資產淨值	1,7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出售附屬公司(續)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續)

- (e) 視作出售互動時空(續)
視作出售互動時空之虧損

	2019年 8月23日 港幣千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1,706)
保留權益之公平值(附註)	—
減：非控股權益	(2,170)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3,876)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2019年 8月23日 港幣千元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

附註：

基於該附屬公司之淨負債狀況，而該附屬公司日後產生正數現金流量之機會亦不大，因此保留權益之公平值為零。

37. 資本承擔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已訂約惟未撥備：		
— 無形資產	4,714	—
— 投資投資基金(附註19(b)(iii))	—	83,644
	4,714	83,644

38.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對信貸、流動資金、利率、貨幣及股價風險。本集團透過下述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控制此等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就買賣交易應收一間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之款項。管理層訂有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此等信貸風險。

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聲譽良好之銀行且大多數為中國國有商業銀行或公開上市公司。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存置於具可接受信貸評級之商業銀行。

應收賬款

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各項金融資產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提供令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之財務擔保。

本集團按存續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相關金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情況並無重大差異，就評估預期信貸虧損對應收賬款的分組乃按逾期天數之賬齡進行。於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後，鑒於計算得出的預期信貸虧損屬不重大，董事認為無需就應收賬款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款項

董事認為與一間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的貿易交易產生之信貸風險微小。對應收一間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款項總額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率後，管理層認為，概無金融資產之重大減值虧損須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並遵守借款契約，以確保具備充裕現金儲備以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報告期末，所有本集團及本公司按合約無貼現現金流量計算之金融負債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的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銀行存款因銀行存款之現行市場利率波動而面對現金流量利率之風險。董事認為，由於計息銀行存款於短期內到期，故本集團短期銀行存款所面對之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之持有至到期之投資乃按固定利率計息，故並無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金融負債。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來自金融負債之重大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貨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收益源自於中國之業務，故大部分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認可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因外幣匯率變動而面對重大風險。

股價風險

本集團面臨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所產生之股價變動風險。

本集團之上市投資乃在納斯達克上市。持作買賣證券乃按本集團每日對與其他行業指標作比較之個別證券表現，以及本集團流動資金需要之監控而作出買賣決定。

本集團的全部無報價投資均以長期策略目的持有。根據本集團所得有限資料及本集團長期策略計劃的相關評估，最少半年一次與相類似上市實體的表現比較以對該等投資作出評估。

38. 金融風險管理(續)

股價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股價風險之敏感度分析包括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其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會因其相應或相關資產的權益價格變動而波動。倘相關上市權益工具之價格上升／下降5%，則年內虧損(2019年：虧損)將減少／增加(2019年：減少／增加)港幣2,371,000元(2019年：港幣378,000元)。

3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為確保本集團有能力繼續持續經營，以繼續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回報及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派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股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僅包括由股本及儲備組成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貸	8,838	5,572
權益總額	880,898	913,434
資本負債比率	1.00%	0.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概要

本集團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分類如下：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215,424	129,15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612	56,95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361,651	355,383
	627,687	541,489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159,509	151,848

下表提供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層次作出的分析：

第一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調整)；

第二級： 第一級所包括報價以外，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自資產或負債觀察所得的輸入數據；及

第三級： 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依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40.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概要(續)

下表提供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按公平值層次作出的分析：(續)

	2020年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	-	-	361,651	361,6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0,612	-	-	50,612
	50,612	-	361,651	412,263

	2019年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	-	-	355,383	355,38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9,393	7,560	-	56,953
	49,393	7,560	355,383	412,336

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而言，主要包括附註19所述之非上市投資基金。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移動互聯網基金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移動互聯網基金的公平值乃根據博浩(獨立專業合資格評估師)進行之估值達致。公平值乃根據經調整資產淨值法釐定，並參照移動互聯網基金有關投資的公平值(參考可資比較公司之基準倍數按市場法評估)估算公平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概要(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續)

移動互聯網基金(續)

	於2020年 12月31日	於2019年 12月31日
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場倍數		
— 市價盈利比率(「市盈率」)	50.88	37.68
— 市場回報率	-0.70-1.85	1.29-1.42
無市場流通性折價	15.80%	15.80%

假設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盈率增加1%，非上市投資之公平值將增加港幣345,000元(2019年：增加港幣425,000元)。假設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盈率減少100個基點，非上市投資之公平值將減少港幣345,000元(2019年：減少港幣425,000元)。

假設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場回報率增加1%，非上市投資之公平值將增加港幣213,000元(2019年：增加港幣335,000元)。假設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場率減少100個基點，非上市投資之公平值將減少港幣213,000元(2019年：減少港幣335,000元)。

Golden Rock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Golden Rock的公平值乃根據北京立信東華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獨立專業合資格評估師)進行之估值達致。公平值乃根據經調整資產淨值法釐定，並參照Golden Rock有關投資的公平值(參考可資比較公司之基準倍數按市場法評估)估算公平值。

40.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概要(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續)

Golden Rock(續)

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場倍數	於2020年 12月31日	於2019年 12月31日
— 市價銷售比率(「市銷率」)	5.04	6.29
— 市賬率	6.27	不適用
無市場流通性折價	24.90%	24.90%

假設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銷率增加1%，非上市投資之公平值將增加港幣794,000元(2019年：增加港幣180,000元)。假設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銷率減少100個基點，非上市投資之公平值將減少港幣794,000元(2019年：減少港幣180,000元)。

如採用的可資比較公司市賬率上升1%，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將增加港幣1,169,000元。如採用的可資比較公司的市賬率下跌100個基點，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將減少港幣1,169,000元。

中金前海偉億基金

於2019年12月31日，其公平值乃根據中金前海偉億基金(獨立專業合資格評估師)進行之估值達至。公平值乃根據市場法釐定，並參照可資比較公司之基準倍數估算公平值。

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場倍數	於2019年 12月31日
— 市盈率	34.56
— 市銷率	5.96
— 市賬率	5.59
無市場流通性折價	3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概要(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續)

中金前海偉億基金(續)

假設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盈率、市銷率及市賬率加1%，非上市投資之公平值將增加港幣182,000元。假設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盈率、市銷率及市賬率減少100個基點，非上市投資之公平值將減少港幣182,000元。

出售中國投資(附註13及36)之後，中金前海偉億基金亦給相應出售。如附註13所述，中金前海偉億基金於出售日的公平值乃根據最近一次公平交易的交易價格而釐定。

杭州翼心

於2019年12月31日，其公平值乃根據北京立信東華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獨立專業合資格評估師)進行之估值達至。公平值乃根據市場法釐定，並參照中金前海偉億基金有關投資的公平值(參考可資比較公司之基準倍數按市場法評估)估算公平值。

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場倍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企業價值／研究及開發費用比例	56.85
無市場流通性折價	19.06%

出售中國投資(附註13及36)之後，杭州翼心亦給相應出售。如附註13所述，杭州翼心於出售日的公平值乃根據最近一次公平交易的交易價格而釐定。

40.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概要(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續)

深圳前海手繪

於2019年12月31日，其公平值乃根據北京立信東華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獨立專業合資格評估師)進行之估值達至。公平值乃根據市場法釐定，並參照可資比較公司之基準倍數估算公平值。

所採用之可資比較公司之市場倍數	於2019年 12月31日
市賬率	4.03
無市場流通性折價	20.92%

出售中國投資(附註13及36)之後，深圳前海手繪亦給相應出售。如附註13所述，杭州翼心於出售日的公平值乃根據最近一次公平交易的交易價格而釐定。

下表列示非上市投資基金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於1月1日結餘	355,383	399,279
出售(附註19(b)(iv))	(16,715)	(26,708)
購買(附註19(b)(v))	85,870	16,715
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9,010	(32,37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a))	(76,028)	–
匯兌差額	4,131	(1,530)
於12月31日結餘	361,651	355,383

董事認為，在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期內各層級間並無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於本財政年度期間或於本財政年度末，並無存續本公司訂立之本公司董事或該等董事之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42. 股息

本公司董事決定不就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43.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項。

44.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2021年3月18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摘錄自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重新分類(倘適用)之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之概要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2016年 港幣千元
收入	2,460,427	2,444,825	3,381,809	510,626	154,121
毛利/(毛虧)	113,388	127,302	(32,616)	(116,346)	(145,820)
除所得稅前虧損	(133,472)	(194,098)	(654,714)	(371,700)	(1,015,337)
年度虧損	(131,336)	(190,536)	(654,988)	(371,700)	(981,6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31,916)	(185,190)	(647,558)	(366,304)	(980,071)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98,184)	(215,757)	(682,910)	(339,708)	(1,034,8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98,415)	(209,096)	(675,865)	(336,844)	(1,032,041)

附註：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乃按合併本集團之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基準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港幣千元	2019年 港幣千元	2018年 港幣千元	2017年 港幣千元	2016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883,549	1,019,494	1,218,487	1,143,523	800,428
流動資產	303,639	252,773	416,204	582,387	1,191,544
資產總額	1,187,188	1,272,267	1,634,691	1,725,910	1,991,972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64,333	897,005	1,120,807	1,496,258	1,833,220
非控股權益	16,565	16,429	15,370	21,276	24,085
權益總額	880,898	913,434	1,136,177	1,517,534	1,857,30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6,573	22,419	99,644	–	–
流動負債	289,717	336,414	398,870	208,376	134,667
負債總額	306,290	358,833	498,514	208,376	134,667
權益與負債總額	1,187,188	1,272,267	1,634,691	1,725,910	1,991,972

釋義及 技術詞彙表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本年報」	指	本公司2020年報；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亞洲銀行」	指	亞洲銀行(BVI)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持有英屬維爾京群島金融服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的普通銀行牌照；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細則」	指	本公司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阿衛視」	指	中阿衛視，一家於阿聯酋迪拜註冊成立並於其設立總部的中阿雙語衛星電視台；
「中阿衛視基金」	指	CATV Cayman LP，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
「中阿衛視集團」	指	Golden Target、中阿衛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Arab Business TV FZ-LLC、miniV.tv Holdings Limited、迷你微視(香港)有限公司以及北京迷你微視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之統稱；
「灼識諮詢」	指	灼識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一家獨立專業市場研究及顧問公司；
「灼識諮詢報告」	指	灼識諮詢獲委託於2020年11月編製的獨立行業報告《中國體育彩票與娛樂服務行業報告》；
「中國投資」	指	第一視頻(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明創」	指	明創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本集團擁有51%及由張博士擁有49%；
「本公司」	指	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2)；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瘋狂體育」或「OPCO」	指	北京瘋狂體育產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瘋狂體育(香港)」	指	瘋狂體育(香港)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張博士」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張力軍博士；
「Easy Prime」	指	Easy Prime Developmen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Easy Prime董事會」	指	Easy Prime之董事會；
「Easy Prime集團」	指	Easy Prime及其附屬公司；
「Easy Prime購股權」	指	根據Easy Prime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Easy Prime購股權計劃」	指	股東於2020年5月2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Easy Prime購股權計劃；
「Easy Prime股份」	指	Easy Prime資本中每股1.00美元之股份，或因Easy Prime之股本不時分拆、合並、重新分類或重組而產生之該等其他面額；
「環境、社會及管治」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FIFPro」	指	國際職業足球員協會；
「一般計劃限額」	指	第一視頻計劃規則項下就行使根據第一視頻計劃授出之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施加的限額，即採納第一視頻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0%，並可根據第一視頻計劃規則「更新」；
「Golden Rock Fund」	指	Golden Rock Caymen LP，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
「Golden Target」	指	Golden Target Glob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重組前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Golden Target董事會」	指	Golden Target之董事會；
「Golden Target集團」	指	Golden Target及其附屬公司；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Golden Target購股權」	指	根據Golden Target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Golden Target股份」	指	Golden Target資本中每股1.00美元之股份，或因Golden Target之股本不時分拆、合並、重新分類或重組而產生之該等其他面額；
「Golden Target購股權計劃」	指	股東於2020年5月2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Golden Target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海南金易」或「有限合夥」	指	海南金易紅單資訊科技合夥企業，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其股本權益分別由孫永軍先生、魏貴磊先生及彭錫濤先生持有30%、30%及40%；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控股公司」	指	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火幣科技」	指	火幣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611)；
「火鏈科技」	指	海南火鏈科技有限公司，為火幣科技的附屬公司；
「被投資實體」	指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
「IP」	指	知識產權；
「有限合夥人」	指	海南金易之有限合夥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總協議」	指	重組前，第一視頻通信傳媒與TMD1於2006年就本集團之電信媒體業務訂立之獨家業務支援及內容服務協議；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移動互聯網基金」	指	China Prosperity Capital Mobile Internet Fund, L.P.，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合伙企業；
「王女士」	指	王淳女士；
「新可變利益實體合約」	指	OPCO、中國股權擁有人與外商獨資企業於2020年12月31日訂立之可變利益實體合約；
「O+O」	指	線上線下；
「第一視頻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02年6月7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股權擁有人」	指	OPCO之股東；
「更新」	指	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更新10%一般計劃限額，致令本公司可授出新購股權，以認購合共相當於其於2019年5月21日已發行股本最多10%之新股份；
「更新限額」	指	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之限額，致令Easy Prime董事會或Golden Target董事會（視屬何情況而定）可根據Easy Prime購股權計劃或Golden Target購股權計劃（視屬何情況而定）及Easy Prime或Golden Target（視屬何情況而定）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相關Easy Prime股份或Golden Target股份（視屬何情況而定）總數不超過於批准更新有關限額日期已發行之Easy Prime股份或Golden Target股份（視屬何情況而定）總數之10%；
「辭任合夥人」	指	死亡或喪失行為能力或破產之有限合夥人；
「重組」	指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7日、2020年12月11日及2020年12月24日公佈本集團重組電訊傳媒業務；
「人民幣」	指	人民幣；
「計劃授權限額」	指	Easy Prime股份或Golden Target股份（視屬何情況而定）已發行總數之10%；
「服務」	指	外商獨資企業向OPCO提供之業務支援、技術及諮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技術服務、業務及市場推廣諮詢、知識產權租賃、系統集成及維護、產品及知識產權研發以及互聯網網絡支持；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服務協議」	指	重組前，TMD1與各TMD服務公司於2006年訂立之服務協議，內容有關提供就本集團電信媒體業務之指定服務範圍；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進行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購股權」	指	根據第一視頻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或 「第一視頻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2年4月30日採納之現有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購股權計劃」	指	Easy Prime購股權計劃及Golden Target購股權計劃之統稱；
「TMD服務公司」	指	TMD2、TMD3及TMD4之統稱；
「TMD1」	指	第一視頻數碼媒體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億元；(i)其現時由第一視頻控股擁有49%、由北京力銳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擁有51%；及(ii)TMD1與第一視頻通信傳媒訂有獨家顧問服務合約，以自TMD服務公司獲得各類技術、內容、廣告及營銷以及其他支援服務，並自第一視頻通信傳媒之收益收取承包費用；
「TMD2」	指	第一視頻信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由本公司擁有99.86%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技術及推廣以及廣告服務；
「TMD3」	指	北京日升影響文化交流有限公司(前稱北京日升影響廣告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廣告製作服務；

「TMD4」	指	北京雲時代數字有限公司(前稱北京互聯時代娛樂文化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由本公司擁有99.57%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娛樂製作服務；
「阿聯酋」	指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可變利益實體」	指	可變利益實體；
「可變利益實體合約」	指	外商獨資企業、OPCO與中國股權擁有人於完成前訂立之(i)獨家業務合作協議；(ii)獨家認購期權協議；(iii)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iv)股權質押協議；及(v)外商獨資企業承諾之統稱；
「第一視頻通信傳媒」	指	第一視頻通信傳媒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由張博士擁有99.5%；
「第一視頻控股」	指	第一視頻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Bentex (HongKong)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並由明創全資擁有；
「外商獨資企業」	指	瘋狂新游(北京)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特殊目的有限責任公司，為Easy Prime之全資附屬公司；
「2006年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06年8月18日之主要及關連交易通函；
「2018年通函」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28日之主要及關連交易通函；
「2019年」	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
「2020年」	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
「%」	指	百分比；